

统一战线学研究[®]

Journal of United Front Science



ISSN 2096-3378



9 772096 337216

2021/5

统一战线学研究

二〇二一年五月（总第二十九期第五卷）

《统一战线学研究》2021年征稿重点

一、参考主题

- (一) 统一战线基本理论问题研究
- (二) 建党百年统一战线理论与实践发展研究
- (三) 统一战线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研究
- (四)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下统一战线发展研究
- (五) 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与化解研究
- (六) 新技术条件下统一战线工作创新研究
- (七) 统一战线工作实践经验与典型案例研究
- (八) 西方国家治理困境的比较研究
- (九) 国际社会热点事件的统战视角研究
- (十) 统一战线(含各领域)学术史梳理与述评

二、相关说明

本刊秉持“以专业视角研究统一战线，以统一战线视角研究中国、探析世界”办刊理念，提倡宽视角、学理化、多学科、多方法研究统一战线，鼓励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鼓励跨界合作和交叉研究，提倡简洁、清晰、准确、顺畅的说理文风。

本刊选稿的基本原则是：问题导向、视野宽广、学理阐释、框架完整、论述规范。对参考主题范围内稿件，本刊优先录用、优先刊发，优稿优酬（税前）、特稿特酬（税前）。来稿敬请关注以下基本要求：

(一) 内容要求。导向正确，主题突出，逻辑清晰，结构规范，论证深入，文字通畅。

(二) 规范要求。论文须为原创，严禁任何学术不端行为，重合率不高于15%。每篇论文参考文献一般不低于20条，引用近3年期刊论文不少于10条，须包含精到的文献述评。

(三) 体例要求。论文字数一般不少于12 000字，体例参照《〈统一战线学研究〉征稿启事》《本刊文后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细则》。

(四) 征稿时间。2021年1月—2021年11月。

(五) 投稿方式。投稿邮箱：ysyxb@vip.163.com；联系电话：(023) 62874725。

(六) 本刊开放获取地址：<http://www.cqsy.org/?Tongyi/Zhanxian/>。

(七) 本刊微信公众号：tyzxyj。

统一战线学研究[®]

Journal of United Front Science

2021年第5期

主管单位：中共重庆市委统战部

主办单位：重庆社会主义学院

出版单位：《统一战线学研究》编辑部

协办单位：重庆市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

中国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统一战线历史重庆研究基地

编 委：王英津 冯玉军 朱陆民 华正学
齐鹏飞 许建英 严安林 李春玲
李 捷 李路路 杨 恕 肖存良
吴志成 邹平学 沈桂萍 宋 俭
张献生 张 建 张 峰 陈先才
陈奕平 范柏乃 罗振建 罗来军
周 勇 周淑真 袁廷华 莫岳云
钱再见 殷啸虎 郭春生 郭朝先
袁 征 黄天柱 蒋 锐 蒋德海
韩云波

(按姓氏笔画排列)

社 长：夏晓华

主 编：何晓栋

执行主编：林华山

统一战线学研究[®]

Journal of United Front Science

2021年第5期（总第29期）

双月刊 2017年创刊 第5卷

研究阐释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

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典范 / 薛庆超

——毛泽东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19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论基础、国家制度支撑与实践体系 / 秦德君

27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发展机理研究 / 商红日

34 百年来中国共产党关于新型国家制度的理论主张与实践演进 / 李应瑞

52 中华儿女大团结的国家方案：新型举国体制的演进、价值和优化

/ 周 虎

建党百年统一战线理论与实践发展专题

63 中共中央南京局在香港达德学院的统战工作及其当代启示

/ 朱益飞

- ◎ 重庆市一级期刊
 - ◎ 人大复印报刊资料重要转载来源期刊
 - ◎ 中国学术期刊全文数据库
 - ◎ 中国学术期刊综合评价数据库
 - ◎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引文数据库
 - ◎ 中国核心期刊（遴选）数据库
 - ◎ 中国终身教育学术研究数据库总库
 - ◎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期刊AMI综合评价报告》入库期刊
 - ◎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期刊数据库
 - ◎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期刊评价报告引文数据库
 - ◎ 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
 - ◎ 中文电子期刊服务
 - ◎ 龙源期刊网数据库
 - ◎ 博看期刊数据库
-

71 从吸纳到团结：中央政府在基本法起草过程中的社会动员工作

/ 肖培艺

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治理专题

82 香港“独狼”恐怖主义风险及其治理探析 / 李益斌 刘 洋

国际热点事件的统战观察专题

89 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的分裂风险：以提格雷冲突为例 / 李 捷

103 人权旗号下西方民主输出的挫败：内在困境与原因探析

/ 曲伟杰 胡家琳

封二 《统一战线学研究》2021年征稿重点

封三 本刊文后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细则

Journal of United Front Science

(Bimonthly)

2021 No.5(Sum No.29) Vol.5

- 01 A Model of Combining the Basic Principles of Marxism With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Mao Zedong's Creative Transformation and Innovativ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XUE Qingchao
- 19 The Theoretical Basis, National System Support and Practical System of People's Democracy in the Whole Process
QIN Dejun
- 27 Research on the Development Mechanism of People's Democracy in the Whole Process SHANG HongRi
- 34 The Theoretical Proposition and Practical Evolution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on the New State System in the
Past Century LI Yingrui
- 52 The National Plan for the Great Unity of the Chinese People: The Evolution, Value and Optimization of the New
National System ZHOU Hu
- 63 The United Front Work of the Nanjing Bureau of the CPC Central Committee in Dade College in Hong Kong and Its
Contemporary Enlightenment ZHU Yifei
- 71 From Absorption to Unity: Social Mobilization of the Central Government in the Drafting of the Basic Law of Hong
Kong XIAO Peiyi
- 82 On the Terrorist Risk of "Lone Wolf" in Hong Kong and Its Governance LI Yibin&LIU Yang
- 89 The Split Risk of Ethnic Federalism in Ethiopia: A Case Study of Tigre Conflict LI Jie
- 103 Frustration of Western Democratic Output Under the Banner of Human Rights: An Analysis of the Internal
Difficulties and Causes QU Weijie&HU Jialin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典范

——毛泽东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薛庆超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北京 100017)

摘要: 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 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一条重要历史经验。毛泽东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行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娴熟地运用于指挥革命战争和治党治国治军, 树立了正确对待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典范, 留下了极为宝贵的精神财富。毛泽东博览群书、贯通古今, 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汲取丰富的历史智慧和政治智慧; 熟悉中国古代经典战例与战略战术, 创造性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指挥革命战争; 高屋建瓴、气势磅礴, 创造性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治党治国治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不仅具有传承中华文明的意义, 而且具有团结全体中华儿女的意义, 还具有实现祖国统一的强大凝聚力和向心力的意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在中国共产党集中统一领导下, 凝聚和巩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立和治理中华民族现代国家的最深沉的“统战基因”。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 要继续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关键词: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创造性转化; 创新性发展; 毛泽东

中图分类号: G1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3378 (2021) 05-0001-18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 “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1]他认为: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 源自于中华民族五千多年文明历史所孕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熔铸于党领导人民在革命、建设、

DOI: 10.13946/j.cnki.jcqi.2021.05.001

作者简介: 薛庆超, 原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宣传教育局副局长, 重庆统一战线文化交流中心特约研究员。

基金项目: 国务院参事室中国国学研究与交流中心课题“中国共产党与中华传统文化”

引用格式: 薛庆超.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典范——毛泽东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J]. 统一战线学研究, 2021 (5): 1-18.

改革中创造的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植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就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坚守中华文化立场，立足当代中国现实，结合当今时代条件，发展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文化，推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要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不断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2] 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出系列重要论述，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升华为“中华民族的基因”“民族文化血脉”“中华民族的精神命脉”和中华民族共有的“精神家园”，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地位提升到崭新阶段。

就21世纪的世界而言，像中华民族这样具有五千年以上连绵不绝、内涵丰富的优秀传统文化的民族是独一无二、举世罕见的。就中华民族而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具有延续民族文化血脉，促进党政军民学和社会各界团结，提升人民群众中华文明意识，增进中华民族的历史文化共识，增强中华儿女的民族自豪感和民族自信心等重要价值。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不仅中国大陆认同，中国台湾、香港和澳门地区认同，而且全世界的华人、华侨、华裔及其血脉相连的亲友都认同。因此，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不仅具有传承中华文明的意义，而且具有团结全体中华儿女的意义，还具有实现祖国统一的强大凝聚力和向心力的意义。在这个意义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在中国共产党集中统一领导下，凝聚和巩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立和治理中华民族现代国家的最深沉的“统战基因”。

近年来，理论界围绕中国共产党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这一主题进行了一些讨论。有的学者指出，中国共产党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髓的发掘、继承、弘扬以及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集中体现在形成人民至上、实事求是、不忘初心、唯物辩证等理论观点和实践自觉^[3]。有的研究集中梳理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共产党关于传统文化的新认识^[4]。还有的研究成果总结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论述^[5-6]。毛泽东创造性继承、弘扬、发展和创新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现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马克思主义这一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紧密结合。正如有学者指出的：“毛泽东同志是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国情及中国文化相结合的光辉典范。”^[7] 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论述为指导，进一步研究、总结、弘扬毛泽东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国家治理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历史启迪。

一、毛泽东博览群书、贯通古今，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汲取丰富的历史智慧和政治智慧

阅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典籍，贯穿毛泽东从少年到晚年的读书生活。通过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治党治国治军，是毛泽东治国理政的重要特点。

《毛泽东选集》四卷中有大量毛泽东引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书籍和成语、典故、金句、故事、人物的具体范例。

（一）遍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典籍：积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深厚底蕴

毛泽东在少年时代读过多个私塾，从不同的私塾老师那里汲取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多种历史文化营养。其中塾师毛麓钟独具慧眼，经常向他灌输立志成才、报效国家的道理，并悉心讲授《资治通鉴》《贞观政要》等“治乱兴衰之书”的基本知识，使他逐步认识到“国家兴亡、匹夫有责”的道理。毛泽东从青年时代起“不动笔墨不读书”，读书时要一边阅读一边批注，而且“书不读

汉以下”。他认为，秦朝以前，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中华传统文化经典著作皆为原创性著作。秦始皇“焚书坑儒”，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中华传统文化在秦始皇、汉武帝时期遭到重创；秦汉以后的经典著作历经了重新收集、后人整理的过程，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可信度和史料价值，失去了原创性，因此他认为要读秦汉以前的原创性古代典籍。从《论语》《大学》《孟子》《中庸》到《诗经》《尚书》《周易》《春秋》再到《二十四史》《资治通鉴》等，毛泽东阅读过几乎所有中华传统文化的经典著作。他把多卷本皇皇巨著《资治通鉴》通读17遍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滋润了毛泽东的心智，开阔了毛泽东的视野，确立了毛泽东的志向，为毛泽东成为经邦济世之才奠定深厚的历史基础、积淀丰富的历史智慧。正是这种深厚的传统文化基础、气吞山河的雄伟胆略，才使毛泽东写下了千古名言：“惜秦皇汉武，略输文采；唐宗宋祖，稍逊风骚。一代天骄，成吉思汗，只识弯弓射大雕。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二）运用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分为精华和糟粕两部分

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时期，中共中央专门调集著名历史学家范文澜等到延安，编写马克思主义史学著作和教材，撰写历史、哲学等方面的文章，提供给各级干部学习。毛泽东指出：“我们这个民族有数千年的历史，有它的特点，有它的许多珍贵品。对于这些，我们还是小学生。今天的中国是历史的中国的一个发展；我们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者，我们不应当割断历史。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都应当给以总结，承继这一份珍贵的遗产。这对于指导当前的伟大的运动，是有重要的帮助的。”^[8]同时，毛泽东清楚地看到，在中华传统文化中，既有封建性的糟粕，也有民主性和革命性的精华。对待中华传统文化的原则，应当是取其精华，去其糟粕。毛泽东对此作了精辟论述：“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化。清理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但是决不能无批判地兼收并蓄。必须将古代封建统治阶级的一切腐朽的东西和古代优秀的人民文化即多少带有民主性和革命性的东西区别开来。中国现时的新政治新经济是从古代的旧政治旧经济发展而来的，中国现时的新文化也是从古代的旧文化发展而来的，因此，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但是这种尊重，是给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而不是颂古非今，不是赞扬任何封建的毒素。对于人民群众和青年学生，主要地不是要引导他们向后看，而是要引导他们向前看。”^{[8] 707-708}毛泽东这一论述是用马克思主义原理和方法分析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典范。

（三）古为今用、点石成金：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凝练中国共产党的思想路线

实事求是，出自中国古代典籍《汉书》中的“修学好古，实事求是”。毛泽东古为今用、点石成金，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中指出：“‘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9]”。毛泽东认为，“‘是’就是事物的规律；‘求是’就是认真追求、研究事物的发展规律，找出事物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毛泽东指出：学习马克思主义要“有的放矢”，“的”就是中国革命，“矢”就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我们中国共产党人之所以要找这根“矢”，就是为了要射中国革命和东方革命这个“的”。这种态度就是“实事求是”的态度^[9]。“这种态度，有实事求是之意，无哗众取宠之心。这种态度，就是党性的表现，就是理论和实践统一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作风。”^[9]因此，从延安整风起，实事求是成为中国共产党的思想路线，指引着中国革命从胜利走向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1978年的中共十一届三

中全会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实现社会主义时期伟大转折。会前，邓小平在中央工作会议上作《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重要讲话。他指出：“一个党，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一切从本本出发，思想僵化，迷信盛行，那它就不能前进，它的生机就停止了，就要亡党亡国。只有解放思想，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才能顺利进行，我们党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论也才能顺利发展。”^[10]他认为：“实事求是，是无产阶级世界观的基础，是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基础。过去我们搞革命所取得的一切胜利，是靠实事求是；现在我们要实现四个现代化，同样要靠实事求是。”^[10]在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上，邓小平强调：“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这就是我们党的思想路线。”^[10]²⁷⁹中共十二大起，《中国共产党章程》明确规定：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共产党始终不渝地坚持实事求是思想路线，实事求是地研究和解决国内外一系列重大问题，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了中华民族史无前例的伟大腾飞。

（四）微言大义、晓畅明白：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概括中国共产党的干部政策

“德才兼备”原为“才德兼备”。最早出自元代《娶小乔》第一折：“江东有一故友，乃鲁子敬，此人才德兼备。”“才德兼备”指一个人既有才干和能力，又具备优秀的道德品质。中国古代高度重视“德才兼备”问题。周朝推翻商朝统治后，总结商朝灭亡的教训，在《尚书》中强调“皇天无亲，惟德是辅”，含义是苍天公正无私，总是帮助品德高尚的人。春秋战国时期，孔子言：“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拱之。”《大学》指出：“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唐朝魏征建议：“今欲求人，必须慎防其行，若知其善，然后用之。”清朝康熙指出：“国家用人，当以德器为本，才艺为末”，“才德难以兼备时，以立品为主，学问次之”。这些论述强调的就是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道理。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时期，毛泽东在中共六届六中全会报告中赋予“才德兼备”崭新的时代内涵。毛泽东指出：“中国共产党是在一个几万万人的大民族中领导伟大革命斗争的党，没有多数才德兼备的领导干部，是不能完成其历史任务的。十七年来，我们党已经培养了不少的领导人材，军事、政治、文化、党务、民运各方面，都有了我们的骨干，这是党的光荣，也是全民族的光荣。但是，现有的骨干还不足以支撑斗争的大厦，还须广大地培养人材。在中国人民的伟大的斗争中，已经涌出并正在继续涌出很多的积极分子，我们的责任，就在于组织他们，培养他们，爱护他们，并善于使用他们。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因此，有计划地培养大批的新干部，就是我们的战斗任务。”^[8]⁵²⁶随后，中国共产党将“才德兼备”改为“德才兼备”，强调“德”的重要性。中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初始阶段，需要大批能够打开改革开放新局面的领导干部。为此，邓小平多次强调，提拔干部、使用干部，要坚持德才兼备，不能重德轻才，也不能重才轻德。中共十七大提出：“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按照德才兼备、注重实绩、群众公认原则选拔干部，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11]2011年12月18日，习近平在全国组织部长会议上强调：要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用人标准，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切实把政治坚定、实绩突出、作风过硬、群众公认的干部选拔上来。特别要注意选拔那些原则性强、对群众感情深、一身正气、敢抓善管和工作中有思路、有激情、有韧劲、贡献大的干部，进一步树立正确用人导向^[12]。习近平指出，对干部德的考察，要坚持把个人述职、民主测评、个别谈话、民

意调查、实绩分析和年度考核、巡视监督、关键时刻考验等多方面多渠道的考察有机结合起来，全面、历史、辩证地评价干部的德。考察干部的才，要注重考察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能力，防止简单地把经济总量、发展速度等作为评价干部政绩的主要依据^[12]。《中国共产党章程》明确规定：党的干部是党的事业的骨干，是人民的公仆。党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原则选拔干部，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反对任人唯亲，努力实现干部队伍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

（五）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阐述整风运动方针

“惩前毖后”出自中国古代第一部诗歌总集《诗经·周颂·小毖》的“予其惩而毖后患”。惩为警戒，毖指谨慎，寓意为批判以前所犯的错误，吸取教训，使以后较为谨慎，不致再犯。“治病救人”出自晋代葛洪《神仙传》的“沈羲；吴郡人；学道于蜀；能治病救人；甚有恩德”。在抗日战争时期开展的全党整风运动中，毛泽东提出整风运动的方针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这种方针与苏联共产党为解决党内矛盾而进行一次又一次的“肃反”，用对待敌人的“肃反”方式来对待党内具有不同意见的同志而造成极大的恶果有根本性的不同。毛泽东指出：我们反对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有两条宗旨是必须注意的：第一是“惩前毖后”，第二是“治病救人”。对以前的错误一定要揭发，不讲情面，要以科学的态度来分析批判过去的坏东西，以便使后来的工作慎重些，做得好些。这就是“惩前毖后”的意思。但是我们揭发错误、批判缺点的目的，好像医生治病一样，完全是为了救人，而不是为了把人整死。一个人发了阑尾炎，医生把阑尾割了，这个人就救出来了。任何犯错误的人，只要他不讳疾忌医，不固执错误，以至于达到不可救药的地步，而是老老实实，真正愿意医治，愿意改正，我们就要欢迎他，把他的毛病治好，使他变为一个好同志。这个工作决不是痛快一时，乱打一顿，所能奏效的。对待思想上的毛病和政治上的毛病，决不能采用鲁莽的态度，必须采用“治病救人”的态度，才是正确有效的方法^{[9] 827-828}。

用“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解决党内矛盾，是毛泽东总结历次党内斗争经验和教训后制定的整风运动的正确方针。它与“左”倾教条主义统治中央时提出的“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具有本质的区别。根据这个方针，中央规定了领导整风运动的方法：组织党员干部学习整风文献，联系党内实际，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检查自己思想上、工作上、作风上的错误，分析产生错误的根源，找出改正错误的方法，最后达到既要弄清思想、又要团结同志这样两个目的。1943年冬，整风运动发展到最后阶段，总结党的历史经验。通过召开各种类型的党的历史经验座谈会，对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各个革命根据地的历史经验和教训进行回顾和研究，党的高级干部重新开始了党史的学习讨论，对党的历史上的各次“左”倾、右倾错误，特别是“左”倾教条主义错误进行了批评，进一步分清了路线是非。1944年4月12日，毛泽东在延安高级干部会议上作《学习和时局》的报告，传达中央政治局对党的高级干部学习党史中的几个重要问题所作的结论。他说：“对于任何问题应取分析态度，不要否定一切。例如对于四中全会至遵义会议时期中央的领导路线问题，应作两方面的分析：一方面，应指出那个时期中央领导机关所采取的政治策略、军事策略和干部政策在其主要方面都是错误的；另一方面，应指出当时犯错误的同志在反对蒋介石、主张土地革命和红军斗争这些基本问题上，和我们之间是没有争论的。即在策略方面也要进行分析。例如在土地问题上，当时的错误是实行了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的过左政策，但在没收地主土地分给无地和少地的农民这一点上，则是和我们一致的。”^{[9] 938-939}毛泽东的报告还对中共六大文件的讨论问题、党内历史上

的宗派问题等作了实事求是的结论。1945年4月中共六届七中全会通过《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系统总结建党以来的经验教训，对若干重大历史问题作出评价，对党内历次“左”倾、右倾错误，特别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左”倾教条主义错误，作了全面的实事求是的结论；高度评价毛泽东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的贡献，使全党达到完全统一。

（六）以文会友、以友辅仁：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团结朋友

中国古代经典《论语·颜渊》写道，曾子曰：“君子以文会友，以友辅仁。”“以文会友，以友辅仁”，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尤其是中华诗词的一唱一和，创造了许多“以文会友，以友辅仁”的千古不朽的诗篇。例如，李白的《赠汪伦》写道：“李白乘舟将欲行，忽闻岸上踏歌声。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伦送我情。”近现代中国，毛泽东与柳亚子互相唱和的诗篇，既继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又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团结朋友，留下了千古佳话。

大革命时期在广州，朝气蓬勃的共产党人毛泽东给孙中山留下深刻印象，被孙中山亲笔列入国共合作的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候补中央执行委员名单。随后，毛泽东担任国共合作的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秘书、代理部长。柳亚子属于国民党元老，与毛泽东一见如故，时有往来。抗战胜利后毛泽东赴重庆谈判期间，与柳亚子亲切会见。柳亚子向毛泽东索要诗词，毛泽东回复了万里长征，初到陕北，东征山西前夕，第一次见到北方大雪时触景生情挥毫写就的《沁园春·雪》。柳亚子大喜，对《沁园春·雪》予以高度评价，并秘密在朋友中传播。1945年11月，重庆《新民报晚刊》一位编辑几经辗转，终于得到完整的《沁园春·雪》，以《毛词·沁园春》为题刊出，并加按语：“毛润之先生能词，似鲜为人知。客有抄得其《沁园春》一词者，风调独绝，文情并茂，而气魄之大，乃不可及。”《沁园春·雪》一经公开发表，立刻在重庆引起强烈反响，文坛为之轰动。

1948年初，柳亚子与何香凝、李济深等在香港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柳亚子任中央常委兼秘书长，公开站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阵营。1949年初，毛泽东电邀柳亚子赴北平共商建国大计。3月25日毛泽东从西柏坡抵达北平，在西苑机场与柳亚子、郭沫若等亲切会面。当晚毛泽东在颐和园设宴招待柳亚子等各方面代表和朋友。毛泽东充满胜利豪情，与柳亚子等谈笑风生庆祝胜利。柳亚子当夜赋诗三首并录呈毛泽东，回顾与毛泽东的多年情谊，欢呼中国革命的胜利。其中一首是：“二十三年三握手，陵夷谷换到今兹。珠江粤海惊初见，巴县渝州别一时。延水鏖兵吾有泪，燕都定鼎汝休辞。推翻历史三千载，自铸雄奇瑰丽词。”

3月28日，柳亚子写了《七律·感事呈毛主席》：“开天辟地君真健，说项依刘我大难。夺席谈经非五鹿，无车弹铗怨冯驩。头颅早悔平生贱，肝胆宁忘一寸丹。安得南征驰捷报，分湖便是子陵滩。”毛泽东觉察到了柳亚子这首词的弦外之音，对工作人员说：“我这位老诗友的倔脾气又上来了，要退隐是假，有牢骚才是真，看来还得好好和他谈谈，以便更好地发挥他的积极性啊。”4月29日，毛泽东以诗词唱和形式致书柳亚子。《七律·和柳亚子先生》写道：“饮茶粤海未能忘，索句渝州叶正黄。三十一年还旧国，落花时节读华章。牢骚太盛防肠断，风物长宜放眼量。莫道昆明池水浅，观鱼胜过富春江。”柳亚子仔细阅读毛泽东的诗后，立即写了《次韵奉和毛主席惠诗》。他回复：“离骚屈子幽兰怨，风度元戎海水量。倘遗名园长属我，躬耕原不恋吴江。”5月1日毛泽东专程到颐和园拜访柳亚子，促膝谈心，游园登山。在5月5日孙中山就职非常大总统纪念日，毛泽东与柳亚子等到香山谒孙中山衣冠冢，合影留念，共进午餐，朱德总司令作陪，大家兴致勃勃，谈诗

论政。席终，柳亚子拿出《羿楼纪念册》请毛泽东和朱德题词。毛泽东挥毫写了联句诗：“池塘生春草，空梁落燕泥。竹外桃花两三枝，春江水暖鸭先知。”1949年9月，柳亚子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曾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文教委员会委员、华东行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央文史馆副馆长、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等职务。

毛泽东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撰写文章、发表讲话，指导革命、教育干部，指挥战争、部署工作，诗词唱和、团结朋友，信手拈来、皆成经典，微言大义、寓意深刻，简明扼要、朗朗上口。例如，毛泽东倡导用取其精华、去其糟粕的方法对待传统文化，将实事求是确定为中国共产党的思想路线，把德才兼备作为中国共产党的干部政策，把“惩前毖后，治病救人”作为整风运动的方针；用“兼听则明，偏听则暗”要求领导干部发扬民主，广泛听取大家的意见和建议，善于发挥集体智慧的作用等，通俗易懂、要言不烦，点石成金、恰到好处，令人刻骨铭心、印象深刻。

二、毛泽东熟悉中国古代经典战例与战略战术， 创造性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指挥革命战争

毛泽东出身农家，少年时代读私塾，青年时代毕业于湖南第一师范学校，曾任该校附属小学主事，除了辛亥革命后在湖南新军当过半年士兵以外，没有任何军事经验可言。但是，毛泽东饱读中华传统文化经典著作，深知其精髓所在。根据笔者考证，毛泽东少年时代读私塾时，私塾老师曾给他讲过《孙子兵法》的基本知识。青年毛泽东在湖南第一师范学校读书期间，国文课教师曾向毛泽东和学生们详细讲授过魏源撰写的《孙子集注序》。《毛泽东早期文稿》收录的青年毛泽东当年听课笔记和读书札记《讲堂录》中，写有他研读《孙子兵法》的感悟与体会：“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故善用兵者，无智名，无勇功。”毛泽东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大量历史智慧、军事智慧和政治智慧，在战争中学习战争，成为伟大军事家和战略家。

（一）饱读史书、注重实践：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指挥革命战争

毛泽东熟读《二十四史》等中国古籍，熟悉中国古代著名战役战斗战例。他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写道：“楚汉成皋之战、新汉昆阳之战、袁曹官渡之战、吴魏赤壁之战、吴蜀彝陵之战、秦晋淝水之战等等有名的大战，都是双方强弱不同，弱者先让一步，后发制人，因而战胜的。”^[13]毛泽东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丰富的历史营养和军事智慧，把它们创造性灵活运用于中国革命战争实践。井冈山上，毛泽东与朱德等集中集体智慧，创造“游击战争十六字诀”。对此，毛泽东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写道：“我们的战争是从一九二七年秋天开始的，当时根本没有经验。南昌起义、广州起义是失败了，秋收起义在湘鄂赣边界地区的红军，也打了几个败仗，转移到湘赣边界的井冈山地区。第二年四月，南昌起义失败后保存的部队，经过湘南也转到了井冈山。然而从一九二八年开始，适应当时情况的带着朴素性质的游击战争基本原则，已经产生出来了，那就是所谓‘敌进我退，敌驻我扰，敌疲我打，敌退我追’的十六字诀。”^[13]在开创以瑞金为中心的中央革命根据地过程中，1929年4月5日毛泽东在《前委致中央的信》中写道：“我们三年来从斗争中所得的战术，真是和古今中外的战术都不同。用我们的战术，群众斗争的发动是一天比一天广大的，任何强大的敌人是奈何我们不得的。我们的战术就是游击的战术。大要说来是：‘分兵以发动群众，集中以应付敌人’，‘敌进我退，敌驻我扰，敌疲我打，敌退我追’，‘固定区域

的割据，用波浪式的推进政策，强敌跟踪，用盘旋式的打圈子政策’，‘很短的时间，很好的方法，发动很大的群众’。这种战术正如打网，要随时打开，又要随时收拢。打开以争取群众，收拢以应付敌人。三年以来，都是用的这种战术。”^[13]¹⁰³⁻¹⁰⁴这是毛泽东在历史文献中第一次完整地阐述“游击战争十六字诀”。1930年12月红一方面军召开反对国民党军队第一次“围剿”动员大会，毛泽东写了一副对联：“敌进我退，敌驻我扰，敌疲我打，敌退我追，游击战里操胜算；大步进退，诱敌深入，集中兵力，各个击破，运动战里歼敌人。”长征到达陕北后，毛泽东根据马克思主义军事学说，结合自己指挥中国革命战争的丰富实践经验，精心研究《孙子兵法》和古今中外的军事名著，撰写了《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抗日游击战争的战略问题》《论持久战》等著作。他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结合中国革命战争的经验与教训，系统评述中国古代大量著名战例的成败得失，用以教育红军大学和中国人民抗日军事政治大学（抗大）的学员。

中国古代军事思想家孙子曰：兵者，诡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远，远而示之近。利而诱之，乱而取之，实而备之，强而避之，怒而挠之，卑而骄之，佚而劳之，亲而离之。攻其无备，出其不意。此兵家之胜，不可先传也。从中不难看出，毛泽东与战友们精心总结、创造、提炼的“游击战争十六字诀”，与《孙子兵法》之间具有历史传承和创新发展关系。中国古代著作《智囊》论述唐太宗用兵之道：“唐太宗尝言，自少经略四方，颇知用兵之要。每观敌阵，则知其强弱，常以吾弱当其强，强当其弱。彼乘吾弱，奔逐不过数百步；吾乘其弱，必出其阵后反而击之，无不溃败。盖用孙子之术也。”毛泽东读后，结合指挥中国革命战争战役战斗的实践经验进行批注：所谓以弱当强，就是以少数兵力，佯攻敌诸路大军；所谓以强当弱，就是集中绝对优势兵力，以五六倍于敌一路之兵力，四面包围，聚而歼之^[14]。由此可见，毛泽东在中国人民解放战争时期制定的“十大军事原则”中的“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15]，与总结、汲取唐太宗李世民的用兵之道，具有一定的历史联系。毛泽东还在一些中国古代著名战例上批注：“攻魏救赵，因败魏军，千古高手”；“胡柳陂正面突破不成，乃从东向南打大迂回，乘虚而入，卒以成功”；“契丹善用诱敌深入战法，让敌人多占地方，然后待机灭敌”^[14]。可见，毛泽东为人民军队制定的一系列战略战术，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具有内在的逻辑联系，并在指挥革命战争实践中不断升华。

（二）运筹帷幄、逐鹿中原：根据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辟中原战场

黄河中下游的中原地区是中华民族的重要发祥地，西连西北地区、北接华北地区、东通华东地区、南达华南地区，属于中华民族的中心地区，战略地位非常重要。中国历代兵家认为“自古逐鹿在中原”“得中原者得天下”。古往今来，黄帝蚩尤之战，武王伐纣，周公经营洛阳，春秋诸侯争霸，战国群雄逐鹿，楚汉相争，刘秀兴汉，瓦岗军起义，陈桥兵变，李自成跃马中原，蒋介石冯玉祥阎锡山中原大战等发生在中原地区，中原地区都是主要战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初期，中共中央决定建立中原局，以刘少奇为书记，“发展华中”“经略中原”，奠定逐鹿中原的重要基础。1947年夏天，根据中共中央和毛泽东的战略部署，中国人民解放军晋冀鲁豫野战军（亦称刘邓大军、刘邓野战军，以后改名中原野战军、第二野战军）强渡黄河，发起鲁西南战役。邓小平回忆道：“首先过黄河，一下消灭敌人四个师部、九个半旅，旗开得胜，那气势是很了不起的。过黄河其实就是开始反攻。”^[16]“毛主席打了极秘密的电报给刘邓，写的是陕北‘甚为困难’。当时我们二话没说，立即复电，半个月后行动，跃进到敌人后方去，直出大别山。”^[16]晋冀鲁豫野战军千里跃进大

别山，挺进中原，逐鹿中原，开辟中原战场。中国人民解放军这一战略行动，恰似一把利剑插进国民党统治区的腹部。它同中国人民解放军在东北、华北、西北、华东等战略区的反攻和进攻相配合，形成中国人民解放军对国民党军队的全国规模的巨大攻势，揭开中国人民解放战争战略进攻序幕。从此，中国人民解放军由内线作战转为外线作战，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一举扭转整个战争形势，为夺取中国革命胜利创造极为有利的条件。根据中国革命和解放战争发展需要，1948年2月初，毛泽东为中共中央军委起草致刘伯承、邓小平的电报，指示刘邓野战军指挥所从大别山移至淮河、陇海、沙河、伏牛山之间，指挥刘邓野战军3个纵队，华东野战军陈士榘、唐亮4个纵队，陈赓、谢富治一个半纵队，共八个半纵队，在“淮河、汉水、陇海、津浦之间集中，机动打中等的及大的歼灭战”^[17]。他指出，这样部署，可将敌主力吸引至淮河、汉水以北，利于粟裕部机动，利于大别山、江汉等地放手发展，还因为北面有巩固的后方可为依托利于打歼灭战^[17]。中国人民解放军发起战略进攻，将战线从黄河流域推进到长江流域，犹如一把尖刀插入国民党统治的腹地地区，威慑京汉铁路、陇海铁路和津浦铁路，兵临长江，威逼武汉，震慑南京和江南，在黄河以南、长江以北，秦岭以东、大海以西，开辟了辽阔的中原解放区。从1948年春天开始，中国人民解放军在中原战场相继发起洛阳战役、宛西战役、宛东战役、襄樊战役、开封战役、江汉战役、郑州战役等，粉碎国民党军中原防御体系，奠定中原战场战略决战胜利和渡江战役胜利的坚实基础。

（三）气势磅礴、总揽全局：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写就《中原我军解放南阳》

无论战争年代还是平时时期，毛泽东每到一地，都要阅读当地的县志、府志、省志等地方志书，对各地历史文化了如指掌，了然于胸，信手拈来，皆成文章。1948年11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在中原战场赢得宛西战役、宛东战役和襄樊战役胜利后，豫西南重镇南阳成为孤城。国民党南阳驻军王凌云率部仓皇南逃，南阳不战而克，获得解放。毛泽东获悉中国人民解放军在中原战场解放历史名城南阳，欣喜异常。面对捷报飞来，毛泽东文思如潮，欣然命笔，写下《中原我军解放南阳》。全篇一气呵成，文笔优美，是中外新闻史上罕见的杰作。他在开篇即言：“在人民解放军伟大的胜利的攻势下，南阳守敌王凌云于四日下午弃城南逃，我军当即占领南阳。”然后，他笔锋一转，阐发南阳的历史文化：“南阳为古宛县，三国时曹操与张绣曾于此城发生争夺战。后汉光武帝刘秀，曾于此地起兵，发动反对王莽王朝的战争，创立了后汉王朝。民间所传二十八宿，即刘秀的二十八个主要干部，多是出生于南阳一带。”《中原我军解放南阳》包括五个层次：第一层（导语）概述中原我军解放南阳，指出敌人弃城而逃的背景和时间；第二层为背景资料，通过阐发南阳的历史文化，说明南阳重要的战略地位；第三层回顾蒋介石从重视到放弃南阳的变化，指出蒋军全局溃败的背景；第四层从河南基本解放进而回顾一年来南线人民解放军取得的伟大胜利；第五层预言南阳逃敌王凌云前途黑暗。毛泽东撰写的《中原我军解放南阳》，将中华传统文化与革命战争形势融为一体，阐述人民解放战争必然胜利的大好形势，堪称政治名篇、军事名篇和新闻名篇，因融入厚重的历史文化而增加了夺目的光彩。胡乔木曾评价说，像《中原我军解放南阳》，在古今中外的新闻史上也没有第二篇。这篇文章，写得很有气派，很精练，很自然，把解放战争和中国历史上的掌故很自然地联系在一起，反映了胜利进军中势如破竹的气派^[18]。

（四）攻心为上、攻城为下：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决策和平解放北平

中国古代军事家孙子认为：“用兵之法，全国为上，破国次之；全军为上，破军次之；全旅为

上，破旅次之；全卒为上，破卒次之；全伍为上，破伍次之。”“是故百战百胜，非善之善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上兵伐谋，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战国时有位谋士建言齐王：“凡伐国之道，攻心为上，攻城为下；心胜为上，兵胜为下。是故，圣人之伐国攻敌也，务在先服其心。”西晋陈寿《三国志·蜀志·马谡传》写道：“用兵之道，攻心为上，攻城为下。心战为上，兵战为下。”当时，诸葛亮率军南征，马谡奉蜀国后主之命，携酒帛前来劳军。公务完毕，诸葛亮向马谡咨询此次“征南”方略。马谡回复：“愚有片言，望丞相察之：南蛮恃其地远山险，不服久矣；虽今日破之，明日复叛。丞相大军到彼，必然平服；但班师之日，必用北伐曹丕；蛮兵若知内虚，其反必速。夫用兵之道：‘攻心为上，攻城为下；心战为上，兵战为下。’愿丞相但服其心是矣。”马谡的话正中诸葛亮下怀。诸葛亮感慨说：“幼常（马谡字）足知吾肺腑也！”随后南征中，诸葛亮坚定践行“攻心为上，攻城为下”谋略，对孟获七擒七纵，创造了“攻心为上”的千古佳话。孟获感激涕零，发誓“子子孙孙”永不再反。此后，诸葛亮挥师北上，有了巩固的后方。

1948年11月，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野战军和华北军区等部队共同发起平津战役，在西起张家口，东至塘沽、唐山，包括北平、天津在内的地区，同国民党军华北战略集团进行战略决战。12月11日，毛泽东代表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向林彪、罗荣桓等发出《关于平津战役的作战方针》的电报，人民解放军随即完成对华北国民党军傅作义集团的分割、包围，首先围歼新保安傅作义集团主力三十五军，解放张家口，全歼守敌5.4万余人。1949年1月14日，人民解放军攻克天津，全歼守敌13万余人，俘虏天津警备司令陈长捷。至此，驻守在北平地区的傅作义集团20余万人，在人民解放军严密包围下，南逃无路，西撤无门，陷于绝境。

毛泽东决定使用“攻心为上，攻城为下”方法。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分析了傅作义的情况，认为傅作义集团面临困境，急谋出路，决定采取“和平方式”解决北平问题。中国共产党北平地下组织通过北平许多民主人士、大学教授、青年学生、傅作义的女儿、傅作义的一些老友等共同努力，使傅作义最终同意用“和平方式”解决北平问题。中国人民解放军平津前线指挥部和傅作义的代表进行谈判，达成用“和平方式”解决北平问题的协议。北平守军在傅作义率领下接受和平改编。1949年1月31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入北平，北平宣告和平解放。千年历史文化古都北平免于战火，完整回到人民手中。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决定，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定都北平，改名北京。此后，毛泽东继续运用“攻心为上，攻城为下”的方法，在人民解放军胜利进军、大军压境的形势下，湖南、新疆等地相继和平解放。

（五）集中兵力、聚而歼之：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部署渡江战役

毛泽东精心阅读、深入研究中国古代战例，留下许多心得体会与批注，例如“先退后进”“中间突破”“有强大的战斗后备队”等^[14]。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后期，毛泽东部署渡江战役，就采用了“集中绝对优势兵力，以五六倍于敌一路之兵力，四面包围，聚而歼之”“有强大的战斗后备队”等战法^[14]。当时，为了战胜国民党军队集中兵力在长江沿线的严密防守，毛泽东和中央军委调集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第三野战军全部兵力，同时以第四野战军为战略预备队，以狮子搏兔、杀鸡也要用牛刀、志在必得的决心，发起渡江战役（亦称京沪杭战役），一举摧毁国民党军队长江防线，乘势夺取南京，解放亚洲第一大工商业城市上海，然后以摧枯拉朽之势，横扫江南广大地区。当时的第二野战军司令员刘伯承回忆说：“毛主席的军事思想，什么时候都主张要有强大的战略、

战役预备队。他主张以四倍到六倍的兵力打击敌人，就是要保持强大的预备队。”“渡长江时，国民党只剩残余军队一百万人，我军的力量已占了绝对优势，开头只准备第三野战军过江，后来怕力量单薄，把第二野战军也加上去，共同实施渡江战役。”“毛主席说：我还有大预备队没有用，就是第四野战军。”“这样强大的预备队，是敌人无法抗拒的。”^[14]

（六）攻其不备、出其不意：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运筹西南战役

解放西南是中国大陆的最后战役。毛泽东创造性运用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攻其不备、出其不意”战法，以及中国古代元朝灭南宋的大迂回、大包抄、大包围、大歼灭战略战术，创造了中国革命战争的经典战例。当时，毛泽东和中央军委首先命令贺龙率领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十八兵团从陕西沿着秦岭方向南下，进军大西南西北部，吸引国民党军队猬集在西南地区的最后一个战略集团集中兵力防守秦岭方向。然后，命令渡江战役后集结在南京地区的第二野战军乘火车北上，经徐州到郑州时，让刘伯承司令员、邓小平政治委员出席会议，会见媒体记者，并公开报道。这给蒋介石传达第二野战军沿陇海铁路西进，将跟随贺龙率领的第十八兵团后面，从陕西秦岭方向南下进军西南的战略意图。这就是古代兵法上的“示形于西”。实际上，当刘伯承、邓小平和第二野战军在郑州公开露面后，毛泽东和中央军委密令第二野战军严密封锁一切消息，秘密乘火车从郑州南下，经过武汉，直达湖南，从大西南东南部，“出其不意，攻其不备”，改“声东击西”为“声西击东”，向国民党军队发起突然袭击。于是，大西南东南部有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西北部有贺龙率领的人民解放军第十八兵团，两路解放大军对西南地区的国民党军队最后一个战略集团形成强有力的“钳形攻势”，造成了国民党军队插翅难逃的局势。

同时，中国人民解放军坚持“攻城为下，攻心为上”。对西南地区的国民党军队一方面实施猛烈的军事打击，一方面实行强有力的政治争取。刘伯承、邓小平向西南地区国民党军政人员提出四项忠告，号召他们停止抵抗、投向光明，改过自新、立功赎罪。云南、西康（当时的一个省）、四川等地的国民党军政负责人卢汉、刘文辉、邓锡侯、潘文华等，分别宣布率部起义。国民党军队第十九兵团副司令官、第二十二兵团司令官兼第七十二军军长、第十五兵团司令官、第二十兵团司令官、第七兵团司令官、第十八兵团司令官也相继宣布率部起义。国民党军队第五兵团司令官执迷不悟，其本人以下5万余人被俘。中国人民解放军不战而下成都。国民党军队最后一个战略集团被彻底歼灭。西南战役大获全胜。起初，在西南战役中分别率部起义、投诚，或者放下武器的原国民党军队的大批军官惶惶不安，担心共产党追究其历史。为此，贺龙司令员专门讲到革命不分先后，我自己原来就是旧军人出身，后来才跟着共产党走上了革命道路^{[14] 56}。刘伯承司令员专门强调：“我们接收了大量的旧公务人员、起义军人、投诚和俘虏人员。他们是后至者，他们要由消极因素转变为积极因素。我们要管饭，要改造，要录用，要整编。毛主席说‘禹王治诸侯，后至者诛。这个政策是错的’。‘后至者诛’，谁还敢回到中国大家庭一起为人民大众作好事呢？今天我们只要于人民事业有利，只要进步，只要愿意改造，为大众服务，就可以一齐来干。”^[14]刘伯承阐发的毛泽东运用中华传统文化说明“革命不分先后”的重要指示，有力地安抚、团结、教育了原国民党军政人员，使西南地区对原国民党军政人员的改造和整编工作进行顺利。

从井冈山开展游击战争到解放大西南战役，毛泽东大胆实践、勇于创新，善于总结经验、及时汲取教训，指挥革命战争得心应手、游刃有余。他悉心钻研、精心谋划，将马克思主义军事学说、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中国革命战争实践熔于一炉，形成毛泽东军事思想，指挥革命战争达到炉火纯青、出神入化的程度。

三、毛泽东高屋建瓴、气势磅礴，创造性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指导治党治国治军

毛泽东认为，读书的目的全在于应用。他反对死读书、读死书，主张读活书，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读书思考与灵活运用相结合，提倡将书本知识运用于实际工作。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对毛泽东治党治国治军有深刻影响。他经常结合领导工作，向高级干部阐发历史典故，启发大家的思维；向高级干部讲述历史故事，达到古为今用的效果；要求高级干部阅读古典名著，引导领导干部文武兼备。

（一）引用老子观点阐述矛盾转化：活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彰显辩证思维

《道德经》是古代道家哲学思想的重要来源。《道德经》以哲学上的“道德”为主题，论述修身、治国、用兵、养生之道，立论严谨、环环相扣，内涵丰富、犀利透彻，寓意深刻、影响深远，被称为中国古代“内圣外王”之学，具有朴素辩证法思想。中国古代的唐玄宗、宋徽宗、明太祖、清世祖等，都曾经认真阅读，精心批注，予以推广。古往今来，阐发释义者甚多。毛泽东对《道德经》非常熟悉，结合实际、随口吟诵，妙语连珠、皆成真谛。1949年3月13日，毛泽东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讲到党委会的工作方法时，要求各级党委成员“互通情报，这对于取得共同语言是很重要的”。讲到这里，毛泽东引用老子的《道德经》来说明问题：“有些人不是这样做，而是像老子所说的‘鸡犬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结果彼此之间就缺乏共同的语言。”^{[15] 1441}毛泽东以此要求各级党委成员，要经常“互通情报”，谈心、交心，“取得共同语言”。1949年8月1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美国派驻国民党政府的大使司徒雷登黯然离去，返回美国。美国统治集团声称要封锁即将成立的新中国。毛泽东专门为新华社撰写《别了，司徒雷登》的评论，满怀豪情地指出：“多少一点困难怕什么。封锁吧，封锁十年八年，中国的一切问题都解决了。中国人死都不怕，还怕困难么？老子说过：‘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美帝国主义及其走狗蒋介石反动派，对于我们，不但‘以死惧之’，而且实行叫我们死。”^{[15] 1496}毛泽东所引用老子的话，就出自《道德经》。毛泽东的意思是，帝国主义的封锁对于即将成立的新中国来说是坏事，但是能够激发中国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坏事可以转化为好事。1957年2月27日最高国务会议上，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谈到：“在一定的条件下，坏的东西可以引出好的结果，好的东西也可以引出坏的结果。老子在两千多年以前就说过：‘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19]毛泽东多次运用老子的朴素辩证法思想来说明事物对立统一和矛盾转化问题。

（二）透过纷繁表象看穿事物实质：善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揭露林彪篡党夺权阴谋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代表性文学著作之一《三国演义》第七十八回写道：却说曹操自杀华佗之后，病势愈重，又忧吴、蜀之事。正虑间，近臣忽奏东吴遣使上书。操取书拆视之，略曰：“臣孙权久知天命已归王上，伏望早正大位，遣将剿灭刘备，扫平两川，臣即率群下纳土归降矣。”操观毕大笑，出示群臣曰：“是儿欲使吾居炉火上耶！”侍中陈群等奏曰：“汉室久已衰微，殿下功德巍巍，生灵仰望。今孙权称臣归命，此天人之应，异气齐声。殿下宜应天顺人，早正大位。”操笑曰：“吾事汉多年，虽有功德及民，然位至于王，名爵已极，何敢更有他望？苟天命在孤，孤为周文王矣。”司马懿曰：“今孙权既称臣归附，王上可封官赐爵，令拒刘备。”操从之，表封孙权为骠骑将军、

南昌侯，领荆州牧。即日遣使赍诰敕赴东吴去讫。“文革”时期，林彪集团逐渐窃取一系列重要职务。1970年4月11日，林彪向中共中央政治局提出设国家主席的意见，并建议毛泽东兼任国家主席。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关于林彪意见的报告上批示：“我不能再做此事，此议不妥。”^[20]4月27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提出，自己不当国家主席，也不设国家主席^[20]295。毛泽东当着林彪的面，用《三国演义》中的典故说：孙权劝曹操当皇帝。曹操说孙权是要把他放在炉火上烤。我劝你们不要把我当曹操，你们也不要做孙权^[20]313。7月中旬，中共中央修改宪法起草委员会会议期间，再次出现设国家主席的议论。毛泽东得知后指出：设国家主席，那是形式，不要因人设事^[20]295。可是，林彪集团一意孤行，坚持设国家主席。1970年8月23日至9月6日，中共九届二中全会（第二次庐山会议）在江西庐山举行。林彪集团蓄谋已久，密谋滋事生非，挑起争端，制造混乱，浑水摸鱼，企图推出林彪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人选，进而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在中共九届二中全会上，林彪集团的主要目的是“抢班夺权”，公开打出的却是“坚持让毛主席担任国家主席”等旗号。林彪集团“打着毛主席的旗号打击毛主席的力量”，导致不少人上当受骗。8月25日，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上宣布：“设国家主席的问题不要再提了，谁坚持设国家主席，谁就去当，反正我不当！”^[20]327毛泽东还专门针对林彪说：我劝你也不要当国家主席^[20]327。毛泽东识破了林彪集团的图谋，撰写了《我的一点意见》，公开批判“天才论”，坚决不设国家主席，粉碎了林彪集团企图通过中共九届二中全会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会后，1971年8月至9月毛泽东南巡期间，会见各地党政军主要负责人，特别是湖北省委和武汉军区、广东省委、广西区委和广州军区、福建省委和福州军区、江苏省委和南京军区、北京市委和北京军区的党委书记、司令员和政治委员等，发表一系列谈话，为彻底粉碎林彪集团奠定思想基础和政治基础。

（三）“天要下雨，娘要嫁人”：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处理林彪事件

“天要下雨，娘要嫁人”是中国古代的一个成语典故，一般用来比喻事物发展有其自身的客观规律，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1971年9月13日凌晨，林彪带着叶群、林立果私自乘一架“三叉戟”飞机，强行起飞，叛党叛国，飞往当时与中国严重敌对的苏联。最后，这架飞机在蒙古温都尔汗沙漠坠毁，林彪等人粉身碎骨。林彪事件发生时，周恩来向毛泽东请示如何处理。毛泽东用中华传统文化中的一句话来回答：天要下雨、娘要嫁人，由他去吧^[20]405。10月初，周恩来在广州送走来访的非洲一位国家元首后，给中国人民解放军广州军区高级干部作关于林彪事件的专题报告。大会主持人事先说明，与会同志如果有问题，可以当场写条子递上来，周恩来将即席解答。于是，当周恩来讲到林彪外逃“自我爆炸，自取灭亡”时，有一位同志递上去一张条子问：是不是周恩来总理命令部队，用导弹把林彪乘坐的飞机打下来的？周恩来看完这张条子，严肃地说：“我在此再说一遍，林彪的座机不是我命令打下来的，确实是迫降时自我爆炸，自取灭亡。”^[21-22]周恩来还说：“当然，林彪坐（飞）机外逃时，我是及时向主席请示报告了的，这是一个共产党员起码的组织纪律性嘛。但是主席说，天要下雨，娘要嫁人，由他去吧！”^[21-22]于是，林彪事件真相与“天要下雨，娘要嫁人”的成语典故联系在一起，迅速传遍全国。这对于全党全军全国人民消除林彪事件迷雾，揭露林彪事件真相，弄清林彪逃跑的来龙去脉发挥了积极作用。

（四）巧用《红楼梦》阐述地球村：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分析国际形势

毛泽东熟读《红楼梦》，认为《红楼梦》是反映中国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他运用《红楼

梦》来分析国际形势，堪称一绝。1973年11月17日上午，毛泽东在北京中南海游泳池住处召集周恩来、乔冠华和外交部的3位年轻干部谈话。毛泽东畅谈中美关系和国际形势时，旁征博引，妙语连珠，其中谈到了《红楼梦》。毛泽东说：《红楼梦》是部政治小说，从康熙到乾隆年间，有两大派，一派胜利者即雍正皇帝，抄另一派失败者的家。写的是从兴盛到灭亡，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兴亡史。“坐山观虎斗”也是凤姐的话。“大有大的难处”，特别对我们有用。“千里搭长棚，没有不散的筵席”，美国、苏联就是“千里搭长棚”。“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出自林黛玉，没有调和的余地^{[20] 506}。毛泽东在这次谈话中，运用《红楼梦》分析了20世纪70年代美国与苏联两个“超级大国”既互相勾结，又互相矛盾、互相争夺，争霸世界的实质。毛泽东认为，美国与苏联虽然是两个“超级大国”，貌似强大，实则虚弱，即“大有大的难处”；两个“超级大国”之间的互相勾结是暂时的，他们之间的互相矛盾、互相争夺是必然的，即“千里搭长棚，没有不散的筵席”；在世界上“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中国要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坚持世界上一切国家一律平等，团结发展中国家，坚决反对两个“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坚决反对两个“超级大国”称霸世界。

（五）“随陆无武，绛灌无文”：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指导军队建设

毛泽东善于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解读问题、说明问题、阐述问题。1973年12月，毛泽东多次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部署各大军区司令员对调，提议邓小平担任军队领导工作。12月21日下午，毛泽东接见参加中央军委会议的全体成员，谈到《红楼梦》时说：要看五遍才有发言权呢。它那是把真事隐去，是假语村言写出来，所以有两个人，一个叫甄士隐，一个叫贾雨村。真事不能讲，就是政治斗争。“吊膀子”这些是掩盖它的（政治内容）。第四回里边有一张“护官符”，那上面说：“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请来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中国古代小说写得好的是这一部，最好的一部，创造了好多文学语言呢^{[20] 514}。毛泽东讲到这里，专门对南京军区司令员说：你就只讲打仗。你这个人以后搞点文学吧^{[20] 514}。毛泽东还说：“随陆无武，绛灌无文。”绛是说周勃。周勃厚重少文，你这个人也是少文^{[20] 514}。毛泽东问：你能够看懂《红楼梦》吗？要看五遍。《水浒》不反皇帝，专门反对贪官，宋江后来接受了招安^{[20] 514}。毛泽东对各大军区司令员评价《红楼梦》，要求大家熟读《红楼梦》，其寓意是要求司令员们不但要议军，还要议政；既要懂军事，又要懂政治；要善于从政治上看问题，透过现象看本质。

（六）“柔中寓刚，绵里藏针”：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起用邓小平主持中央日常工作

邓小平早年投身革命，战争年代长期担任八路军第129师政治委员、晋冀鲁豫中央局第一书记兼晋冀鲁豫军区政治委员、中原局第一书记兼中原野战军政治委员、华东局第一书记兼中原野战军政治委员、西南局第一书记兼第二野战军政治委员等；中共八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委员会总书记。“文革”初期，邓小平被撤销一切领导职务。1973年3月10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恢复邓小平同志的党的组织生活和国务院副总理的职务的决定》。中国共产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邓小平当选中央委员。12月14日，在毛泽东召集的有部分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出席的会议上，毛泽东对大家说：现在，请了一个军师，叫邓小平。发个通知，当政治局委员、军委委员。政治局是管全部的，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我想在政治局添一个秘书长吧，你（指邓小平）不

要这个名义，那就当个参谋长吧^[23]。次日，邓小平出席毛泽东主持召开的有部分中央政治局委员和北京军区、沈阳军区、济南军区、武汉军区负责人参加的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会上，毛泽东向大家介绍邓小平说：我们现在请了一位总参谋长。他呢，有些人怕他，但是办事比较果断。他一生大概是三七开。你们的老上司，我请回来了，政治局请回来了，不是我一个人请回来的。毛泽东对邓小平说：你呢，人家有点怕你，我送你两句话：柔中寓刚，绵里藏针。外面和气一点，内部是钢铁公司^{[23] 1992}。

毛泽东评价邓小平“柔中寓刚，绵里藏针”，是为推出邓小平任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务院第一副总理、中央军委副主席兼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创造条件。12月22日，根据中共中央决定，邓小平正式担任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委员。1974年4月，他代表中国政府出席联合国第六届特别会议，系统阐述毛泽东关于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在世界上产生重大影响。1975年1月，邓小平任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中央军委副主席兼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在毛泽东、周恩来病重的情况下，邓小平主持中央党政军日常工作，针对“文革”造成的混乱局面进行全面整顿，成效显著，得到全国人民衷心拥护。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邓小平成为“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的核心”“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领导中国人民改革开放，开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七）“思则有备，有备无患”：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应对国际局势定力

20世纪70年代初期和中期，“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24]的口号在中国传播极广。当时，“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和“备战，备荒，为人民”，被称为“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毛主席的伟大战略方针”。这是毛泽东根据20世纪70年代中国面临的国内外形势和中国属于社会主义国家的国家性质，有针对性地提出要做好反侵略战争准备工作和开展外交工作的基本方针。最初，“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来源于1972年12月《中共中央转发〈国务院关于粮食问题的报告〉的批语》中转述的毛泽东重要指示。毛泽东讲了《明史·朱升传》的历史故事。明朝建国以前，朱元璋召见一位叫朱升的知识分子，问他在当时形势下应当怎么办。朱升说：“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朱元璋采纳了他的意见，取得了胜利。《明史·朱升传》记载：朱升，字允升，休宁人。元末举乡荐，为池州学正，讲授有法。蕲、黄盗起，弃官隐石门。数避兵遁窜，卒未尝一日废学。太祖下徽州，以邓愈荐，召问时务。对曰：“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太祖善之。吴元年，授侍讲学士，知制诰，同修国史。以年老，特免朝谒。洪武元年进翰林学士，定宗庙时享斋戒之礼。寻命与诸儒修《女诫》，采古贤后妃事可法者编上之。大封功臣，制词多升撰，时称典核。逾年，请老归，卒年七十二。升自幼力学，至老不倦。尤邃经学。所作诸经旁注，辞约义精。学者称枫林先生。

20世纪70年代初期，毛泽东在借鉴“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历史典故的基础上，对其内涵和外延加以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他将“高筑墙”改为“深挖洞”，用以号召全国军民“积极防御”，建立防空设施，防止敌人突然袭击；采纳“广积粮”，用以号召全国重视农业，确保粮食问题和吃饭问题，以便应对自然灾害和战争，广义上指要注重工农业生产；将“缓称王”改为“不称霸”，用以体现中国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体现中国在世界舞台上坚决反对霸权主义，体现中国始终不渝地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体现中国坚持军事防御方针，绝不在世界上称王称霸欺负其他国家。根据毛泽东“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的战略部署，人民解放军进一步加强重要

战略方向的国防工程建设，在重点防空城市大规模建设人民防空工程，构筑大量打防结合、平战结合的地下工事，增强国家整体防御能力；军队和地方加强战略物资储备，形成国家、军队和地方的战略储备体系。“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与“备战，备荒，为人民”结合起来，从国内政策延伸到外交政策，对反对“超级大国”的侵略战争、推进国家经济建设、树立中国维护世界和平的良好形象，起到了十分积极的作用。但是，由于对爆发世界大战危险性估计过高，把过多力量用于反侵略战争准备，长期使军队处于临战状态，给国家经济长远发展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也造成一定影响。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和国家把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对外政策得到调整和充实。

（八）汲取古代精华深思治蜀方略：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指导地方治理

中国古代三国时期著名政治家、军事家诸葛亮著有名篇《出师表》。《出师表》劝勉要广开言路、严明赏罚、亲贤远佞。河南省南阳市郊区卧龙岗遗留着诸葛亮居住、读书、会客，与刘备畅谈天下大势时的“草庐”，躬耕的陇亩和浇水时用的水井，散步时的小桥流水，以及抱膝处、长吟亭等历史遗迹。刘备三顾茅庐使诸葛亮深受感动，应邀出山，辅佐刘备，大展才华，“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诸葛亮去世后，人们在其隐居地卧龙岗修建武侯祠，作为永久纪念。岳飞在战争年代路过南阳，夜宿卧龙岗，感念诸葛亮的业绩和精神，夜不能寐，挥毫疾书，用行草写下诸葛亮《出师表》和《后出师表》。南阳卧龙岗武侯祠有两副著名楹联，第一副楹联是：能攻心则反侧自消从古知兵非好战，不审势即宽严皆误后来治蜀要深思。这副楹联评价了诸葛亮的功过得失：上联认为其善于通过“思想政治工作”达到《孙子兵法》中所阐述的“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效果；下联则认为其在蜀国建立后，没有很好地研究和判断蜀国面临的政治、军事、经济形势，由于对天下大势判断失误，总的路线错了，所以在治理蜀国过程中，无论具体的治国方略是宽是严都无济于事。政略错误，战略无法挽回；战略错误，战术无法挽回；战术错误，战斗无法挽回。第二副楹联是：心在朝廷原无论先主后主，名高天下何必辨襄阳南阳。

毛泽东对南阳卧龙岗武侯祠这两副著名楹联心存向往，多次希望实地调研。据中共河南省委老同志回忆，1952年10月毛泽东视察黄河期间，曾希望到南阳卧龙岗武侯祠，实地看一看两副著名楹联，但是中共南阳地区委员会负责人回复，南阳伏牛山区的土匪尚未彻底肃清，从当时河南省会开封到南阳的公路两旁都是庄稼地，担心毛泽东的安全问题。于是，毛泽东的南阳卧龙岗武侯祠之行未能实现。1958年3月，毛泽东在成都筹备并主持中共中央成都会议期间，游览了成都武侯祠。他进入武侯祠，首先到碑亭仔细观看石碑，随后观看武侯祠二门和刘备殿的楹联。毛泽东兴致盎然，边走边看、边聊边谈，并对陪同人员说：你们走在前面，你们年轻，应该多看些。武侯祠内楹联随处可见，以诸葛亮殿前清末赵藩所题最负盛名。毛泽东特意指出的赵藩所题楹联就是“能攻心则反侧自消从古知兵非好战，不审势即宽严皆误后来治蜀要深思”。毛泽东走到这副楹联前时，停住脚步，注视良久，心诵不已。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撰的《毛泽东年谱》记载：1958年3月6日下午，毛泽东“游览成都武侯祠。嘱人将武侯祠的楹联抄录送给他”^[25]。1958年毛泽东在河南期间，一天早上登上汽车，准备到南阳卧龙岗武侯祠实地查看，但由于头天夜间天降大雨，将沿途一座桥梁冲垮，这次仍然没有实现到访南阳卧龙岗武侯祠的愿望。然而，“能攻心则反侧自消从古知兵非好战，不审势即宽严皆误后来治蜀要深思”这副著名楹联一直铭刻在毛泽东的脑海里。在20世纪70年代，毛泽东建议四川省有关领导同志去看一看成都武侯祠的楹联，以增加治理四川和指挥成都军区的历

史知识、明白怎样开展工作。可见，毛泽东长期对武侯祠这副著名楹联念念不忘，并对其中治国安邦的“微言大义”和深邃思想具有深刻感悟和透彻理解。

南阳卧龙岗武侯祠第二副楹联系清朝南阳知府湖北人顾嘉衡所书。自古以来，由于诸葛亮名扬天下，有关方面对诸葛亮出山襄助刘备之前，究竟是在河南南阳隐居还是在湖北襄阳隐居，有不同认识。然而，顾嘉衡与众不同，没有陷于“南阳说”“襄阳说”的争执之中。他熟悉诸葛亮的志向抱负、人格风范和历史贡献，在担任南阳知府期间，挥毫为南阳卧龙岗武侯祠写下了千古不朽的著名楹联“心在朝廷原无论先主后主，名高天下何必辨襄阳南阳”。20世纪50年代，时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第一书记的胡耀邦到南阳地区调查研究。工作之余，登上仰慕已久的南阳卧龙岗，看到了武侯祠大殿上高悬着的两副著名楹联。胡耀邦在南阳卧龙岗上见到顾嘉衡真迹后，兴奋不已、悉心体会，脱口而出：“心在人民原无论大事小事，利归天下何必争多得少得。”这副对联朴实无华，得到广泛传诵，成为卧龙岗上的一段佳话。2015年11月20日，习近平在纪念胡耀邦同志诞辰100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指出：“我们纪念胡耀邦同志，就是要学习他心在人民、利归天下的为民情怀。‘心在人民，原无论大事小事；利归天下，何必争多得少得。’这是胡耀邦同志题写的一副对联。胡耀邦同志保持着劳动人民本色，对人民群众怀有深厚感情。”^[26]

四、结语

中华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团结奋进的不竭动力。它包含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等重要内容。中国共产党既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忠实传承者和弘扬者，又是中国先进文化的积极倡导者和发展者。中国共产党历来高度重视运用文化引领前进方向、凝聚奋斗力量，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不断以思想文化新觉醒、理论创造新成果、文化建设新成就推动党和人民事业向前发展。文化工作在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各个历史时期都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大作用。

毛泽东高度重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具有深厚积淀和精深造诣。他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运用于指挥革命战争和治党治国治军，在学习、研究、运用和正确对待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方面，为中华民族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邓小平同样十分熟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邓小平善于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政治智慧和历史智慧，领导中国实行改革开放，提出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进一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出系列论述和部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突出优势，是我们最深厚的文化软实力^[27]。他强调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进一步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2]，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强大的精神力量。2021年3月，习近平在福建考察期间指出，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以时代精神激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命力。要把坚持马克思主义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有机结合起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28]。

在人类历史上，中华文明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长盛不衰、代代相传，已经成为全世界中国人共有的精神家园。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将继续大放异彩，光耀中华、惠及世界。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21年7月1日)[N]. 人民日报, 2021-07-02(2).
- [2] 习近平.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17年10月18日)[N]. 人民日报, 2017-10-28(1).
- [3] 姜义华. 中国共产党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J]. 红旗文稿, 2021(12): 11-15+1.
- [4] 孔宪峰.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当代价值——兼论中国共产党关于传统文化的新认识[J]. 教学与研究, 2015(1): 76-83.
- [5] 杨瑞森.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四题——学习习近平同志关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重要论述的几点体会[J]. 思想理论教育导刊, 2014(12): 47-53+136.
- [6] 薛庆超, 薛静. 习近平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J]. 行政管理改革, 2017(12): 20-25.
- [7] 张小平. 百年奋斗成就的思想密钥——在“两个结合”中不断开辟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发展新境界[J]. 人民论坛, 2021(23): 14-19.
- [8] 毛泽东选集: 第2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533-534.
- [9] 毛泽东选集: 第3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801.
- [10] 邓小平文选: 第2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4: 143.
- [11] 胡锦涛.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07年10月15日)[N]. 人民日报, 2007-10-25(1).
- [12] 盛蔚蔚, 李章军. 习近平在全国组织部长会议上强调 把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做得更实更好 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N]. 人民日报, 2011-12-19(1).
- [13] 毛泽东选集: 第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204.
- [14] 毛泽东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J]. 解放军理论学习, 2017(5): 55.
- [15] 毛泽东选集: 第4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1197.
- [16] 邓小平文选: 第3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3: 339.
- [1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年谱(1893—1949): 下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278.
- [18] 张作和, 马庆赐. 《中原我军占领南阳》发表前后[J]. 新湘评论, 2012(23): 61-62.
- [1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文集: 第7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9: 238.
- [20]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年谱(1949—1976): 第6卷[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3: 292.
- [2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周恩来年谱(1949—1976): 下卷[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7: 448-449.
- [22] 薛庆超. 毛泽东南方决策[M]. 北京: 中国出版集团, 华文出版社, 2013: 245-246.
- [2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邓小平年谱(1904—1974): 下卷[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9: 1991.
- [24] 毛泽东军事文集: 第6卷[M]. 北京: 军事科学出版社, 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408.
- [2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年谱(1949—1976): 第3卷[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3: 308.
- [26] 习近平. 在纪念胡耀邦同志诞辰100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N]. 人民日报, 2015-11-21(2).
- [27] 习近平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强调 胸怀大局把握大势着眼大事 努力把宣传思想工作做得更好 刘云山出席会议并讲话[N]. 人民日报, 2013-08-21(1).
- [28] 习近平在福建考察时强调 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上展现更大作为 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N]. 人民日报, 2021-03-26(1).

责任编辑: 林华山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 理论基础、国家制度支撑与实践体系

秦德君

(东华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上海 201620)

摘要: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为显著的特色之一, 是以人民性为本质特征的民主类型和民主新形态。它是对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和民主理论的创造性运用。建设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国家制度, 是中国共产党人经过长期探索思考选择的国家制度建设方向, 体现中国共产党人的国家制度建设初心。全过程人民民主通过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国家制度型构获得支撑。这些制度包括: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政权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政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其他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一种发展型民主, 本身具有建设发展的全过程性。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要重点推进民主制度、民主参与、民主协商和民主监督等的实践体系建设。

关键词: 全过程人民民主; 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 中国国家制度; 中国式民主; 统一战线

中图分类号: D62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3378 (2021) 05-0019-08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 新的征程上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1]。这一论述揭示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国家制度特色和本质, 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政治发展观, 为新时代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确立了目标。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为显著的特色之一, 践

DOI: 10.13946/j.cnki.jcqi.2021.05.002

基金项目: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人民城市人民建 人民城市为人民’制度化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研究”(2020BCK007)

作者简介: 秦德君, 东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 上海市政治学会副会长, 上海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研究员。

引用格式: 秦德君.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论基础、国家制度支撑与实践体系 [J]. 统一战线学研究, 2021 (5): 19-26.

行中国共产党人“建立一个新中国”的初心，是对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和民主理论的创造性运用，也是新时代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和国家制度建设的主线。此前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讨论涉及基本定位^[2]、形成发展^[3]、地位作用^[4]等方面。在本质上，民主首先是一种国家制度^[5]。本文立足国家视角对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论基础、国家制度支撑和实践体系进行分析。

一、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

在众多民主理论和政治体系中，以“人民性”为核心的民主理论和阐释，是由19世纪产生的马克思主义来提供的。马克思主义在国家权力归属问题上正本清源，廓清了国家权力的本质、来源以及国家与社会关系等问题上的重重迷雾，使“人民”回到主导国家权力应有的位置。全过程人民民主作为一种民主新形态，是以“人民性”为核心价值和本质特征的民主类型，能最大限度地保障国家权力的主体归属，防止国家政治与人民的分离，避免“公仆”与“主人”关系的倒置，杜绝国家对社会的异化。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和民主理论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理论基础。

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指出：“民主制是国家制度一切形式的猜破了的哑谜”^[6]，“民主制是君主制的真理，君主制却不是民主制的真理”^{[6] 280}。马克思在批判封建等级代表制度的同时，致力于探索一种适应历史要求、真正代表人民利益的政治制度。他在《莱茵报》编辑部为《评〈汉诺威自由主义反对派的失误〉》一文所加的按语中，针对汉诺威国王废除具有温和和自由主义性质的1833年宪法，使1819年宪法重新生效事件指出：“汉诺威的真正的自由主义今后的任务，既不是维护1833年的国家基本法，也不是退回到1819年的法律。它应该争取实现一种同更深刻、更完善和更自由的人民意识相适应的崭新的国家形式。”^[7]恩格斯则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指出：“国家的最高形式，民主共和国，在我们现代的社会条件下正日益成为一种不可避免的必然性。”^[8]马克思、恩格斯都深刻洞见了“民主制”是现代国家制度和人类政治文明的发展方向。1843年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预言：“无产阶级宣告迄今为止的世界制度的解体，只不过是揭示自己本身的存在秘密，因为它就是这个世界制度的实际解体。”^[9]

列宁也曾指出：“民主是国家形式，是国家形态的一种”，“民主意味着在形式上承认公民一律平等，承认大家都有决定国家制度和管理国家的平等权利”^[10]。列宁认为：“资本主义的发展又为真是‘所有的人’能够参与国家管理创造了前提。这种前提就是：在一些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中已经做到的人人都识字，其次是千百万工人已经在邮局、铁路、大工厂、大商业企业、银行业等等巨大的、复杂的、社会化的机构里‘受了训练并养成了遵守纪律的习惯’。”^{[10] 201-202}1919年，列宁在《论国家》中进一步认为：“在完全建立于奴隶制之上的古希腊和古罗马，已经有各种不同的国家形式。那时已经有君主制和共和制、贵族制和民主制的区别。君主制是一人掌握权力，共和制是不存在任何非选举产生的权力机关；贵族制是很少一部分人掌握权力，民主制是人民掌握权力（民主制一词按希腊文直译过来，意思是人民掌握权力）。”^[11]

以历史的眼光看，“只有共产主义才能提供真正完全的民主”^{[10] 192}。恩格斯强调，“无产阶级的阶级统治”的前提是建立民主制。1847年恩格斯在《共产主义原理》中谈到：“首先无产阶级革命将建立民主的国家制度，从而直接或间接地建立无产阶级的政治统治。”^{[9] 304}列宁进一步强调要建立“新型民主制”和“建立新的民主形式”。列宁在共产国际第一次代表大会上作的《关于资产

阶级民主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提纲与报告》中指出：“如果认为人类历史上最深刻的革命，世界上第一次使政权由剥削者少数手里转到被剥削者多数手里的革命，能够在旧式民主即资产阶级议会制民主的老框框内发生，不需要最急剧的转变，不需要建立新的民主形式以及体现运用民主的新条件的新机构等等，那就荒谬绝伦了。”^{[10] 699}

这里“建立新的民主形式”“运用民主的新条件的新机构”，是列宁的明确主张。1921年，列宁在《十月革命四周年》中谈及苏维埃民主制：“苏维埃制度是供工人和农民享受的最高限度的民主制，同时它又意味着与资产阶级民主制的决裂，意味着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新型民主制即无产阶级民主制或无产阶级专政的产生。”^{[11] 566}那么，如何“建立新的民主形式”？1917年，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指出：“摆脱议会制的出路，当然不在于取消代表机构和选举制，而在于把代表机构由清谈馆变为‘实干的’机构。”^{[10] 151}列宁强调：“在这里，‘量转化为质’，因为这样高度的民主制度，是同越出资产阶级社会的框子、开始对社会进行社会主义的改造相联系的。”^{[10] 201}列宁强调了三个方面：一是工人阶级的国家政权不是简单地废除旧的代议制机制和选举制，而是要把代议制机构变为有效率的“工作机构”；二是建立新型民主制，必须有“最急剧的转变”，必须“越出资产阶级社会的框子”；三是要“建立新的民主形式”，建立“高度的民主”，建立相关的机关，因为它们都是“运用民主的新条件”。

自1848年《共产党宣言》发表以来，马克思恩格斯一直认为无产阶级国家的政权组织形式应该建立巴黎公社式的无产阶级民主共和国政体。列宁认为，由于历史条件的不同和各个国家各个民族之间存在的差别，会出现丰富多彩的具有民族特点的政治形式，并认为苏维埃共和国是俄国最好的政治形式。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采取了更为结合国情的做法^[12]。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过程人民民主，就是“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新型民主制”和“新的民主形式”，是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在中国民主实践和国家政治建设上的创造，凸显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国家性质。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一个重要特性，是它广泛的人民性和“民主共和”特质，体现了包括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等在内的广大劳动者的最大政治包容性。早在1939年5月，毛泽东在延安青年群众纪念五四运动20周年大会上作的《青年运动的方向》演讲中，就提出“建立一个人民民主的共和国”和“建立人民民主主义的制度”^[13]构想。1940年，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提出“民主共和国”的政治概念，认为中国民主建设应采用包容性更大的政治形式，而不宜照搬仅由工农阶级享有政治权利的苏维埃制度，因为“中国无产阶级、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小资产阶级，乃是决定国家命运的基本势力”^{[13] 674}。“他们必然要成为中华民主共和国的国家构成和政权构成的基本部分”，由此“现在所要建立的中华民主共和国，只能是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一切反帝反封建的人们联合专政的民主共和国”^{[13] 675}。1945年4月，毛泽东在《论联合政府》中，提出中国应当建立以绝大多数人民为基础的“民主联盟”制度，并强调“没有人民的自由，就没有真正民选的国民大会，就没有真正的民选政府”，而“人民的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思想、信仰和身体这几项自由，是最重要的自由”，“自由是人民争来的，不是什么人恩赐的”^[14]。

1949年6月，毛泽东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指出“总结我们的经验，集中到一点，就是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15]，“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结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15] 1475}。1949年9月，毛泽东在中央政

治局九月会议上，完整地提出“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主张。同年12月，他在《将革命进行到底》一文中提出“在全国范围内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主体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共和国”^{[15] 1375}，而“无产阶级专政对于人民来说就是社会主义民主”^[16]。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在中国这个以农民为主体的社会中形成的，是由虽在人口数量上占少数却代表着社会化大生产发展方向的无产阶级，遵循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在20世纪建立的新型中国国家民主。它强调国家权力的人民性归属，基础是工农联盟；而“人民”这个范畴，在当时包括了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在内的最大范围的社会阶层。在这个意义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也是党领导的统一战线过程。在实际运行中，人民民主经历了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两个历史阶段：在民主革命阶段，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各革命阶级的联合专政；在社会主义阶段，是无产阶级专政，但两个阶段的实质是相同的。

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国家制度支撑

制度是一个社会结构的灵魂，民主制度是国家制度的核心。建设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国家制度，是中国共产党人经过长期探索思考选择的国家制度建设方向，体现中国共产党人的国家制度建设初心。1940年，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中，就提出以民主制度为核心的国家制度“建立一个新中国”^{[13] 663}的总体思路。《新民主主义论》是毛泽东1940年1月9日在陕甘宁边区文化协会第一次代表大会上的演讲，原题为《新民主主义的政治与新民主主义的文化》（刊载于1940年2月15日在延安出版的《中国文化》创刊号）。2月20日，在延安出版的《解放》第九十八、九十九期合刊登载该文时，将题目改为《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在文中提出：“在一定历史时期中所采取的国家形式，只能是第三种形式，这就是所谓新民主主义共和国。”^{[13] 675}这个“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具有什么样的形貌特点呢？毛泽东对此描述道：这种新民主主义共和国，一方面和旧形式的、欧美的、资产阶级专政的、资本主义的共和国相区别，那是旧民主主义的共和国，那种共和国已经过时了；另一方面，也和苏联式的、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的共和国相区别^{[13] 675}。

这里涉及“国体”（Form of State）和“政体”（Form of Government）的问题。广义的国家制度可以从这两方面来认识。国体反映国家的性质，同一类型的国家可以有不同的国体。政体体现一个国家的政权方式。亚里士多德在谈到古希腊城邦政制时说：“政体可以说是一个城邦的职能组织，由以确定最高统治机构和政权的安排。”^[17]毛泽东指出，国体问题从清末起，闹了几十年还没有闹清楚。关于政体，毛泽东提出用人民代表大会这种体制来建设民主国家，“如果没有真正的民主制度，就不能达到这个目的，就叫做政体和国体不相适应”^{[13] 677}。

毛泽东关于民主共和国的政治设计立足中国国情，充满中国特色。“在这个新社会和新国家中，不但有新政治、新经济，而且有新文化。这就是说，我们不但要把一个政治上受压迫、经济上受剥削的中国，变为一个政治上自由和经济上繁荣的中国，而且要把一个被旧文化统治因而愚昧落后的中国，变为一个被新文化统治因而文明先进的中国。一句话，我们要建立一个新中国。”^{[13] 663}这样一个翻天覆地的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建设目标，包含诸多结构性民主政治建设内容。

其一，提出“新政治、新经济、新文化”三位一体建设。毛泽东系统指出：“所谓中华民族的新政治，就是新民主主义的政治；所谓中华民族的新经济，就是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所谓中华民族

的新文化，就是新民主主义的文化。”^{[13] 665}今天的“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强调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联动，是对新民主主义“新政治、新经济、新文化”一体建设思想的继承和发展。

其二，提出“政治上自由”和“经济上繁荣”双位建设目标。1985年4月15日，邓小平在会见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副总统姆维尼时谈到：“就国内政策而言，最重大的有两条，一条是政治上发展民主，一条是经济上进行改革，同时相应地进行社会其他领域的改革。”^[18]邓小平强调改革开放首先要推进“政治上发展民主”和“经济上进行改革”这两条。在1980年8月18日《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的讲话中，邓小平详尽分析了政治上发展民主、经济上进行改革这两大方面任务的紧迫性。这与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中提出的“政治上自由”和“经济上繁荣”两大方面目标一脉相承，反映出中国共产党人在国家制度建设上的一贯理念和思路。

其三，提出建设新文化统治的“文明先进的中国”。这是中国共产党最早系统地提出在政治、经济变革的同时，进行文化变革和文化建设的主张。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中分析了政治、经济、文化三者联动变革的关系。“问题是很清楚的，我们要革除的那种中华民族旧文化中的反动成分，它是不能离开中华民族的旧政治和旧经济的；而我们要建立的这种中华民族的新文化，它也不能离开中华民族的新政治和新经济。中华民族的旧政治和旧经济，乃是中华民族的旧文化的根据；而中华民族的新政治和新经济，乃是中华民族的新文化的根据。”^{[13] 664}

上述三大方面构成人民民主共和国建设的结构性方案。至于它的实现过程，毛泽东强调采取两大步骤：“第一步，改变这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形态，使之变成一个独立的民主主义的社会。第二步，使革命向前发展，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社会。中国现时的革命，是在走第一步。”^{[13] 666}1945年4月，毛泽东在七大所作的政治报告《论联合政府》中，更具体地提出以全过程人民民主为特征的国家政权建设方案（包括政府产生方案）。“新民主主义的政权组织，应该采取民主集中制，由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决定大政方针，选举政府。它是民主的，又是集中的，就是说，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在集中指导下的民主。只有这个制度，才既能表现广泛的民主，使各级人民代表会有高度的权力；又能集中处理国事，使各级政府能集中地处理被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所委托的一切事务，并保障人民的一切必要的民主活动。”^{[14] 1057}

1945年7月1日，国民参政员黄炎培、褚辅成、冷遹、左舜生、傅斯年、章伯钧六人到访延安。根据黄炎培《延安五日记》记载，在六人将返重庆的前一天（7月4日），毛泽东邀请黄炎培、冷遹到他住所长谈，问黄炎培在延安所见所闻感觉如何。黄炎培发表了一个具有深刻历史概括力的“周期率”说：“我生六十多年，耳闻的不说，所亲眼看到的，真所谓‘其兴也浚焉，其亡也忽焉’，一人，一家，一团体，一地方，乃至一国，不少单位都没有能跳出这周期率的支配力……中共诸君从过去到现在，我略略了解的了。就是希望找出一条新路，来跳出这周期率的支配。”^[19]对于黄炎培这一感言，毛泽东作了简明的回答：“我们已经找到新路，我们能跳出这周期率。这条新路，就是民主。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只有人人起来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19] 61}这非常明白地表达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建设意向：“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是一种全过程监督公共政权的取向；“只有人人起来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是一种人民全过程参与国家治理的取向。用民主来打破“历史周期率”，充分反映了中国共产党人国家制度建设的基

本取向，表达了用“民主”的办法来解决历史上不断出现的“人亡政息”周期率的基本思路。据有关记载，“窑洞对”当天晚上，中央五大书记专门开会讨论研究“周期率”问题。

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论联合政府》和“窑洞对”中，比较完整地提出了国家民主制度建设的构想和实施步骤。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政治建设方案，成为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的理论起点。全过程人民民主首先是关于国家性质的一种界定，反映出“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13] 676}；其次是对国家制度的一种选择，回答了“政权构成的形式问题”^{[13] 677}。一国政治发展最为显性的地带，是其所形成的国家制度体系。全过程人民民主通过相应的国家制度型构获得支撑。

其一，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政权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这一制度是在长期革命斗争中根据巴黎公社和苏维埃制度原则，总结了革命根据地政权建设经验，又结合了现实情况后形成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特性是“人民性”，即“民主共和”的性质和全过程民主性，体现了包括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等在内的广大劳动者的最大包容性，凸显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国家性质。正如恩格斯在谈到工人阶级的国家形式时指出的：“如果说有什么是毋庸置疑的，那就是，我们的党和工人阶级只有在民主共和国这种形式下，才能取得统治。民主共和国甚至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特殊形式。”^{[8] 294}

其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政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共同治理国家。中国新型政党制度孕育于民主革命时期，确立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发展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的改革开放进程中，创新发展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政党是现代政治特有的组织形式，但从另一种意义上说它又不是完全现代的制度。”^[20]自17世纪第一个政党产生算起，全球政党政治已有300多年历史。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一种多个政党民主参政的全过程民主型政党制度。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通过不同渠道和平台，开展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在世界范围内提供了一种党际关系的新范式。

其三，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其他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在统一的祖国大家庭里，在国家的统一领导下，以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为基础，建立相应的自治地方，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自主地管理本民族、本地区的内部事务，行使当家作主的权利。这一制度型构也是对单一制条件下我国国家幅员辽阔、政策效能存在实际落差这一客观现状的裨补。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包括农村社区村民自治制度（建立村民委员会）、城市社区居民自治制度（建立居民委员会）和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建立职工代表大会），这一制度型构最大的特点是尊重基层群众的首创精神，维护人民群众自治、参与民主治理的法理地位，容纳广泛的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成为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最为重要的基层制度支撑。

三、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体系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一种发展型民主，本身具有建设发展的全过程性。全过程人民民主也是新时代我国政治发展的主要目标，它随着现代化建设的发展而发展。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要重点拓展其实践体系。

其一，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民主制度建设。“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社会主义的现代化。”^{[16] 168}民主本质上是一种一定历史条件下的历史活动，它有两个发展难点：一是民主在空间和地域上的延展；二是民主在时间和不同环节上的贯穿，即实现其全过程性。正如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谈到的：“在实际生活中民主制度永远不会是‘单独存在’，而总是‘共同存在’的，它也会影响经济，推动经济的改造，受经济发展的影响等等。”^{[10] 181}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以相应的制度体系作为功能性支撑条件的。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际效能，取决于具体民主制度体系的健全和发展水平。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用制度体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21]。因此，健全民主制度体系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任务。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要进一步完善民主制度建设，维护和实现社会公平正义，推动和确保全过程人民民主在新时代的新发展。

其二，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民主参与建设。没有参与，就没有民主。人民当家作主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本质。民主进入“代议”模式后出现的普遍现象，是轻则偏离人民的意愿，重则造成人民地位的实际旁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过程人民民主通过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有效解决了民主“代议”模式本身存在的历史性难题。人民群众通过各种方式参与国家公共事务管理，成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一个重要特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社会主义民主不仅需要完整的制度程序，而且需要完整的参与实践。”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实现2035年远景目标的重要保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保障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22]。这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公民参与上的要求。体现人民权力归属的民主参与和民主管理不应是间歇性的，而应是全过程性的。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要在各个领域进一步提升全过程民主参与、民主管理的质量，这是新时代我国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方面。

其三，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民主协商建设。协商民主作为中国特色民主政治的重要形式，是“解决人民要解决的问题”的一种办法。中国特色民主协商的全过程性，弥补了人类远程民主的缺陷。古罗马政治家西塞罗在《论共和国》一书中谈到：“如果在一个国家里，同一事物对大家都有利，在这样的国家里最容易达到协和一致。由于利益的差异，某事物只对一些人有利，这便产生不协和。”^[23]这就产生了民主协商的需求。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6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协商民主应该是实实在在的、而不是做样子的，应该是全方位的、而不是局限在某个方面的，应该是全国上下都要做的、而不是局限在某一级的。”^[24]要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统筹推进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以及社会组织协商^[24]。推进民主协商的全过程建设，实现全领域、全过程覆盖，也是新时代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

其四，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民主监督建设。全方位的民主监督，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内在要求。毛泽东在“窑洞对”中提出“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就是一种全过程民主监督的视角。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许多场合强调“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强调：“坚决清除一切损害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因素，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1] 19-20}

实现这一目标，根本上是要强化对权力的全方位、全过程性监督。要“使监督体系契合党的领导体制，融入国家治理体系，推动制度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25]。没有监督，便没有正义。无论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方面，在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方面，还是在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方面，都需通过强化人民民主监督，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和更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21 年 7 月 1 日)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21: 12.
- [2] 商红日. 全过程民主彰显人民民主的本质 [J]. 探索与争鸣, 2020 (12): 13-15.
- [3] 许耀桐.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历史形成和发展 [J]. 中国党政干部论坛, 2021 (7): 24-28.
- [4] 王宗礼, 李振江. 全过程人民民主: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理论与实践的重大创新 [J]. 行政论坛, 2021 (4): 12-18.
- [5] 俞可平. 民主首先是一种国家制度, 而不是一种政治过程 [J]. 人民论坛, 2009 (5): 6.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1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56: 281.
- [7]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1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306.
- [8]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 4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189.
- [9]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 1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15.
- [10] 列宁选集: 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201.
- [11] 列宁选集: 第 4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32.
- [12] 秦德君. 政治设计研究 [M]. 上海: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0: 342.
- [13] 毛泽东选集: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563.
- [14] 毛泽东选集: 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1070.
- [15] 毛泽东选集: 第 4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1480.
- [16] 邓小平文选: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3: 168.
- [17] 亚里士多德. 政治学 [M]. 吴寿彭,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65: 178.
- [18] 邓小平文选: 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3: 116.
- [19] 黄炎培. 延安归来 [M]. 北京: 国家行政管理出版社, 2021: 60-61.
- [20] 塞缪尔·P. 亨廷顿. 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 [M]. 王冠华, 刘为, 等译.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89: 85.
- [21] 习近平.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17 年 10 月 18 日) [N]. 人民日报, 2017-10-28 (1).
- [22]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N]. 人民日报, 2020-11-04 (1).
- [23] 西塞罗. 论共和国 [M]. 王焕生, 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87.
- [24] 习近平. 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 65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14 年 9 月 21 日) [N]. 人民日报, 2014-09-22 (2).
- [25]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 第 3 卷 [M]. 北京: 外文出版社, 2020: 549.

责任编辑: 林华山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发展机理研究

商红日

(上海师范大学 哲学与法政学院, 上海 200234)

摘要: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对中国民主政治性质、特点和优势的新概括。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成为一项重大理论与实践课题。理解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问题, 不能脱离当代中国政治过程这一本体, 尤其应注重中国政治过程中的重大政治关系。基于中国共产党与人民的关系、人民与国家的关系、人民与发展的关系,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发展机理能够得到更加深入的认识。这三大政治关系分别揭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三重发展机理。其一, 人民的社会存在的多样性不断为人民民主事务注入活力、形成需求、产生动力, 人民从而将存在于人民民主全过程中。其二, 人民进入国家, 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社会主义国家自我发展完善的基础。其三, 人民与发展的关系不断孕育、激发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机和活力。

关键词: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政治过程; 政治关系; 全过程人民民主; 发展机理

中图分类号: D62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3378 (2021) 05-0027-07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对中国民主政治性质、特点和优势的新概括。这一新概括进一步强调了社会主义民主的真实性、广泛性和有效性特质。2014年9月21日, 习近平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6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 “协商民主深深嵌入了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全过程。”^[1] 习近平阐释道: “社会主义民主不仅需要完整的制度程序, 而且需要完整的参与实践。”人民不仅要在“选举时有投票的权利”, 也要在日常政治生活中“有持续参与的权利”^{[1] 292}。2019年11月2日, 习近平在上海市市长宁区虹桥街道古北市民中心考察调研时强调, 我们走的是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 首次完整提出“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的论断^[2]。2021年7月1日, 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再次提出了“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3]。

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成为一项重大理论与实践课题, 需要展开深入的理论和实践探索。学界已经开始广泛地探讨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一些理论和实践问题, 诸如从政治文明的高度定位全过程人民民主, 认为它是人类政治文明的新探索^[4] 或人类民主政治的

DOI: 10.13946/j.cnki.jcqis.2021.05.003

作者简介: 商红日, 上海师范大学哲学与法政学院教授, 中国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统战基础理论上海研究基地研究员。

引用格式: 商红日.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发展机理研究 [J]. 统一战线学研究, 2021 (5): 27-33.

新形态^[5]；从政治功能和作用上论说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价值，认为它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之路^[6]，保证了中国道路的成功^[7]，体现了中国式民主的鲜明特点^[8]。当前，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正成为一项重要研究课题。但是，学界对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发展机理，尚未形成足够的关注。本文提出和探讨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发展机理问题，从中国政治过程中抽象出三大政治关系，论证这些政治关系作为全过程人民民主三重发展机理的缘由。

一、从党和人民的关系看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中国共产党和人民的关系是“休戚与共、生死相依”的血肉联系。这对关系是当代中国的根本政治关系，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制度确立和规范的根本关系。从中国政治理论层面言说这对政治关系，需要深入探讨相关重要理论命题：人民是中国共产党的社会存在，中国共产党是人民的领导者。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将这种社会存在与领导的关系形象地描述为“根基”“血脉”“力量”。这些比喻蕴含深刻的历史逻辑：人民作为共产党的社会存在，是中国近代以来历史运动的内在规定；中国共产党作为人民的领导者，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根本要求，也是人民上升为国家主体的根本要求。中国共产党坚守自身与人民群众不可分离的联系，在政治价值和政治实践中树立起人民至上的观念。这是中国共产党运用唯物史观指导中国革命和建设而确立起来的根本的人民立场和人民观点，体现出中国共产党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水平和崇高境界。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年来的实践历程表明，坚信人民的力量，以人民为上，紧紧依靠人民，塑造了中国共产党的精神、品格、意志和作风，形成了中国共产党根本的政治思维方式和解决实践问题的根本方法。将人民置于至上的政治价值位置，成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成功实践的基本经验。由此，人民是共产党的社会存在，共产党是人民的领导者，成为中国政治的一条基本原理。该原理的普遍意义在于，在世界的任何地方，只要一个政党真正立足于人民，承担起领导人民的责任，坚守人民至上的价值，为人民服务，就会确立起这种政党与人民的关系。

首先，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契合执政党的使命任务。在当代中国政治生活中，中国共产党与人民之间的关系，集中体现为中国共产党保证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这种保证和支持贯穿于中国民主政治全过程。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成为中国共产党与人民之间维护结构化主体关系的要求。人民生产的力量、社会的力量最终体现为政治的和历史的力量，进而为中国共产党源源不断地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主体资源。中国共产党通过实施坚强的领导，特别是通过保证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使人民的力量不断积聚和增强，使社会主义国家制度不断完善并富有治理效能，使人民福祉不断增长。

这种结构化主体关系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理论之维。这就要求正确处理党与人民的关系，人民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本体”存在。正如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指出的：“新的征程上，我们必须紧紧依靠人民创造历史，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站稳人民立场，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尊重人民首创精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3]

其次，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契合社会主义国家的价值追求。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

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领导人民建立新型国家，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以实行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为标志，以运用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快速发展生产力、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和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满足全体人民的美好生活需要为内容。中国民主政治既经由马克思主义而形成与世界政治文明的思想联系，又经由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革命和建设的实践而创造出全新的内容。它是对人类政治文明发展史的重大贡献。这种民主政治在理论上追问，人民何以能历史性地组织成为国家的主人，并运用国家来达到自己的目的，最终促进人类普遍福祉的真正实现。因此，社会主义中国的民主政治过程在本质上是国家过程，即人民内在于国家，而不是在国家之外。人民不仅要生产国家权力和权威，而且要运用国家权力和权威；人民不仅要参加选举，还要参与决策、参与管理、参与监督。“人民当家作主必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中国共产党执政和国家治理上来，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各个方面、各个层级的工作上来，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人民对自身利益的实现和发展上来。”^{[1] 292}人民内在于国家的过程，使自身成为中国民主政治过程的本体。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都是中国民主政治过程的制度载体。它们以制度形式和法治威力保证人民民主过程的本体实在性。

再次，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契合人民作为主体性存在的多种样式。在当代中国，人民构成社会的主体、总体和实体。社会存在具体化为人民的主体性存在、总体性存在及实体性存在等多种样式。当社会存在以人民的主体性存在为样式的时候，人民的现实生活过程在根本上就是人民的自我生产过程。从而，人民的价值由人民在现实生活过程中生成。人民在生产关系中的主体地位决定了在现实生活中人民的自我强调。因此，人民进入国家、掌握国家、管理国家事务具有权力要求的必然性，它建立在社会主义国家的人民主权原则之上，而非所谓社会契约论的基础之上。当社会存在以人民的总体性存在为样式的时候，人民的现实生活过程客观地呈现出差异性分布的格局，体现出现实生活过程的内在结构性张力。人民作为总体性社会存在，他们的不同构成部分受到历史、文化、资源等的制约，因而他们的现实生活过程存在差别，甚至存在很大差别。这些差别反映着生产水平和生产能力等根本方面的差别。与此同时，人民又总是处在从过去到未来的历史总体之内，人民现实生活的生产与再生产过程不能脱离这个历史的总体。因此，人民作为总体性社会存在，既具有现实总体性，也具有历史总体性。当社会存在以人民的实体性存在为样式的时候，人民的现实生活过程呈现为组织化状态：既呈现为实然的权责关系，如从事某种生产活动（物质生产、精神生产及社会生产）的微观组织状态；也呈现为无实然边界、无明晰权责关系，但共享同一社会符号的宏观组织形态，如阶级、阶层、族群等。这样的实体性存在同样离不开历史唯物论语境中的生产活动，特别是作为生产话语的社会分工以及社会变革等活动。它们一方面体现了人民的现实生活过程本身，另一方面具有内在于这种生活过程而不断影响这一过程的意义。可以说，以人民的实体性存在为样式的社会存在处于自我更新和自我发展的过程中。

党对人民的领导，不仅是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使然，更是人民的社会存在生成的必然要求，具有客观性。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历史实践中，人民的社会存在的多样性不断为人民民主事务注入活力、形成需求、产生动力，人民因而将存在于人民民主全过程中。党通过对人民的社会存在多样性的整合而发挥领导作用。在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中，党将保证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贯穿始终。

二、从人民与国家的关系看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早在 19 世纪 70 年代，马克思、恩格斯就曾对新创建的无产阶级国家同社会相脱离的风险有过重要论述，强调无产阶级的国家要在政治统治和社会管理中保持与人民的联系。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指出，国家是一种“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相异化的力量”^[9]。结合苏联 70 多年社会主义国家由盛及衰最终在剧变中解体的历史，反思这一历史留下的十分惨痛的教训，不能不说：社会主义国家能否真正避免国家与人民大众分离的问题，关系社会主义事业的成败。

社会主义国家要保持与人民的紧密联系。于是，人民进入国家的问题就提了出来，这个问题是社会主义国家的根本原理问题。它要回答人民如何才能克服国家与社会的分离，进而发挥国家更好地服务人民的目的。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的理论 and 实践探索中，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不断进入国家，在国家中当家作主，使国家成为人民有力而有效的工具。这是中国政治发展的一条根本经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正是对这条根本经验的理论总结。

要使国家权力在国家治理体系中发挥其应有的作用，需要人民不断发挥主体作用。人民进入国家就是人民的主体性成为国家意志，以及人民在国家事务中发挥主体作用的制度安排和实现方式。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体语境下，它运行的总原则便是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的规律，并对现实与未来的实践发展具有根本的规范与指导意义。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以及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关键在于保持执政党、国家和法治的人民主体性。

首先，中国共产党对国家的领导是人民进入国家的根本体现和保证。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创建社会主义的国家制度，这是在现代世界历史运动和国际共产主义历史运动交织影响的大背景下，现代中国历史发展逻辑使然。中国共产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执政党，矢志不移坚持共产主义理想，遵循历史唯物论所阐释的基本原理，并将其与中国实际发展状况相结合，开创了在生产力不发达、经济社会发展比较落后的条件下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在这条道路上，中国共产党秉持无产阶级历史使命的原理，领导中国人民向更加美好的人类社会远景目标奋进。依照人民至上的价值理念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中国共产党秉持长期执政的信念，克服一切艰难险阻，战胜一切风险挑战，使国家始终维护和保持人民主体地位。在这个意义上，中国共产党对国家的领导就体现为支持中国人民进入国家并发挥主体作用，坚持党的领导就是坚持人民的主体地位。

其次，人民当家作主是人民进入国家的基本实践样式。人民当家作主是中国人民民主的通俗称谓。人民民主“从价值理念转变为扎根中国大地的制度形态、治理机制、工作作风和生活方式，贯穿国家治理全过程，浸透到人们的工作生活之中”^[10]。无论作为制度形态，还是治理机制，抑或工作作风，人民民主都是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历程中走来的。它是中国老百姓熟悉，能够被人民群众掌握和运用的现代政治生活实践样式。就其核心内容而言，人民民主是人民的各个部分乃至个体共同构建主体性即人民性，通过学习、讨论、识别、认同、提出意见建议、表决、付诸行动等实践过程，形成的对根本利益的共同认知，是凝聚起来的统一力量。简而言之，人民民主就是人民凝聚起来的统一力量。这个力量驾驭着国家机器，使其始终朝着实现和维护人民根本利益的方向前进，

解决人民所需所愿所难，服务人民的物质生产、精神生产和社会生产等实践活动。

再次，依法治国是人民进入国家的法治化过程。人民进入国家的法治化过程包含如下层次。一是人民通过法律将自己的普遍意志及根本利益固定化、规范化、制度化，以促使执行法律的国家机关依法维护人民的根本利益。二是人民为了各个不同部分在管理国家事务中，协调他们相互之间的立场和行动，解决他们之间可能产生的矛盾与冲突，而运用法律的方式达成目的。三是对人民中发生的破坏法律、违反法治的行为，人民支持国家执法机关依法治理。四是对国家执法机关执法活动的监督。这种法治化的实践过程，是保障人民有序进入国家的过程。这个过程与党的领导的逻辑高度一体化。

上述三个方面构成人民进入国家的三种方式，即人民通过党的领导、人民民主和法治的方式进入国家。这些方式都是落实人民主体地位的政治制度。它们保护人民主体地位，支持由人民驾驭国家，抑制国家与社会相分离，为实现国家以人民为主、有效防止国家以自身为主提供制度保障。人民进入国家，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社会主义国家自我发展完善的基础。

三、从人民与发展的关系看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人民与发展的关系是当代中国另一对主要的政治关系。这对关系被概括为发展要以人民为中心，或要实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这里之所以要将“人民”与“发展”联系起来，并将其概括为当代中国的一对主要政治关系，基于以下重要理据。

其一，根据中国社会主要矛盾确定革命与建设根本任务，是中国在解决发展问题过程中形成的认识论逻辑。始终围绕人民的根本利益及其实现这个中心课题，客观分析现实的生产能力，即建立起人民与发展的联系，是中国共产党准确分析社会主要矛盾的基本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党对社会主要矛盾的认识不断深化。1956年，党的八大指出：我国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1981年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将中国社会主要矛盾进一步表述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2017年党的十九大对中国社会主要矛盾作出新判断：“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1]中国共产党关于社会主要矛盾认识的转变充分表明，处理好人民与发展的关系，始终是执政党把握社会前进方向和发展道路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

其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实质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将中国这样一个发展中国家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通过制定和实施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纲领达成目标，这是一项具有重要理论价值和世界意义的伟大实践。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纲领连接起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执政党和国家、历史和现实，成为当代中国政治的大叙事。由于人民及其根本利益始终处于中国发展的中心地位，从而这一大叙事的本质就是人民叙事。在过去一个较长时期，人们对如何定义社会主义现代化，没有找到更契合这个事物本质的话语。确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构建起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逻辑，揭示了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实质，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问题。以谁及以什么为中心来实现发展，这是判断世界上不同现代化类型的根本标准。

以资本为中心还是以人民及其根本利益为中心，区分了资本主义现代化和社会主义现代化。

其三，提出与发展阶段、发展方向和发展目标相契合的发展理念，用以指导发展实践，使人民与发展的关系在发展实践中不断得到维护与强化。发展理念“是战略性、纲领性、引领性的东西，是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发展着力点的集中体现”^{[1] 197}。因此，发展理念是中国共产党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对为什么要发展、如何发展问题的系统思考。中国共产党关于发展理念演进的历史轨迹是：从对发展理念的最初认识，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发展理念的不断推进，再到十八大以来对发展理念的创新^[12]。中国共产党的发展理念经历了从“快速发展”到“科学发展”，再到“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型发展的变迁。发展理念的演进揭示：中国共产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始终高度重视发展理念的价值主导性，始终高度关注整个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始终对经济社会发展进程释放的重要信号保持高度敏感性，始终在变与不变的辩证思维中定义中国的发展问题。发展理念变迁反映“发展是硬道理”“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的全党共识，蕴含在其中的逻辑始终是以人民为中心。

其四，将人民与发展的关系贯穿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的历史实践中，持续实现发展战略与发展规划的衔接和统一，创造了中国的发展模式。中国特色国家发展坚持总体目标和发展周期的统一。五年规划中的总体发展目标联结成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三周期”实践逻辑，即五年为“规划周期”，十至十五年为“台阶周期”，十五至二十年以上为“远景周期”。规划周期即每五年为一个规划期。“台阶周期”是指历经两至三个五年规划期的建设和发展，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上能够前进一大步或上一个大台阶。“远景周期”是对中国经济社会发展长时期的远景目标的设置。三个周期既各有其相对独立的价值意涵和实践结果期待，但也有一条“目标链”来贯通。这使得中国经济社会发展遵循基于中国特点的时间秩序原理，以五年为一个规划周期而实现的宏观政策价值主导性在发展时间中有机延展。经济社会发展的“三周期”实践逻辑是将时间秩序转化为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发展秩序的逻辑，中国共产党通过制定符合中国实际、宏伟而又能及的发展战略，汇聚起人民的力量，使国家一步一步走向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前景，使人民不断实现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人民与发展的关系作为当代中国的一对主要政治关系，也是全过程人民民主不断获得发展动力、不断形成新的内容、不断发挥实际效能，从而不断丰富自身意义的机理。

首先，人民与发展的关系促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内在动力的不断生成。“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设的，而是要用来解决人民要解决的问题的。”^{[1] 296}一方面，发展在总体上就是人民要解决的大问题；另一方面，众多具体的发展事项或直接或间接地与人民所需所盼所求相关。全过程人民民主正是人民参与到解决问题的实践中来。全过程人民民主在解决中国发展问题上的意义体现在执政党和人民一起，运用人民、国家、法治、治理、体制、政策、机制等力量和工具，不断促进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其动力就是党和人民关于发展需求的议程转化，就是人民与国家在发展事业上的持续、多形式的互动，就是人民之间具体利益的协调和整体利益的维护。

其次，人民与发展的关系不断促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内容的更新、丰富和完善。中国的人民民主有诸多制度形式，既包括根本的制度形式，也包括一些基本制度形式。它们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行提供制度保证。人民民主就其内容而言，就是人民的民主生活，既体现为选举活动，也体现为人

民广泛参与国家事务管理、参与立法和政策制定过程中的讨论与意见表达、人民在各种具体生活场景中参与治理活动等。人民与发展的关系在实践中不断延伸与深化，从而不断生成需要人民广泛参与的民主生活，促使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内容不断更新、丰富和完善。由此，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义及其优越性在广泛而丰富的民主生活实践中得到彰显。

再次，人民与发展的关系不断为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的治理效能转化提供政治资源支持。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的治理效能，最终体现为人的全面发展和实现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这是一个历史过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将贯穿这个历史过程。于是，在不断获得全面发展和提升共同富裕水平中，人民民主生活能力、民主生活品质也将随之提高，形成水涨船高效应。在这样的历史过程中，人民既是人民民主制度转化为治理效能的政治资源，也是治理效能福利的共享者。

总之，作为中国政治中的一对重要关系，人民与发展的关系不断孕育、激发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机和活力，从而成为全过程人民民主发展的重要机理。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2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7：294.
- [2] 习近平：中国的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EB/OL]．（2019-11-03）[2021-08-01]．<http://cpc.people.com.cn/n1/2019/1103/c64094-31434694.html>.
- [3] 习近平．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21年7月1日）[N]．人民日报，2021-07-02（2）．
- [4] 肖立辉．全过程人民民主：人类政治文明的民主新探索[J]．中国党政干部论坛，2021（7）：19-23.
- [5] 鲁品越．全过程民主：人类民主政治的新形态[J]．马克思主义研究，2021（1）：80-90+155-156.
- [6] 杜运泉．全过程民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之路[J]．探索与争鸣，2020（12）：4+198.
- [7] 韩震．全过程民主制度保证了中国道路的成功[J]．社会主义论坛，2019（12）：12-13.
- [8] 元光．全过程民主：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思维变革与政治逻辑[J]．社会科学研究，2021（2）：1-8.
- [9]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89.
- [10] 杨雪冬，黄小钊．人民民主的百年探索及启示[J]．理论导报，2021（3）：29-33.
- [11] 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17年10月18日）[N]．人民日报，2017-10-28（1）．
- [12] 严书翰．中国共产党发展理念的演进与创新——兼论习近平发展思想的科学内涵[J]．人民论坛·学术前沿，2016（3）：6-15.

责任编辑：林华山

百年来中国共产党关于新型国家制度的 理论主张与实践演进

李应瑞

(北京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北京 100871)

摘要: 新型国家制度概念的提出虽是当代问题, 但这一制度的发展演进贯穿于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建设、改革、发展的全过程。百年来, 中国共产党关于新型国家制度的理论主张与实践演进经历五次历史性发展。一是从建党初期提出未来国家制度的主张到中央苏区时期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建构的尝试。这是中国共产党选择社会主义国家制度来消解近代中国社会建制危机并进行初步探讨的开端。二是民主革命时期从苏维埃工农共和国建构尝试到新民主主义共和国构想的发展。中国共产党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进程中形成建国方案, 领导人民赢得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 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三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从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向社会主义共和国的转变, 正式确立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四是社会主义国家制度从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第二次结合”探索中的曲折发展到改革开放新时期的守正创新,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得以进一步发展。五是新时代新型国家制度体系的成熟定型,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得到充分彰显。这五次历史性发展蕴含中国共产党关于新型国家制度的思想精髓和理论逻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型国家制度作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产物, 在传统国家制度模式之外提供了一种全新的制度选择, 是被实践证明了的科学有效的制度体系, 是当代中国一切发展进步的重要基石, 必须始终坚持和完善。

关键词: 中国共产党; 新型国家制度; 国体; 政体; 政治制度; 经济制度; 统一战线

中图分类号: D6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3378 (2021) 05-0034-18

一、问题的提出

国家制度作为围绕国家政权归属和国家权力运行问题而形成的各方面制度的统称, 是一国保持

DOI: 10.13946/j.cnki.jcquis.2021.05.004

作者简介: 李应瑞, 北京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后研究人员。

引用格式: 李应瑞. 百年来中国共产党关于新型国家制度的理论主张与实践演进 [J]. 统一战线学研究, 2021 (5): 34-51.

良好政治秩序、经济秩序和社会秩序的重要基石。2019年9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七次集体学习时系统回顾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人民推进国家制度建设的历程，指出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结合起来，在古老的东方大国建立起保证亿万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国家制度”^[1]。2021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指出，消灭在中国延续几千年的封建剥削压迫制度，确立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奠定了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这些论述深刻揭示出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推进新型国家制度建设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和实践逻辑，阐明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在人类制度文明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史上的历史方位和深远意义。

结合中国共产党百年发展史中形成的重要文献，特别是党的历代领导人关于国家制度问题的相关论述可以看到，新型国家制度具有两个基本涵义：一是从人类制度文明史来看，新型国家制度是指否定和超越了封建主义国家制度、资本主义国家制度的社会主义国家制度。马克思在19世纪中叶批判资本主义现代国家的阶级本质及其内在限度，揭示出资本主义国家将被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新型国家替代的历史必然性，奠定了社会主义新型国家制度的理论基础、显著特征和建构原则。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诞生了人类历史上第一个无产阶级政权，社会主义国家制度从理论构想成为现实实践，在资本主义国家制度之外提供了一种全新的国家制度模式。二是从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史来看，新型国家制度是指区别于以苏联为主要代表的社会主义传统国家制度，在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形成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共产党在新中国成立后“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为建设社会主义国家制度进行了不懈努力，逐步确立和巩固了我们国家的国体、政体、根本政治制度、基本政治制度、基本经济制度和各方面的重要制度”^[1]。这一重要论述深刻揭示了我国新型国家制度的基本构成。在当代中国，新型国家制度等同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既包括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基本政治制度、基本经济制度和各方面重要制度，也包括更为基础性的国体、政体。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对我国的国家制度进行了概括性分析，全面阐释了我国新型国家制度的基本内容、显著特征和比较优势。

虽然新型国家制度作为一个新概念是习近平总书记在2019年9月才提出来的，但“这一制度的发展演进是一个历史问题”^[2]，对新型国家制度构建、建设和发展的实践探索，贯穿于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建设、改革、发展的全过程。经过中国共产党百年来不断深化认识和实践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新型国家制度日趋成熟、完善和定型。相关文献探讨了新型国家制度的历史进程、时代定位、科学内涵和重要启示等问题。一是从国家制度的整体视角出发，探讨中国共产党在不同阶段关于国家制度的基本观点，比如对毛泽东的建国思想^[3-5]、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国家理论^[6]等问题的研究。二是从新型国家制度的主要内容出发，研究我国的国体、政体和新型政党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基本政治制度、基本经济制度等问题。例如，顾海良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国化的百年历程出发，对中国共产党关于基本经济制度问题的认识进行了概要性分析^[7]；郭瑞萍立足马克思经济制度理论视角，对新时代中国基本经济制度的发展与创新问题进行了探讨^[8]。三是从现代国家建设视角出发，分析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推进新型现代国家建设的实践探索，关联分析新型国家制度问题。比如，周光辉、彭斌立足中国共产党带领人民救国、兴国、强国的百年历程，对中国新型现代国家建构的历史进程进行了梳理，分析了中国新型现代国家的基本构成要素和鲜明特征，

阐释了中国构建新型现代国家的合理性和基本经验^[9]。这些研究从不同视角涉及新型国家制度的演进问题，但鲜见从整个中国共产党百年发展史对新型国家制度的理论主张与实践演进进行系统阐释。笔者在前期研究中对中央苏区时期苏维埃工农共和国建构尝试^[10]、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现代国家建设的理论主题和发展逻辑^[11]进行了分析，梳理了中国共产党在特定时期关于新型国家制度问题的基本观点，但有待在整体性视角上深化。

在人类制度文明史上，西方社会长期以来只有政体学说而无国体学说，近代中国从晚清到民国初期关于“建立什么样的国家制度”的实践探索也仍然没有认识到国体和国家建构的经济基础问题，君主立宪制、议会制、多党制、总统制等各种制度模式的尝试都以失败告终。中国共产党作为以马克思主义为根本指导思想的无产阶级政党，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对“建立什么样的国家制度”这一历史性课题作出科学解答，并领导中国人民在古代的东方大国建立起保证亿万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国家制度，消解近代中国的社会建制危机。在国家制度问题上，马克思主义作出了两大创造性贡献。一是强调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政治上层建筑同一定的经济基础相关联，国家制度的建立、建设离不开社会生产力发展和生产方式变革的基础性作用。二是创造性地提出了国体或国家性质问题，强调政体是同一定的国体相适应，使得国家制度问题的探讨不再只是简单的国家权力构成和权力运行问题。正如有学者指出，毛泽东的建国思想十分丰富，但“主要是由关于国体和政体两部分论述所组成”^[3]。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在革命中明确新中国的国体、政体，各项国家制度逐步形成和发展。基于此认识，本文将国体、政体视为更为基础性的要素，探讨中国共产党关于新型国家制度的理论主张与实践演进。

二、从未来国家制度主张到苏维埃工农共和国建构的尝试

国家政权问题是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中国共产党在建党之初便致力于建设一个能够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新社会，提出了关于未来国家制度的主张。中共一大将“承认无产阶级专政”“消灭资本家私有制”“承认苏维埃管理制度”写进中国共产党的第一个纲领，把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以苏维埃为政权组织形式的新型国家视为革命目标^[12]。中共二大在指出中国共产党的目的是“组织无产阶级，用阶级斗争的手段，建立劳农专政的政治，铲除私有财产制度，渐次达到一个共产主义的社会”的同时，首次明确了革命两步走战略，强调低级纲领的目标是在民主主义的革命运动中“统一中国本部（东三省在内）为真正民主共和国”，而实行“与贫困农民联合的无产阶级专政”则是第二步奋斗^[12]¹³³。为了实现民主革命的低级纲领，中国共产党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领导人民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大革命，但由于1927年蒋介石和汪精卫先后叛变革命而失败。大革命失败后，中国共产党效仿俄国革命模式，发动了一系列以城市为中心的武装起义，许多地方党组织甚至直接以苏维埃为基础建立无产阶级专政，但这些革命行动均先后流产。在此形势下，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科学分析中国社会的性质和特点”^[13]，形成了以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革命道路，在农村革命根据地建设中“逐步将苏维埃发展成为工农民主专政的政权形式，并将工农民主专政视为一个长期的、稳定的革命阶段”^[14]。

1931年11月7日至20日，中华工农兵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简称“全苏一大”）在江西瑞金召开，大会选举成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作为大会闭会期间的最高政权机关。

“全苏一大”以及大会闭会后的中央执行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讨论通过《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简称《宪法大纲》）和《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土地法》《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劳动法》《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关于经济政策的决定》等法律文件，选举产生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主席、人民委员会、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等机构及其成员。“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全国性的工农民主政权”^[13]由此诞生，开始了国家制度建设的实践探索。

从国家性质或国体来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农民主专政，是工农联盟的政权。《宪法大纲》第一条和第二条便规定了苏维埃共和国的国家性质和目的：“中国苏维埃政权所建设的是工人和农民的民主专政的国家”，“这个专政的目的，是在消灭一切封建残余，赶走帝国主义列强在华的势力，统一中国，有系统的限制资本主义的发展，进行国家的经济建设，提高无产阶级的团结力与觉悟程度，团结广大的贫农群众在它的周围，以转变到无产阶级的专政”^[15]。一方面，中国苏维埃政权是以无产阶级为领导阶级，有着同巴黎公社、苏俄式的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相类似的国家属性和政权形式。但另一方面，它又不是严格意义上的无产阶级专政，因为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国革命仍处于民主主义革命阶段，中国苏维埃政权以工人、农民等贫苦大众为革命主体，甚至还需要争取小资产阶级的支持，承担着继续推进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的双重任务。由此，中国苏维埃政权是无产阶级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开展社会主义革命的特殊国家形态和政权形态。

从政权制度或政体来看，中国共产党将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人民民主原则和议行合一原则有变通地贯彻到政权建构尝试中，明确了以工农兵代表会议（苏维埃）为中枢的政权组织框架和权力体系。《宪法大纲》第三条规定：“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之最高政权为全国工农兵会议（苏维埃）的大会，在大会闭会的期间，全国苏维埃临时中央执行委员会为最高政权机关，中央执行委员会下组织人民委员会处理日常政务，发布一切法令和决议案。”^{[15] 650}根据《宪法大纲》等的规定，国家政权机构在中央层面主要是由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中央执行委员会、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团、人民委员会、最高法院、审计委员会等部门组成。其中，中央执行委员会是全国苏维埃大会闭会期间的最高政权机关，中央委员会主席团承担着日常政务的领导角色，各人民委员会负责具体政务的执行。在具体实践中，各部委按照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组织原则，遇事共同协商、共同决议后再分别落实，有效避免了资产阶级议会制的议而不决、决而不行等弊端。同时，正如毛泽东强调“苏维埃是工农劳苦群众自己管理自己生活的机关”^[16]，苏维埃政权对工农群众实行最宽泛的民主主义，不仅工农兵代表会议的代表和政府组成人员由普选产生，而且“不胜任的由公意而撤换，一切问题的讨论解决根据于民意”^[17]。这既确保了国家权力始终掌握在工农群众手中，又实现了国家权力真正地服务于工农兵以及一切贫苦大众，为他们能够直接地参与国家管理提供了现实可能。

从经济制度或经济政策来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经济事业既有民主主义的一面，又呈现社会主义经济的雏形。虽然中共一大已经将“消灭资本家私有制，没收机器、土地、厂房和半成品等生产资料，归社会公有”^[12]作为重要内容写进党的第一个纲领，但任何一种所有制的变更都不是朝夕之间便可实现的。从中国共产党成立到中央苏区时期，土地政策展现出从主张没收土地归社会公有到国家所有再到实行农民土地所有制的转变。中共一大曾提出没收土地“归社会公有”。中国共产党在大革命期间领导农民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地革命运动。八七会议总结大革命失败的经验教训，

首次指出土地问题是革命的中心问题，并将没收土地“归社会公有”改为“土地国有”^[18]。秋收起义后，相较于部分根据地“实行集体农场、苏维埃农场，禁止土地买卖与出租”等冒进政策^[19]，毛泽东等人立足中国社会阶级状况，以及贫雇农对土地的诉求，倡导并实行农民土地所有制，赢得了广大贫苦群众的大力支持，极大地促进了革命发展。“全苏一大”制定的《宪法大纲》《土地法令》等法律文件虽然主张“以实行土地国有为目的”，但又指出土地的国有“必须在中国重要区域土地革命胜利，与基本农民群众拥护国有条件之下才有可能……现在仍不禁止土地的出租与土地的买卖”^{[15] 733}。这充分体现出社会主义革命目标与民主主义革命实践的内在统一性。

不久后，中共中央和各级苏维埃政府总结土地革命的经验教训，放弃了在民主革命时期实行土地国有的政策，逐步形成了变封建半封建土地所有制为农民土地所有制的土地路线。列宁在《论合作社》中表示：“在新经济政策中，我们向作为商人的农民作了让步，即向私人买卖的原则作了让步；正是从这一点（这与人们所想的恰恰相反）产生了合作社的巨大意义。”^[20]苏维埃共和国在实行农民土地所有制的同时，也引导群众开展生产合作运动，建立起生产合作社、消费合作社等组织，集体经济开始萌芽。而在社会经济构成层面，苏区经济“是由国营事业、合作社事业与私人的事业，这三个方面同时进行的”^{[17] 123}。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个体经济三种经济成分的共同发展，在民主革命时期成为中国共产党在经济政策层面的基本主张。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状况，反映了中国社会的阶级状况和民主革命的基本依靠力量，某种意义上也是统一战线原则在经济政策中的运用。

总体说来，面对“建立什么样的国家制度”这一近代中国的历史性课题，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以来便提出了不同于封建势力、资产阶级政党的全新解决方案，提出了关于未来国家制度的基本主张，并领导人民为之进行了实践探索。中国共产党在中央苏区一方面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以人民民主和议行合一为国家建构原则，建立起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兵代表会议为政权组织形式和权力中心的工农兵民主专政政权，呈现出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新型国家雏形。另一方面，虽然这一时期的苏维埃共和国建构尝试是在共产国际的指导下展开，但中国共产党人开始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把握土地革命这一中国革命的中心问题，科学分析中国社会阶级状况，既积极引导和发展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又兼顾个体经济和合作社经济的发展，形成了国营经济、集体经济、私人经济相统一的社会经济关系，找到了在以小农经济为主、工人阶级力量薄弱、农民占绝大多数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中国开展民主革命的基本路径。

三、从苏维埃工农共和国向新民主主义共和国构想的发展

中央苏区时期的苏维埃共和国建构尝试为推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以及中国新型国家制度的形成和发展提供了宝贵经验。但伴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变化，中国共产党在1935年12月瓦窑堡会议上提出了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主张，决定把“苏维埃工农共和国”改变为“苏维埃人民共和国”^[21]，后来又逐步放弃“苏维埃”这一苏俄式前缀，中国式革命话语逐步形成。特别是随着毛泽东在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上提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命题，在1939年《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中首次提出“新民主主义革命”，在1940年《新民主主义论》中正式提出“新民主主义共和国”之后，中国共产党明确了革命两步走战略，先前的苏维埃工农共和国主张与实践探索也逐步向新民主主义共和国构想发展。在《新民主主义论》《论联合政府》《论人民民主专政》等论著和讲话中，毛泽

东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系统地阐释了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历史方位以及中国共产党关于新型国家制度的主张，中国共产党的建国方案得以形成、完善和发展。

首先，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国家形态和政权形态的构想日益清晰和统一。毛泽东等人在谈及新民主主义的国家问题时，交替使用“人民共和国”“民主共和国”“新民主主义共和国”“人民民主共和国”等概念，虽然它们的使用语境、政策主张不尽相同，但总体上思想精髓是一致的。第一，“人民共和国”起初是相较于“工农共和国”而提出来的，革命主体和利益代表范围相较于“工农共和国”更为广泛，阶级主体在“工人、农民和城市小资产阶级”基础上加入了“一切其他阶级中愿意参加民族革命分子”^[22]。“工农共和国”向“人民共和国”的转变，是社会主要矛盾、阶级关系发生变化的结果，内含中国共产党主张通过民族统一战线来完成民主革命的底层逻辑。不过，“人民”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革命阶段有着不同的内容和阶级阶层构成。“在抗日战争时期，一切抗日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日本帝国主义、汉奸、亲日派都是人民的敌人。在解放战争时期，美帝国主义和它的走狗即官僚资产阶级、地主阶级以及代表这些阶级的国民党反动派，都是人民的敌人；一切反对这些敌人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23]人民共和国的阶级主体将会伴随着革命形势、革命任务的发展而相应地有所变化。第二，“民主共和国”首先出现在毛泽东起草的《中国共产党致国民党书》中，最初是为了争取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集团及其所代表的阶级来共同抗日。这一国家“不是一个阶级的国家和政府，而是排除汉奸卖国贼在外的一切抗日阶级互相联盟的国家和政府”^[24]。同时，这一口号相对于国民党一党专政、肆意迫害民主人士等专制行径而言，明确了中国共产党主张的全新国家政权的民主特质。第三，“人民民主共和国”“新民主主义共和国”是对“民主共和国”的完善和发展，既强调各革命阶级或民主阶级在国家中的阶级联盟属性，又凸显了无产阶级对新型国家政权的领导地位以及国家的未来发展方向，最能体现中国共产党关于民主革命胜利后的建国方案和国家制度主张。

其次，关于新民主主义共和国时期国家制度的认识日益深化。在《新民主主义论》等论著中，毛泽东强调新民主主义共和国既不是旧形式、欧美式、资产阶级专政的资本主义共和国，也不是苏联式、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共和国，而是一切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在特定历史时期采取的一种具有过渡性质的国家形式^{[24] 675}。可见，新民主主义国家制度具有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双重特性。

从国体来看，新民主主义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通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国家。毛泽东在1935年12月瓦窑堡会议上指出了“苏维埃工农共和国”向“苏维埃人民共和国”转变的阶级主体变化。他表示，人民共和国的阶级主体在“工人、农民和城市小资产阶级”基础上加入了“一切其他阶级中愿意参加民族革命分子”^[22]，首次指明了替代“工农共和国”主张的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阶级主体。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毛泽东指出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国体是“各革命阶级联合专政”^{[24] 677}，同时表示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只能是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一切反帝反封建的人们联合专政的民主共和国”^{[24] 675}。这事实上已经指出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国体是无产阶级领导的各革命阶级的联合专政。在整个抗日战争时期，一切抗日的阶级都属于“革命阶级”，都平等地享有参与国家政权的权利，但是资产阶级由于自身软弱性而难以承担起带领人民实现民族独立、建构现代国家的使命，中国革命的领导责任不得不落到无产阶级的肩上。

抗日战争胜利后，蒋介石集团彻底蜕变为“人民的敌人”，官僚资产阶级成为革命的对象。随

着解放战争的推进，毛泽东提出“人民民主专政”概念，用以表示新中国的国体。在1948年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九月会议”上，毛泽东正式阐明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阶级性：“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但不是仅仅工农，还有资产阶级民主分子参加的人民民主专政。”^[25]后来，他在《论人民民主专政》等论著中进一步探讨人民民主专政问题，更为系统地阐明了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国体。可以说，新民主主义共和国虽然是在无产阶级（通过共产党）的领导下建立起来的，但它不是无产阶级一个阶级的专政，也不是中国共产党一党独占国家政权，而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几个革命阶级或民主阶级的联合专政。这种统一战线性质的国家政权既不同于资本主义的资产阶级专政，又与无产阶级专政有着显著区别，是一种具有过渡性质的国家形式^{[24] 675}。

从政体来看，新民主主义共和国采用无产阶级的政权组织形式，实行民主集中制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国家政权组织形式与一定的国体相适应。资本主义国家普遍实行三权分立的议会制，近代中国革命也曾尝试君主立宪制、总统制、内阁制等制度形式，但国会往往成为军阀争权夺利的场所，特别是在南京国民政府时期彻底沦为国民党集团实行反动统治的工具，“资产阶级共和国的国会制度在人民中已经臭了”^[26]。在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为了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共同抗日，在陕甘宁边区的抗日民主政权建设中按照“三三制”原则，形成以参议会为最高权力机关，以立法、行政、司法机关为基本组成部分的边区政府。这并不表示中国共产党主张资产阶级议会制，中国共产党在国家政权组织形式上始终推崇社会主义共和国的苏维埃制度。中国共产党早在建党之初便将无产阶级专政同苏维埃制度相关联，在中央苏区时期进行了以苏维埃为中心的国家政权建构尝试。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毛泽东阐明了“政体”的本质，在政体层面主张实行民主集中制，由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政府来代表国家^{[24] 677}。解放战争爆发后，毛泽东多次思考革命胜利后的国家制度和政权制度问题，彻底放弃被反动集团搞臭了的资产阶级议会制，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明确了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政体——民主集中制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从经济制度或经济政策来看，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坚持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展现出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双重属性。1935年12月瓦窑堡会议决定把苏维埃工农共和国转变为苏维埃人民共和国，这种改变不仅是国号变更，也包括经济政策的调整。中国共产党调整了先前对待富农的政策，采取了相较于过去更为宽大的政策来对待民族工商业资本家。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毛泽东表示中国的经济一定要走“节制资本”和“平均地权”的道路，强调“无产阶级领导下的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的性质，是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指出“这个共和国并不没收其他资本主义的私有财产”；同时表示农民在“耕者有其田”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合作社经济，同样具有社会主义的因素^{[24] 678}。后来，毛泽东在《论联合政府》等论著和报告中进一步阐释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制度，表示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的中国经济“必须是由国营经济、私人经济和合作社经济三者组成的”^[27]。“在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制度下，除了国家自己的经济、劳动人民的个体经济和合作社经济之外，一定要让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在不能操纵国民生计的范围内获得发展的便利，才能有益于社会的向前发展”^{[27] 1060-1061}。1947年12月，毛泽东在《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中对新民主主义的经济结构作了说明：“（1）国营经济，这是领导的成分；（2）由个体逐步地向着集体方向发展的农业经济；（3）独立小工商业者的经济和小的、中等的私人资本主义经济。这些，就是新民主主义的全部国民经济。”^[28]

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中国共产党都主张新民主主义共和国或新中国的社会经济是由作为领导成分的国营经济、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经济、私人经济三部分构成。不过到了民主革命即将胜利、新中国将要成立前夕，随着中国共产党对新民主主义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转变问题的认识深化，三种经济成分的观点转变为五种经济成分主张。1949年6月，刘少奇在《关于新中国的经济建设方针》中指出：“在推翻帝国主义及国民党统治以后，新中国的国民经济主要由以下五种经济成分所构成：（1）国营经济；（2）合作社经济；（3）国家资本主义经济；（4）私人资本主义经济；（5）小商品经济和半自然经济。”^{[26] 514-515}

总体说来，从苏维埃工农共和国建构尝试向新民主主义共和国构想的发展，是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结果。中国共产党在这一过程中形成的符合中国实际的革命方案和建国方案，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形成新型国家制度的关键环节。正如毛泽东所表示：“在整个资产阶级民主革命阶段中，在几十年中，我们的新民主主义的一般纲领是不变的。但是在这个大阶段的各个小的阶段中，情形是变化了和变化着的，我们的具体纲领便不能不有所改变，这是当然的事情。”^{[27] 1062-1063}虽然中国共产党制定了新民主主义的一般纲领，但具体纲领则需要根据革命形势的变化适时调整，中国共产党关于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制度主张也处于一个动态的发展过程。随着革命形势、革命任务的发展变化，新民主主义的政治纲领、经济政策也形成相应的内容和表现形式。

四、从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向社会主义共和国的转变

推动民主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发展，实现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向社会主义共和国的转变，是中国共产党一以贯之的主张和追求。1937年5月，毛泽东在《为争取千百万群众进入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而斗争》中表示：“我们是为着社会主义而斗争，这是和任何革命的三民主义者不相同的。现在的努力是朝着将来的大目标的，失掉这个大目标，就不是共产党员了。”^{[22] 276}后来，他在《新民主主义论》等论著和报告中系统阐释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同社会主义革命的辩证关系，论证了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向社会主义共和国转变的必要性和必然性。在民主革命胜利后推动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作为中国共产党的基本主张，是被广大人民群众和各民主党派所熟知的，存在的唯一问题不过是什么时候开始转变，以及采取何种方式来实现这种转变。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召开，通过了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简称《共同纲领》）。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正式宣告成立。颁布《共同纲领》和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中国民主革命胜利的标志，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消除近代以来的政治危机和社会危机、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的里程碑事件。然而从中国共产党关于国家制度建设的主张，以及无产阶级实现自身解放并最终实现人的解放的使命来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只是完成了政治革命，所建立的国家还只是具有过渡性质的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实现人的解放要求推动政治革命向社会革命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革命由资产阶级民主革命阶段转变到社会主义革命阶段，即进入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23] 1}

虽然新中国是中国革命从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变到社会主义革命阶段的重要标志，但这并不意味着这种转变是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才开始的。1959年底至1960年初，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

济学教科书》的谈话中，批判了那种认为新中国成立后“革命在最初阶段主要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性质的，只是后来才逐渐地发展成为社会主义革命”的错误观点。他明确表示：“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任务，长时期内是反帝反封建。在解放战争时期，我们又提出了反对官僚资本主义。反对官僚资本主义的斗争，包含着两重性：一方面，反官僚资本就是反买办资本，是民主革命的性质；另一方面，反官僚资本就是反对大资产阶级，又带有社会主义革命的性质。”^[29]由于中国革命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大环境下进行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不仅反帝反封建，同时还要处理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的关系，在解放战争开始后还要反对官僚资本主义。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蕴含着社会主义革命性质的一面，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便已经进行。在政治层面，新民主主义革命是在无产阶级（通过共产党）的领导下开展的。新民主主义的人民民主专政国家虽说是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但这一国家政权是以无产阶级为领导阶级、以共产党为领导力量，“许多阶级受无产阶级领导，这就叫做社会主义因素”^{[25] 140}，“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就是工农民主专政”^[30]。在经济层面，中国共产党在民主革命时期的两次局部执政时期便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经济，特别是在解放战争爆发后没收官僚资本归新民主主义国家所有，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公营经济在解放区逐步成为社会经济的领导成分。概言之，中国共产党对国家政权的领导、国营经济和公营经济对社会经济的领导作用，共同构成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社会主义因素。这些社会主义因素的不断增长，为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向社会主义共和国的转变提供了实践经验和奠定了基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向社会主义共和国转变。

从国体来看，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向社会主义共和国的转变，在政治层面没有涉及国家政权的领导阶级变更，更多体现为国家制度和政权制度的建立和完善。由哪个阶级来领导国家政权、行使国家权力，是判断国家性质的重要因素。新民主主义共和国的国家政权是由无产阶级掌握的，事实上已经具备了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属性。1956年8月24日，毛泽东在修改中共八大政治报告刘少奇的修改稿时表示“无产阶级专政的实质，就是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对国家政权的领导”^[31]。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少数民族的代表人物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参加了国家政权，“这些代表人物和他们的团体都宣告他们愿意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承认中国共产党在国家政权中的领导地位”^[31]，接受无产阶级的领导。在毛泽东看来，通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既可以执行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任务，也可以执行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到了它执行社会主义革命任务的时候，它的无产阶级专政的性质就鲜明地显露出来了。”^[31]无论是新民主主义共和国还是社会主义共和国时期，国家政权都始终处于无产阶级（通过共产党）的领导之下，都是为了更好地服务于无产阶级的革命目标。从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向社会主义共和国的转变，更多只是革命任务的调整，以及相应的国家制度、政权制度的建立、完善和发展。在国家的阶级性层面，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和社会主义共和国都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人民”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是指“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以及从反动阶级觉悟过来的某些爱国民主分子”^{[26] 732}；而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23]。二者的阶级构成基本一致，不同的只是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变成依靠自身劳动来养活自己的劳动者。

从政体来看，民主集中制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正式建立，构筑起以人民代表大会为基础的国家制度体系。虽然中国共产党始终主张实行民主集中制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但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解放战争还没有完全结束，尚不具备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社会团体和少数民族代表协商建立的产物。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体会议在普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之前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共同纲领》起到临时宪法的作用。国家机构设置及其组成人员基本上遵照《共同纲领》的相关规定而确立。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建立起集中统一的国家领导体制，自上而下的政权组织体系也逐步得以建立。随着全国解放进程的推进，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先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逐步召开，各地逐步建立起以人民代表大会为基础的政权组织体系。1954年9月，经过长达数年准备的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正式建立起以人民代表大会为基础的国家权力体系和国家制度体系。同时，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建立并没有意味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退出历史舞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作为爱国统一战线组织继续发挥着重要作用。

从经济制度来看，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向社会主义共和国的转变“触及了民族资产阶级的所有制以及个体手工业与个体农业的所有制”^[29]³，个体所有制和资本主义所有制在社会主义改造中转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社会主义公有制成为唯一的所有制形式。国家制度的变更是以一定的经济基础变更为条件的，无产阶级实现政治统治后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借助政权优势来变革传统所有制关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不久，山西省委于1951年4月17日给华北局和中央写了一份题为《把老区互助组织提高一步》的报告，提出“必须在互助组织内部，扶植与增强新的因素”，使其变为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生产合作社。毛泽东支持山西省委的意见，认为统一经营会形成新的生产力，通过办这样的合作社去撼动私有基础，是可行的^[32]。他还指示召开全国互助合作会议，发布了《关于发展农业互助运动的决议》。进入1952年，随着毛泽东等人对社会主要矛盾的认识变化，毛泽东在9月24日主持召开中共中央书记处会议时强调“现在就要开始用十年到十五年的时间基本上完成到社会主义的过渡，而不是十年或者以后才开始过渡”^[33]，正式提出了通过变革社会所有制来实现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问题。1953年6月15日，毛泽东在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的讲话中首次对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作了比较完整的表述，并在1953年12月审阅中共中央宣传部编写的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时完善了这一路线。“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34]1954年2月召开的中共七届四中全会正式批准了中共中央政治局确认的过渡时期总路线，并在同年9月写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加速推进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毛泽东强调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实质“就是使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所有制成为我国国家和社会的唯一的经济基础”^[34]。历经三年左右时间，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成为唯一的所有制形式。

总体说来，中国共产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通过创建集中统一的国家领导体制、建立健全国家政权体系和制度体系等举措加强国家政权建设，在国体上实行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在政体上采取民主集中制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并在国家结构形式上采取中

央集权的单一制。同时，中国共产党在基本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实现国家政权巩固、恢复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基础上，适时推进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新民主主义共和国向社会主义共和国的转变，开启了我国新型国家制度建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征程。在明确我国国体、政体的基础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等逐步得到确立和发展，为当代中国的一切发展进步奠定了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

五、改革开放新时期社会主义国家制度的守正创新

1956年社会主义制度的确立，标志着中华民族完成了“有史以来最为广泛而深刻的社会变革”^[35]。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实行改革开放的关键抉择。邓小平在《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等论著和讲话中突出强调制度建设的必要性和重要性。1982年，中共十二大提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命题，中国共产党进一步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的“第二次结合”，推动了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在改革开放新时期的守正创新。

首先，改革开放新时期国家制度的守正创新是以改革开放前三十年的社会主义建设和国家制度建设为基础。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1956年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确立之际“已经把如何选择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作为国是论衡的重大问题提上了日程”^[7]，对中国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和制度问题进行了探索。中国共产党没有迷信苏联经验，而是“有自己的独创”^{[31] 550}。1956年，毛泽东抓住赫鲁晓夫在苏共二十大的秘密报告“揭了盖子，又捅了娄子”的有利时机，多次提出了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际“进行第二次结合”的命题，明确了“找出在中国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的任务^{[31] 550}，并对此进行了积极探索实践。毛泽东的《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就是如何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探索成果。1956年9月，中共八大制定了中国共产党在新形势下的路线、方针、政策，正式开启了中国共产党独立自主地建设社会主义国家的新实践。

毛泽东在“第二次结合”的实践探索中多次强调要把经济建设、发展生产摆在突出位置，表示社会主义革命的目的是为了解放生产力，“根本目的不在于建立一个新的政府、一个新的生产关系，而在于发展生产”^[36]。这充分明确了上层建筑变革、国家制度建设服务于经济基础和改善人民生活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的“第二次结合”探索形成了一些有益成果，为改革开放后社会主义国家制度的守正创新贡献了重要的思想资源和实践经验。

其次，改革开放新时期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建设坚持守正创新并取得重要成果。同苏联和东欧各社会主义国家是以政治改革为起点、以所谓“自由民主化”为导向的政治转型路径相区别，中国从1978年启动的改革是以经济改革为起点，以现代国家建设为中心。改革是为了平衡生产关系同生产力、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的关系，以更好地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更好地坚持、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更好地实现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

从经济制度来看，守正创新主要体现在以经济体制改革为新起点，逐步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形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和分配制度，促进了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相协调。毛泽东强调“生产关系包括生产资料所有制、劳动生产中人与人的关系、分配制度这三个方面”^{[29] 135}，“解决生产关系问题，要解决生产的诸种关系，也就是各种制度问题，不单是要解决一个所有制问

题”^{[31] 529}。改革开放以来的经济制度变革也主要体现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分配制度调整、经济体制改革三个方面。中共中央用了三次中央全会来专门研究经济体制改革问题，充分展现了中国共产党在改革开放新时期对经济体制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实践演进脉络。一是在中共十二大提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基本命题的基础上，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建立起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37] 350}的改革任务，强调“改革计划体制，首先要突破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明确认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37] 350}，开始打破社会主义等于计划经济的认识误区。二是在中共十四大提出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三是中共十六届三中全会讨论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强调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基础性作用，宣布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初步建立，而且明确了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的新要求，推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相协调。

同经济体制改革进程相一致，中国共产党指出中国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进而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所有制结构和分配制度进行了调整。中共十五大把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确定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与之相适应则是实行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后来，中共十六大进一步提出了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两项基本原则，即“必须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必须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38]。

从政治制度来看，守正创新主要是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以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为主线，以体制机制改革为重要内容，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实现“三个转向”，促进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相协调。

一是形成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在改革开放之初，虽然以邓小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强调政治改革要服务于经济改革，但也表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中国改革的根本政治前提。同时，邓小平表示“民主和法制，这两个方面都应该加强……这好像两只手，任何一只手削弱都不行”^[39]。中国共产党在进一步探索中将依法治国确定为治国理政的基本方略，既强调坚持共产党领导，又表示要充分发挥人民主体作用，以法律为手段来提升执政水平，厘清了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三者之间的辩证关系，为新时期的国家制度建设提供了重要指引。

二是实现了从“领导人民为夺取全国政权而奋斗的党”到“领导人民掌握全国政权并长期执政的党”^{[38] 1245}的政党定位转向。改革开放后，随着党和国家工作重心的转移，科学判断中国共产党的历史方位和政党定位显得愈发重要。通过系统总结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建设和改革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中共十六大首次指出中国共产党“已经从领导人民为夺取全国政权而奋斗的党，成为领导人民掌握全国政权并长期执政的党”^{[38] 1245}，执政党建设被提到了更加重要的位置。

三是实现了从倡导党政分开到强化党的集中统一领导的转向。以邓小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

共产党人在改革开放初期反思“文革”的教训时表示，“党政要分开，解决党如何善于领导的问题”处于政治体制改革的“关键”和“第一位”^[40]。随着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遭受重大挫折，以及中国在改革开放进程中出现贫富差距扩大等问题，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国家制度面临挑战。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中国共产党将坚持、强化党的领导摆在突出位置，对加强党的领导、提升党的领导能力和执政水平作出重大部署，党的领导得到全面加强。

四是实现了从突出国家的阶级统治职能向强化社会管理职能的转向。马克思主义认为国家有着阶级统治和社会管理的双重职能，伴随社会生产力发展和国家发展，国家对人的统治将逐步让位于对物的管理和对生产过程的领导，国家的公共服务职能将更为突出。改革开放实现了“以阶级斗争为纲”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工作重心转移，国家机构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也成为题中应有之义。1998年《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首次把“公共服务”确立为政府基本职能，温家宝在2004年2月21日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专题研究班结业式上的讲话中首次提出建立服务型政府目标，2005年《政府工作报告》正式将“建设服务型政府”确定为政府目标。中共十六大、十七大都进一步明确建设服务型政府的指导原则、基本内容和实践要求，把国家的公共服务职能摆到了更加突出的位置。

总体说来，中国共产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确立社会主义国家的国体、政体和基本政治制度、基本经济制度之后，便围绕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国家的问题进行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第二次结合”的实践探索，并取得重大成果。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共产党在平衡生产力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的实践探索中，我国的基本经济制度、基本政治制度，以及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管理等各方面的重要制度得到坚持和发展，新型国家制度展现出强大生机与活力。

六、新时代中国新型国家制度体系的成熟定型

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在改革开放新时期形成和发展了党的领导和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军事、外事等方面制度，为确保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社会长期稳定提供了制度保障。中共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立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历史方位，系统总结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国家制度建设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对制度建设作出顶层设计和整体部署，在全面深化改革实践中推动新型国家制度体系的成熟定型。

首先，明确国家制度建设的总目标和路线图，为新时代国家制度建设提供目标指引和实践指南。1992年，邓小平在“南方谈话”中表示“恐怕再有三十年时间，我们才会在各方面形成一整套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的制度”^{[40] 372}；中共十四大也提出到建党一百周年的时候“在各方面形成一整套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的制度”^{[37] 676}。到2020年形成一套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的制度，成为中共十四大以来国家制度建设的战略目标，后续的一切制度建设安排都围绕这一目标进行。

一方面，着眼于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形成更加成熟定型的制度建设目标，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国家制度建设作出系统安排，进一步明晰、细化全面深化改革和制度建设的目标。中共十八大认为制度建设取得新进展既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保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必须以更大的政治勇气和智慧，不失时机深化重要领域改革，坚决破除一切妨碍科学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弊端，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

度体系，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41]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首次提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一重大命题，把“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定为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到二〇二〇年，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取得决定性成果，完成本决定提出的改革任务，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41] 514}中共十八届五中全会进一步强调“十三五”时期要实现“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各领域基础性制度体系基本形成”目标^[42]。

另一方面，着眼于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到本世纪中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战略目标，中共在十九大以来对国家制度建设作出新的战略部署，明确了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体目标和路线图。其中国家制度建设目标是：到2035年，“各方面制度更加完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到本世纪中叶，“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35] 22-23}。中共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分别就宪法修改、深化党和国家领导机构改革作出部署，在制度建设和治理能力建设上迈出了新的重大步伐。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进一步明晰了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体目标：到建党一百周年时，在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上取得明显成效；到2035年，各方面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到新中国成立一百年时，全面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巩固、优越性充分展现^[42]。

其次，把制度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强调改革的体系性、整体性、协同性，在全面深化改革中推进国家制度的成熟定型。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中明确表示：“相比过去，新时代改革开放具有许多新的内涵和特点，其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制度建设分量更重，改革更多面对的是深层次体制机制问题，对改革顶层设计的要求更高，对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要求更强，相应地建章立制、构建体系的任务更重。”^{[42] 74}中共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直面改革实践和国家制度建设中的突出问题，更加注重改革的体系性、整体性、协同性。国家制度在全面深化改革实践中走向成熟定型。“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经济体制改革对其他方面改革具有重要影响和传导作用，重大经济体制改革的进度决定着其他方面很多体制改革的进度，具有牵一发而动全身的作用。”^[43]中共十八大以来的全面深化改革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并以此牵引和带动其他领域的改革。

经济体制改革的核心问题是处理好政府同市场的关系。中共十八大以来，面对市场制度不规范、生产要素市场发展滞后、市场规则不统一和市场竞争不充分等突出问题，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进一步从理论和实践上进行破解。“市场配置资源是最有效率的形式。市场决定资源配置是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市场经济本质上就是市场决定资源配置的经济。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必须遵循这条规律，着力解决市场体系不完善、政府干预过多和监管不到位问题。”^{[43] 77}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41] 513}，实现了社会主义条件下政府和市场关系认识的新突破。

在所有制结构方面，中共在十八大以来既强调要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又明确表

示要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41] 514-515}。面对如何更好地体现和坚持公有制主体地位、进一步探索基本经济制度的有效实现形式的重大课题，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指出混合所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实现形式。在分配制度方面，中共在十八大以来强调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要有利于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有利于实现效率和公平的有机统一^[44]。党和国家通过精准扶贫、对口帮扶等途径创新分配方式，并在健全要素分配、再分配调节机制等方面进行了新实践，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战略目标。中共十九大提出到2035年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到本世纪中叶基本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战略目标，对完善分配制度、创新分配方式提出了新要求。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指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共同构成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多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40多年来中国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创新的凝练^[7]。2021年8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强调，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

与经济体制改革相配合，中国共产党在十八大以来领导人民从健全党的领导体制、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建设、完成宪法部分内容修改、推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深化司法体制综合改革、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建立国家监察制度等方面入手，解决了诸多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关键领域的改革和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全面推动新型国家制度体系更加成熟定型。

再次，系统总结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党领导人民推进国家制度建设的成果和经验，新型国家制度的基本内容、显著特征和比较优势得到系统化理论化阐释。胡锦涛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大会上首次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概念，表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制度保障^[45]。中共十八大报告进一步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包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根本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等基本政治制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以及建立在这些制度基础上的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等各项具体制度^{[41] 10}。从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通过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确立我国的国体、政体及根本政治制度、基本政治制度、基本经济制度和各方面重要制度，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提出要实现马克思主义“第二次结合”并进行了积极探索实践，到以邓小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以江泽民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以胡锦涛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一进程厘清了新型国家制度的基本内涵，为新型国家制度在新时代更加成熟更加定型打下了坚实基础。

中共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深化了对社会主义国家制度的认识。2019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七次集体学习上的重要讲话中首次用“新型国家制度”概念来表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指出这一制度包括“国体、政体、根本政治制度、基本政治制度、基本经济制度和各方面的重要制度”^[1]，同时从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三个层次对其进行界定，而且首次概括了我国国家制度的鲜明

优势。2019年10月，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深入总结中共十八大以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所取得的重大理论成果、实践成果、制度成果。《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科学回答了“坚持和巩固什么、完善和发展什么”这个重大政治问题，既从十三个方面高度概括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的显著优势，又部署了进一步推进国家制度建设的重大任务和举措。这“对推进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把我国国家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42] 78}。

总体说来，中国共产党在十八大以来着眼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并在此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战略目标，将国家制度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中国共产党既突出顶层设计和整体部署的重要性，又强调全面深化改革特别是经济体制改革对于国家制度建设的牵引作用。国家制度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得到充分彰显。

七、结语

新型国家制度的发展演进贯穿于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建设、改革、发展的全过程。新型国家制度概念可以从人类制度文明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史两个视角进行把握。在当代中国，新型国家制度实际上是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制度、传统社会主义国家制度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体系，可以从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三个层次来理解，其内容包括我国的国体、政体，以及根本政治制度、基本政治制度、基本经济制度和各方面重要制度。通过对百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推进国家制度建设的历程及其理论主张的系统梳理，本文得出以下四点结论。

首先，对国家制度问题的探讨，需要立足经济基础同上层建筑、国体同政体的辩证关系来进行全面系统的把握。在马克思主义看来，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国家制度建设以社会生产力和相应的社会经济关系为基础，任何政治上层建筑的变革都不能脱离相应的经济因素。马克思主义创造性地提出了国体学说，表示政权组织形式或政体是同国体相适应的。面对1840年以来的社会建制危机，从晚清到民国初期的君主立宪制、议会制、多党制、总统制等国家制度模式的尝试之所以走向失败，重要原因之一在于资产阶级只考虑建立什么样的国家制度模式，却忽视了任何一种国家制度模式的建立都是以一定的经济发展状况为基础。他们没有看到国体同政体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没有改变原有封建主义经济基础、没有真正地实现国家统一状况下的任何国家制度建设都注定走向失败。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够回答好“建立什么样的国家制度”这一历史性课题，领导人民在革命中彻底消除近代中国的社会建制危机、建立起保证亿万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国家制度，在于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创造性地运用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

其次，中国共产党关于新型国家制度的理论主张与实践演进的历史，实际上也是中国共产党运用马克思主义学说来解决中国问题、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发展史。中国新型国家制度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产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根植于中华民族5000多年文明史所积淀的深厚历史文化传统，吸收借鉴了人类制度文明有益成果，经过了长期实践检验。虽然马克思主义揭示了国家发展的一般规律，但中国共产党并没有简单地套用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也不是全盘照搬或移植他国经验，而是在领导人民建立新型国家制度、推进国家制度建设的进程中，

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将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的思想精髓同中华文明相结合，积极吸收人类制度文明史上的有益成果，在理论和实践结合上系统回答时代课题。正因如此，新型国家制度才能在中国落地生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才能成为具有显著优越性和强大生命力的制度。中国新型国家制度的演进史也充分说明，世界上并没有千篇一律的国家制度模式，只有立足本国实际，才能建立和实施有效的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进而实现国家治理效能。

再次，中国新型国家制度作为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全体人民的国家政权及其制度体系，具有统一战线底色，追求人民大团结大联合，追求国家的包容共享发展。中国新型国家制度否定和超越了历史上各种竞争性排他性国家制度，内含团结、合作、包容、共享的基因。中国新型国家制度作为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的创造性成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人民民主为国家政权建构和权力运行原则，以实现全体人民自由全面发展为价值追求。我国人民民主专政国家也是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伟大政治创造，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由各政党、各民族、各阶级阶层和各界人士广泛参与，他们共同奋斗实现国家富强、人民幸福、民族复兴。正因如此，中国新型国家制度显示出独特优势和强大生命力，将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更多制度力量。

最后，中国新型国家制度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建立和发展起来的，要在党的领导下进一步发展和完善。中国新型国家制度是百年来中国共产党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程中逐步建立和发展起来的，已经被实践证明是行得通、真管用、有效率的制度体系。然而，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在我国只有数十年的发展历程，仍然存在一些不足。我国既需要坚持好和实施好现有制度，也需要在实践中对它们进行发展和完善。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对新时代如何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作出整体部署，明确了新时代完善和发展新型国家制度的基本要求。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最本质特征，中国新型国家制度的发展和完善必须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推进。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坚持、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与法律制度[J]. 求是, 2019(23): 4-8.
- [2] 马玉婕. 新型国家制度的历史进程、时代定位与重要启示[J]. 宁夏社会科学, 2020(1): 21-29.
- [3] 朱育和. 从工农共和国到人民共和国——毛泽东建国思想的演变[J].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1999(3): 1-6.
- [4] 周伟东. 毛泽东关于新中国构想的历史演变(1947年10月—1949年10月)[J]. 党的文献, 2019(6): 75-83.
- [5] 张太原. 毛泽东新民主主义社会构想演变历程考察——基于理想追求和历史变动视角[J]. 党的文献, 2020(3): 46-54.
- [6] 林光彬. 中国的国家理论与政治经济学理论体系创新[J].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 2017(6): 47-60.
- [7] 顾海良.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国化的百年辉煌与思想精粹[J]. 社会科学战线, 2021(3): 1-16.
- [8] 郭瑞萍. 新时代中国基本经济制度的发展与创新——立足马克思经济制度理论的视角[J]. 思想战线, 2021(1): 43-51.
- [9] 周光辉, 彭斌. 构建新型现代国家: 中国共产党救国、兴国、强国的百年道路[J]. 社会科学战线, 2021(4): 26-38.
- [10] 李应瑞. 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在中央苏区时期的实践与发展——新中国建设与改革的经验准备[J]. 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0(3): 24-32.
- [11] 李应瑞. 新中国70年现代国家建设的理论主题与发展逻辑[J]. 广西社会科学, 2020(5): 24-30.
- [1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1921—1949): 第1册[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1.

- [13] 习近平. 在纪念中央革命根据地创建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成立 80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 (2011 年 11 月 4 日) [N]. 人民日报, 2011-11-5 (3).
- [14] 周家彬. “苏维埃”内涵演变与中国革命经验国际化 [J]. 现代哲学, 2018 (4): 49-55.
- [1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921—1949): 第 8 册 [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649-650.
- [16]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年谱 (1893—1949): 上卷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3: 358.
- [1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921—1949): 第 11 册 [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104.
- [18]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921—1949): 第 4 册 [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421.
- [1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921—1949): 第 7 册 [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755.
- [20] 列宁选集: 第 4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767-768.
- [2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921—1949): 第 12 册 [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540.
- [22] 毛泽东选集: 第 1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156.
- [2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文集: 第 7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9: 205.
- [24] 毛泽东选集: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382.
- [2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文集: 第 5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6: 135.
- [26]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建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1921—1949): 第 26 册 [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200.
- [27] 毛泽东选集: 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1058.
- [28] 毛泽东选集: 第 4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1255-1256.
- [2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文集: 第 8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9: 113.
- [30]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第 1 册 [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2: 89.
- [3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年谱 (1949—1976): 第 2 卷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3: 608.
- [32] 薄一波. 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 [M].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1: 187-188.
- [3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年谱 (1949—1976): 第 1 卷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3: 604.
- [34]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文集: 第 6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9: 316.
- [35]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 第 3 卷 [M]. 北京: 外文出版社, 2020: 11.
- [36]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年谱 (1949—1976): 第 3 卷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3: 49-50.
- [3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改革开放三十年重要文献选编: 上 [G].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8: 347.
- [38]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改革开放三十年重要文献选编: 下 [G].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8: 1252-1253.
- [39] 邓小平文选: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4: 189.
- [40] 邓小平文选: 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3: 177.
- [4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上 [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4: 14.
- [42]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文件汇编 [G].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9: 22-23.
- [43]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 [M]. 北京: 外文出版社, 2014: 94
- [44]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下 [G].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8: 5.
- [45] 胡锦涛文选: 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6: 527.

责任编辑: 林华山

中华儿女大团结的国家方案： 新型举国体制的演进、价值和优化

周虎

（南京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江苏 南京 210023）

摘要：作为中华儿女大团结的国家方案与典型实践，新型举国体制有着深远而厚重的团结意蕴，是中国共产党团结应对民族危机、团结建设强大国家、团结促进社会进步、团结勇攀科研高峰、团结共渡疫情大考而形成发展的立党兴党强党和治国理政重要方式。经过理论与实践的长期积淀，新型举国体制赋予传统举国体制崭新特点和丰富内涵。新时代背景下，新型举国体制具有多重价值：团结领导、一心聚合力的政治认同价值，团结协商、齐心添共识的理论指引价值，团结办事、众心成大事的实践超越价值，团结克难、全心应大急的制度保障价值，团结发展、同心谋大同的世界历史价值。优化新型举国体制仍需要加强团结，实施相应路径。它们包括：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保持政治团结；弘扬同舟共济的精神，保持人心团结；理顺政府和市场关系，保持政企团结；密切干部和群众联系，保持干群团结；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保持团队团结。中国共产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国家统筹、民族团结、制度支撑、文化自信，是成功运用举国体制的先决条件。新时代中国加快发展、应对各类重大风险挑战，要继续用好新型举国体制这一中华儿女大团结的国家方案。

关键词：中华儿女大团结；伟大团结精神；国家团结；新型举国体制；统一战线

中图分类号：D630/61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6-3378（2021）05-0052-11

一、作为中华儿女大团结国家方案的新型举国体制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构建新型举国体制”^[1]的重要命题，为坚持和完善“中国之制”、巩固和深化“中国之治”提供了重要指引。新时代背景下，面对全球科技创新步伐明显加快的总趋势，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2]。从国家团结的角度看，新型举国体制是中

DOI：10.13946/j.cnki.jcqis.2021.05.005

作者简介：周虎，南京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研究生。

引用格式：周虎. 中华儿女大团结的国家方案：新型举国体制的演进、价值和优化 [J]. 统一战线学研究, 2021 (5): 52-62.

华儿女大团结的国家方案，是伟大团结精神的真实写照和典型实践。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团结就是力量，团结才能前进。”^[3]其核心价值在于以中国共产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为根本，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为支撑，汇聚形成中华儿女大团结。

近年来，学界对新型举国体制开展了多维度研究。相关文献归纳了新型举国体制的内涵、特征、优势、价值、功能。张建认为，新型举国体制具有“现代化”“市场化”“体系化”“全球化”四个基本特征^[4]。黄瑶、王铭以防控新冠肺炎疫情为例，探讨了新型举国体制在“应急领导”“应急队伍”“应急保障”“应急组织”“应急管控”“军地协同”“应急支援”七个方面的优势展现^[5]。一些研究对新型举国体制的历史溯源、时代背景、出场逻辑以及基本内涵进行了分析。黄新华、石术对新型举国体制和传统举国体制的异同作了比较，认为二者的相同之处均在于“党集中统一领导”和“集中力量办大事”，而新型举国体制“新”在政府与市场、主观与客观、自主与开放、制度与技术的相互关系上^[6]。少数文献着眼于新型举国体制的运作机理、优化路径、机制构建、现实应用等方面。陈劲等重点介绍了新型举国体制的三种实现模式，即应急动员模式、科技攻关模式、央企整合模式^[7]。叶青、李清均指出，优化新型举国体制要从“慎用资源配置条件”“有效利用市场机制”“推动建设有为政府”三个方面着手^[8]。何虎生认为，新型举国体制要在制度领域、经济领域、民生领域、科技领域、安全领域发挥出更大的作用^[9]。谢宜泽、胡鞍钢认为，新型举国体制的应用对象和适用领域主要有前沿科技、民生工程、国防建设、应急管理、生态治理、竞技体育六个方面^[10]。

但是，既有研究在挖掘新型举国体制的团结精神内核方面不够充分。对于新型举国体制的研究阐释，不能仅仅停留在解决问题或应对风险的工具层面，而应将其上升到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高度，视为中华儿女大团结的国家方案。因此，要立足“国家”站位，抓住“团结”脉络，将国家团结视角贯穿于新型举国体制的整体性研究之中。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强调：“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必须加强中华儿女大团结。”^[11]这是中国共产党在百年奋斗中积累、孕育和凝练出来的宝贵经验。从国家、民族、人民的关联角度看，新型举国体制是国家团结统一、民族团结进步、人民团结一心的典型实践。本文以“中华儿女大团结的国家方案”为视角，梳理新型举国体制的概念演进与团结意蕴、价值定位与逻辑关联、效能提升与优化路径。

二、新型举国体制的概念演进与团结意蕴

新型举国体制的概念演进历经革命战争年代的统一战线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段时期计划经济体制下的生产建设实践，改革开放以来传统举国体制发展，新时代一系列重大科技创新协同攻关以及举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等阶段。这一演进历程展现了中华儿女追求团结统一、团结自强、团结进步、团结克难、团结应急的行动自觉。经过理论与实践的长期积淀，新型举国体制被赋予了丰富的团结意蕴。其核心内涵是大团结，其实质是以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为根本、以国家制度为支撑形成的中华儿女大团结。

（一）缘起于统一战线政策的工作实践：团结应对民族危机

作为革命策略战略的统一战线是举国体制的肇始。1937年5月，毛泽东在延安召开的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报告中，就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使用范围和适用对象问题作了说明。毛泽东指出：“我们的统一战线是包括资产阶级及一切同意保卫祖国的人们的，是举国一致对外的。”^[12]报

告虽然没有直接提及举国体制，但此时的统一战线无论是在内容上还是在形式上都具备了革命战争年代举国体制的具体特征。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号召社会各阶级联合起来，举全国之力保卫祖国，举国团结一致对外，共同反抗日本侵略。在后来的《论持久战》中，毛泽东重申了抗日战争前途问题的攸关所在，即“中国全体人民团结起来，树立举国一致的抗日阵线”^[13]。这是革命战争年代举国体制得到运用和发挥的一种异曲同工形式。

这一时期，统一战线的政策和举国一致的抗日阵线，不仅有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广泛联合，更有中华民族团结救亡的共同行动。历史地看，举国体制起源于中国共产党在全面抗战时期的统一战线理论与实践，其实施目的在于通过统一战线最大限度地团结和凝聚一切抗日力量。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强调“中国人民的大联合是主要的”^{[13] 443}，倡导充分利用“中国人民的大联合”团结抗战、抵御外侮。为了维护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合作大局，中国共产党着手加强抗日民主根据地和解放区的政权建设，号召举全国之力进行抗日救亡。党高度重视根据地和解放区的统战工作，认为坚持好、发展好和巩固好统一战线，不仅有利于“集中力量发动群众”^[14]，也有利于“集中力量于首先恢复和发展那些对人民生计和军需有密切关系的部分”^{[14] 121}。可见，党在特殊时期探索运用举国体制，注重发挥其汇聚人民群众力量和优先发展生产生活资料的价值。

经过理论与实践的长期积淀，促进中华儿女大团结逐步成为统一战线的重要追求。统一战线的形成过程和丰富实践，为后来举国体制的制度化探索和秩序化构建提供了诸多宝贵的经验启示。在大团结大联合中汇聚强大合力，牢牢把握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为举国体制在我国的深入探索和运用注入了思想资源。

（二）聚焦于建设好新中国的发展愿望：团结建设强大国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党注重运用举国体制方式巩固新政权、建设新国家。当时，我国的各种物资十分匮乏，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增产节约运动。新中国以举国之力开源节流，一方面大力发展工农业生产，另一方面旗帜鲜明反对铺张浪费。这有力保证了国民基本生活物资的供给，推动了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战争的胜利进程。1951年，邓小平在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次统一战线工作会议上指出，《各民主党派联合宣言》的发表“表明了抗美援朝是举国一致的”^{[14] 186}。1956年，毛泽东在阐述“十大关系”时指出：“为了建设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必须有中央的强有力的统一领导，必须有全国的统一计划和统一纪律。”^[15]在这里，毛泽东强调搞好国家建设离不开党的领导和政令的统一。

实践表明，在经济基础比较薄弱和物质条件比较落后的客观状况下，精神状态上的激励和奋斗姿态上的提振往往也能收到较好的效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国家面临的建设事项千头万绪，大事进入议程，难事纷至沓来。党和人民团结一致、积极向上，把全国的有限力量汇聚起来，有效破解生存危局和发展困境。团结奋进成为集中力量完成各项目标任务的一个重要前提。

（三）嬗变于传统举国体制的拓展探索：团结促进社会进步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中举国体制发挥促进社会进步价值。1982年，邓小平在同党内同志的谈话中强调：“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比较，它的优越性就在于能做到全国一盘棋，集中力量，保证重点。”^[16]在当时，实施和运用举国体制的目的在于“集中力量进行现代化建设”^{[16] 3}，“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16] 141}，“集中力量做人民所希望做的事情”^{[16] 232}。1992年，邓小平在“南方谈

话”中强调要“发挥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16] 377}。“集中力量办大事”逐渐成为举国体制生动形象的话语表达，成为我国向国际社会展现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一张重要名片。

2000年，江泽民在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上强调“要建立一套能够发挥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两种优势的创新机制”^[17]。这一论断科学研判了举国体制与市场机制之间存在的紧密契合点，更加注重激发举国动员能力与市场经济活力汇聚而成的强大合力。实践表明，举国体制既有利于“集中精力把经济建设搞上去”^{[17] 45}，又有利于“集中力量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和关键技术问题”^[18]。

2008年，胡锦涛系统总结了我国办好北京奥运会、残奥会的成功经验。他指出，关键点“靠的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越性”^[19]。胡锦涛把“坚持发挥举国体制作用”^{[19] 108}作为我国成功举办北京奥运会、残奥会的一项有利条件，并强调“坚持我国竞技体育举国体制、保持我国竞技体育特点和优势”^{[19] 113}。举国体制在我国竞技体育事业中得到了成功探索，进一步拓宽了使用范围和适用领域。

（四）丰富于创新协同攻关的科技研发：团结勇攀科研高峰

举国体制在一系列重大科技协同攻关中发挥出强大推动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西方国家对我国实行严格的技术封锁，企图在国防科技上将新中国扼杀在“摇篮”之中。举国体制提供了强有力且可持续的制度支撑、人才支援和智力支持，帮助我国突破了西方设下的技术封锁线，实现国防科技上的反封锁胜利。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两弹一星”的成功研制，是举国体制在重大科技协同攻关中成功运用的丰硕成果。在当时，我国国民经济困难，频繁遭遇技术瓶颈，物质基础和科研整体实力都较为薄弱。党发挥了举国体制的优越性，在研制“两弹一星”的过程中，从全国范围内抽调人力、智力、财力、物力，成功克服了制约我国科技发展的重重阻力。

2012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意见》，将坚持政府支持和市场导向紧密相结合作为改革的主要原则之一，并指出“注重发挥新型举国体制在实施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中的作用”^[20]。它既要求政府发挥宏观调控、法规制定、制度设计、执行监督、市场监管等方面的职能，又要求市场充分扮演好在经营规划、资金流动、资源配置、人才需求、科技创新等方面的角色。新型举国体制完善政府干预方式和激发市场活力，更加符合实际和注重成效。

2015年，习近平在《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说明》中强调：“发挥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优势，集中力量、协同攻关，为攀登战略制高点、提高我国综合竞争力、保障国家安全提供支撑。”^[21]新时代背景下，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贯彻落实迫切需要日益完善的科技体制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在重大科技项目的协同攻关中，充分发挥新型举国体制的比较优势，有助于整合优质资源、汇聚磅礴智力，进一步缩小我国与西方发达国家在科技发展水平及科研创新能力上的差距。

2019年，“嫦娥四号”顺利完成探月任务，这是中国在航空航天领域举全国之力取得的又一项重大科技成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这次嫦娥四号任务是探索建立新型举国体制的又一生动实践。”^[22]。实践表明，“嫦娥四号”等系列重大科技的集中攻关需要用好新型举国体制。全面提升国家整体科技研发与创新能力，往往不是哪一个单位或部门能够独立完成的。鉴于此，党的十九届

四中全会将构建新型举国体制作为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的路径选择与优化渠道,明确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1] 21}的目标任务。这为我国广大科技工作者勇攀科研高峰和加快推进创新型国家建设提供了可靠的制度保障。

（五）成熟于群防群控群治的抗疫斗争：团结共渡疫情大考

举国体制成为我国迅速有效阻击新冠肺炎疫情蔓延的制胜法宝。2020年2月6日,习近平在同沙特国王萨勒曼通电话时强调:“疫情发生以来,中方举国行动,全国上下一心,全力应对,采取了最彻底、最严格的防控举措,打响了一场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23]2020年2月18日,习近平在同法国总统马克龙通电话时强调:“中国有强大的动员能力和综合实力,有应对公共卫生事件的经验,一定能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24]2020年2月25日,习近平在同埃塞俄比亚总理阿比通电话时强调,中国政府“运用举国体制,采取最全面、最彻底、最严格的防控举措,已经取得积极成效”^[25]。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的严峻态势,习近平提出了“共同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26]的重大倡议,代表中国政府向国际社会郑重承诺“中国新冠疫苗研发完成并投入使用后将作为全球公共产品”^{[26] 78-79}。坚持和运用新型举国体制,有助于集中一切力量进行新冠疫苗研发等系列科研攻关活动。2020年3月2日,习近平在北京考察新冠肺炎防控科研攻关工作时强调“要完善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新型举国体制”^[27]。我国以举国体制积极开展疫情防控与救治工作,书写了成功抵御重大风险挑战的战“疫”篇章。这一“超稳定”“超善治”的国家方案,不仅成为中国全力抗击疫情的“助推器”,也成为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背景下中国战“疫”的“定盘星”。

三、新型举国体制的价值定位与逻辑关联

新型举国体制以加强中华儿女大团结和维护国家总体安全为重要追求,以特殊时期兜底人民群众生计为基本目的,以“推动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19] 237}为重要目标。新型举国体制具有政治、文化、理论、实践、制度、历史等多重价值。它们共同彰显中华儿女大团结价值,并存在内在逻辑关联。

（一）价值定位

其一，团结领导、一心聚合力的政治认同价值。新型举国体制的最大优势是政治优势,即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中国共产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是我国能够成功应对突发自然灾害和重大风险挑战的最大政治优势,也是新型举国体制生命力、组织力和战斗力的根本政治保证。在社会主义制度条件下,没有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集中统一领导,新型举国体制就得不到有效、广泛运用,其体制优越性也就难以充分发挥。早在1939年,毛泽东在《〈共产党人〉发刊词》一文中就提出要把中国共产党建设成一个在全国范围内得到完全巩固的政党^{[13] 602}。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取得全国执政地位。全国执政为中国共产党举全国之力解难题和办大事提供了前提。党的领导促进大团结大联合,党的团结带领成就“中国之治”。全体中国人民对此不仅有着深刻的体会,同时有着高度的认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指出,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具有“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党的科学理论,保持政治稳定,确保国家始终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前进的显著优势”^{[1] 3}。新型举国体制具体反映了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的显著优势,蕴含着政治认同价值。

其二，团结协商、齐心添共识的理论指引价值。和合文化是中华文化的精华与魅力所在,协商

理念是我国协商政治和协商治理的基本准则，和合文化同协商理念相结合形成了“和协商”。“和协商”不仅在调解矛盾、问计于民、建言献策等方面发挥着重要功能，而且为实行新型举国体制增添了共识、凝聚了力量。协商对于形成共识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可聚同化异添共识，可增进团结聚合力。新型举国体制运行过程也充满着协商精神。新型举国体制不仅承接了毛泽东关于“有全国的统一计划和统一纪律”^{[15] 802}的思想内核；同时对《论十大关系》的辩证思维进行了合理吸收，强调“充分发挥地方的积极性”^{[15] 802}。邓小平也主张“用经过协商取得一致的方法来解决”^[28]，强调“对国家重要问题进行协商”^[29]。对变化发展着的实际进行充分讨论，并在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综合考量，有助于研判特定情形下举国体制的适用条件。对此，江泽民认为“从全国人民的共同利益出发”^[30]是一个基本的原则，按照这一原则有助于进行统筹协调与合作分工，有助于“调动各方面积极因素、激发各方面创造精神”^{[30] 50}。胡锦涛将“和谐精神”^[31]、“和谐理念”^{[19] 552}充分融入社会建设，部署“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31] 273}，强调“通过协商谈判积累共识、减少分歧，循序渐进解决问题”^{[19] 189}。新时代背景下，着眼于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和人民民主的协商真谛，习近平强调“发展社会主义协商民主”^{[3] 295}，注重发挥协商民主在团结各界和凝聚人心方面的独特功能。新型举国体制之所以能够在理论上站得住、在实践中行得通，很重要一个原因是有协商文化、协商理念、协商精神的支撑。

其三，团结办事、众心成大事的实践超越价值。改革开放以来，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16] 377}的重要论断不断展现改造世界的现实意义。新型举国体制秉持这一重要论断的精神实质，善于将不利的局面从被动转变为主动，致力于把中国的大事既能办成功又能办出特色。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方面，新中国举全国之力发展国防科技，“两弹一星”等高端利器先后研制成功，为我国维护国家安全提供重要保障。在应对重大风险挑战方面，我国陆续取得了抗洪、抗击“非典”和抗震救灾的重要胜利。在经济社会发展进步方面，我国成功举办了北京奥运会、残奥会。两大国际性盛会的成功举办不仅全面提升了全民族的凝聚力、创造力和战斗力，也为国家的开放型发展争取到了难得的历史机遇。“坚持竞技体育举国体制”^[32]有助于发挥制度优势，为我国在一些重要领域探索运用举国体制提供借鉴。随着我国制度建设和治理现代化的发展，传统举国体制的经验为新型举国体制探索实践取得更大成绩提供了参考。“嫦娥四号”顺利完成了探月任务^[22]，湖北保卫战、武汉保卫战取得决定性成果^{[26] 35}，长征五号B运载火箭首次飞行任务圆满成功^[33]等，这些都是新型举国体制办大事价值导向引领下的成功实践。

其四，团结克难、全心应大急的制度保障价值。一般而言，举国体制往往带有应急管理规划和物资驰援计划的性质。它作为党和政府采取的“一种组织和配置资源的模式”^[34]，在某一特殊时期或在较短的时间内迅速集结人力、智力、财力、物力等资源，以较好完成紧迫任务。从总体国家安全观的视角看，新型举国体制强调对国家内部和外部防务安全、国内政治经济文化安全、社会总体无恙和持续稳定、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等方面的充分保障。在某一特殊时期，“一方有难、八方支援”是新型举国体制能见实效的制度安排。当国家面对重大安全风险和特大自然灾害时，新型举国体制能够统筹救援行动和兜底保障民众的基本生活。在疫情“大考”中，湖北省在全国各省“一省包一市”^[35]的医疗帮扶和紧急驰援下很快就战胜了疫情。全国各地所展现出的这种大局意识和全局观念，彰显了新型举国体制的巨大优越性。“一方有难、八方支援”不仅彰显全国人民的

责任与仁爱、团结与担当，同时展现了全国各地对口支援和定点帮扶的制度力量。

其五，团结发展、同心谋大同的世界历史价值。新型举国体制着眼解决国家内部重大问题，同时具有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广阔情怀。早在1935年，毛泽东就提出了“太平世界，环球同此凉热”^[36]的美好发展愿望。新时代，着眼世界各国团结合作、共谋发展的现实需要，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积极倡导“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3]16}。从国际视角看，新型举国体制不仅注重加强国内全体民众的团结，也强调国际社会要基于全人类的共同利益和共同价值不断推动国与国之间互利共赢、合作发展。从中国发展与全球发展的互动关系看，新型举国体制紧紧依托团结的力量加速推动中国发展，进而更好助力全球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扎实立足国内发展，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挥新型举国体制在脱贫攻坚战中的积极作用，助力我国脱贫攻坚战取得了全面胜利。全国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全面动员、精准发力，帮助贫困地区的群众摆脱贫困。中国特色减贫道路始终坚持“发挥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16]377}，形成脱贫攻坚的共同意志、共同行动，创造了减贫治理的中国样本，为全球减贫事业作出了中国的实质性贡献。党运用新型举国体制摆脱绝对贫困的精准扶贫方案，为国际社会完善贫困治理策略和应对体系提供了中国智慧。

（二）逻辑关联

其一，政治认同价值是新型举国体制的根本价值。从政党政治与国体政体的相互关系上看，政治性是国家制度建设的首要标准，是价值取向和价值评价的本质属性。一套利国利民的制度设计与安排，首先要体现政治价值。“人民是党执政的最大底气”^{[3]137}，“民心是最大的政治”^{[3]137}。作为我国制度优势的显著表征和国民政治认同的重要展现，新型举国体制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遵循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努力画出最大同心圆，团结一切力量巩固发展众星拱月的良好局面。在抵御重大风险挑战的时候，新型举国体制提供制度支撑，党和人民众志成城、共克时艰，中国政府积极有为、兜底民生，人民至上、健康至上、生命至上的政治价值理念深入人心。在中国共产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能够做到一切行动听指挥、集中力量办大事。新型举国体制体现了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认同价值。

其二，理论指引、实践超越和制度保障价值是新型举国体制的基本价值。三者构成了一个严密而完整的逻辑体系。首先，理论指引价值是逻辑起点。一方面，党和国家领导人关于举国体制的重要论述，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举国体制的重要论述，为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南。另一方面，协商文化、协商理念、协商精神是新型举国体制发挥显著功效的重要依托。其次，实践超越价值是逻辑中介。新型举国体制的制度化经历由理论样态向实践形态的转化过程，既在理论创新中不断得到拓展延伸，更在实践历练中逐渐形成制度成果。最后，制度保障价值是逻辑终点。检验制度安排好不好，既要看法理论指导正不正确、科不科学，也要看实践效果怎么样，以及同预期相比存在多大差距。但归根到底，要看这样的制度能否为解难题和办大事提供强有力的保障。新时代，推动“集中力量办大事”^{[16]377}实现制度化，促使“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3]292}实现长效化，是新型举国体制的重要价值诉求。它强调运用制度优势，注重发挥制度威力，既能为改革发展提供制度支撑，又能为团结进步强化制度保障。从这一层面看，新型举国体制善于将团结合作的精神转化为改造现实的伟力，并以国家制度的稳定形式牢固确立起来，具备了制度支撑作用

和制度保障功能。新型举国体制由理论、实践、制度三位一体构成，使自身价值在新时代得到充分展现。

其三，世界历史价值是新型举国体制的重要价值。从世界历史的视角看，新型举国体制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为人类社会的制度文明作出的重大贡献。早在1956年，毛泽东就表达了“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的贡献”^[15]⁸¹⁷的美好发展愿望。1977年，邓小平也明确提出“为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为全人类，作出更大的贡献”^[37]的目标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多年来，中国共产党充分运用举国体制巩固和建设国家。其助力形成的“两大奇迹”不仅具有国内意义，也为人类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新时代背景下，新型举国体制助力夯实“中国之治”的制度基础，是中华民族为人类制度文明作出的创造性贡献。这一具有创新性和优越性的制度安排，也是厚植于中国本土继而造福于世界人民的中国方案。

四、新型举国体制的效能提升与优化路径

新时代背景下，新型举国体制的显著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需要从政治路径、文化路径、经济路径、社会路径、科技路径着手。新型举国体制发挥制度整体功效，着力点在于要把团结的价值、团结的导向、团结的逻辑贯彻始终，保持共同团结向上和共同团结奋斗的良好局面。

（一）政治路径：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保持政治团结

把新型举国体制的显著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首先要毫不动摇地坚持党的领导。这就要求以党建工作为引领，让党的领导“实起来”。从党的建设层面看，新型举国体制的根本优势是组织优势，即党的领导、党建引领、党员先行。保持政治团结，关键在于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要一以贯之，党的建设要紧随其后，以不断适应新形势和新任务的发展要求。党建工作质量影响着新型举国体制的功能发挥和成效彰显。各级党组织以高质量意识推动党建工作向前发展，有利于使团结一致的向心力和凝聚力更好地转变为执政党的生命力和战斗力。这种由党建引领凝聚起来的磅礴力量，是进一步促使党的领导“实起来”“稳起来”“强起来”的巨大推动力，有助于发挥中国共产党在执政规划和领导运用新型举国体制过程中的核心作用。正如在积极应对疫情防控和有序推进复工复产的过程中，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扮演着“服务员”“联络员”“突击队”等多重角色^[38]。新型举国体制将凭借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实现效能优化。

（二）文化路径：弘扬同舟共济的精神，保持人心团结

把新型举国体制的显著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还要充分发挥举国之力在暖民心方面的功能。从力量源泉层面看，新型举国体制的核心优势是资源优势，即集中人力、财力、物力解难题和办大事。这种资源优势的形成以及资源供给的可持续，不仅需要建立在一定的社会基础之上，同时离不开其背后的文化根基和精神支撑。一般而言，团结的一个重要基础和前提在于协商，协商理念向来是团结精神的重要支撑，“和合”文化孕育出的“和协商”发挥着聚同化异的功效。“和合”文化既是能够用来团结人心、凝聚力量的文化资源，更是能够用来立德树人、铸魂育人的精神瑰宝。新时代背景下，“和合”文化主张扶危济困、大爱无疆，倡导同舟共济、抱团取暖，强调互援互助、奉献担当。尤其是在此次疫情防控中，“和合”文化最大限度地凝聚起省际合作、省际互助的团结力量，在抗“疫”斗争中高度契合了新型举国体制以人为本、人民至上的核心价值诉求。党中央及

时出台“16省份一省包一市支援湖北”^[39]的精准对接帮扶方案，使新型举国体制在疫情“大考”中得到了锤炼与升华。我国凝聚起互帮互助和同舟共济的力量，保持了人心思定筑团结的良好局面。

（三）经济路径：理顺政府和市场关系，保持政企团结

把新型举国体制的显著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还要进一步联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就要求“既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又更好发挥政府作用”^[3]¹²³，从而让资源配置“活起来”。从制度设计层面看，新型举国体制的基本优势是制度优势，体现有为政府和充分发挥市场作用的统一。作为计划经济时代的一项制度性成果，举国体制需要不断融入新的动力。这就要求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探索和建立一种能与之充分适应且高度协调的新型举国体制。从这一角度看，新型举国体制既是由政府主导的干预性机制，又是有市场参与的灵活性机制。为此，优化新型举国体制效能，要进一步理顺政府和市场关系，“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3]³¹，保持政企团结。一方面，政府运用“五年规划”提供发展指导。我国每五年一次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成为中国取得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的重要原因之一。另一方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政府有为成为新常态。新型举国体制“新”就新在市场的作用和政府的职能相辅相成，“有效的市场”和“有为的政府”同频共振。因此，推动新型举国体制的显著优势向治理效能的更好转化，要从积极寻找最佳契合点方面着手，“坚持举国体制和市场机制相结合”^[40]，“既要遵循市场规律、善用市场机制解决问题，又要让政府勇担责任、干好自己该干的事”^[41]。总之，要坚持在政府宏观调控下，充分激发市场蕴藏的潜力，使新型举国体制在资源配置过程中“活起来”。

（四）社会路径：密切干部和群众联系，保持干群团结

把新型举国体制的显著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还必须在实践中锤炼升华干群关系。从社会动员层面看，新型举国体制的显著优势是干群关系优势，密切的干群关系能够汇聚起强大的合力。历史上和现实中，注重密切党员干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不仅是中国共产党干事创业的珍贵传统，更是党进行治国理政的优良作风。一方面，实行新型举国体制，作为先锋队员的党员干部需要先行示范，需要扎根基层、下沉一线，在群众中间当好“宣传队”“传输带”，充分发挥枢纽作用，努力做好团结工作。另一方面，新型举国体制走的是党的群众路线，有效整合全体社会民众的团结力量是维持这一制度正常运转和发挥功效的内在机理。新型举国体制能够得到充分运用和发挥实际功效，离不开干群团结、同心奋进、合力共为。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在“全国一盘棋”上同心同德，在“拧成一股绳”中同向同行，是新型举国体制驰而不息、行稳致远的深厚力量源泉。进一步发挥新型举国体制在维护国家长治久安方面的实际功效，仍需紧紧依托干群团结。

（五）科技路径：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保持团队团结

把新型举国体制的显著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还要依靠科技创新提供强大支撑。从技术治理层面看，新型举国体制的重要优势是效能优势，即在科技创新中精准聚焦治理效能的提升。当下，人工智能、量子通信、载人航天等前沿科技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这些新技术也是完善国家治理的重要手段。这一系列前沿科技的协同攻关、集成创新与综合运用，有助于为完善新型举国体制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和便利化的信息服务。科学技术需要经过实践桥梁即转化环节才能释放出生产力。关于科技向生产力的转化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多年来，我国一直存在着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不力、不顺、不畅的痼疾。”^[42]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就成为科技与生产力同频共振的

关键。在新型举国体制的助推下，我国在“产学研”的相互转化上探索出了一套行之有效的方法。产业、学校、科研院所三者之间不再相互孤立，而是日益呈现出相互连接、相互融合、相互支撑的发展态势。进一步完善新型举国体制，要坚持创新发展，继续保持团队团结，着力推进科技攻关，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

五、结语

成功运用举国体制需要具备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国家统筹、民族团结、制度支撑、文化自信等基本条件。新型举国体制以党的领导为根基，以现代国家为依托，以中华民族共同体为环境，以发挥制度优势和优化治理效能为支撑，以中华文化中的“大一统”思想为引领，集各方面力量为一体，实现团结应对严峻挑战、全力抵御特大灾害、合作完成重要任务、共同攻关前沿科技等目标。作为中国国家制度显著优势和优良治理效能的集中彰显，新型举国体制既能在设定的时间里高质量办成许多未能办成的事情，又能集中主要精力有效解决一些悬而未决的难题，日益发挥出重要的功能。

新型举国体制的显著优势正是中华儿女大团结的鲜明体现。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人民是具有伟大团结精神的人民。”^[3]¹⁴¹新型举国体制的显著优势，归根结底是以团结赢得稳定、发展和复兴的优势。全国人民在紧密团结统一中充分发挥力量优势，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形成大团结大联合的政治优势。反观美国，“两党倾轧”致使美国沦为“散装国家”^[43]，愈演愈烈的党争导致其成为“全球第一政治撕裂国”^[43]。美国难以集中力量办大事、解难事，是其难以团结之果。

新型举国体制体现社会主义国家的治理优势。新型举国体制符合社会主义国家的性质，体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的目标追求，根本上是为了实现更好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的美好生活需要，是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具体实践。新型举国体制作为国家方案，是积少成多、聚多成一、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的制度安排。它深刻彰显团结精神，集中展示团结力量，是中国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各种要素深度融合与综合作用的结果，基础扎实、作用稳固，符合国情、富有效率。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9：21.
- [2] 习近平在会见探月工程嫦娥五号任务参研参试人员代表并参观月球样品和探月工程成果展览时强调 勇攀科技高峰 服务国家发展大局 为人类和平利用太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出席活动 [N]. 人民日报，2021-02-23（1）.
- [3]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 [M]. 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141.
- [4] 张建. 论新型举国体制的制度优势 [J]. 桂海论丛，2020（4）：84-88.
- [5] 黄瑶，王铭. 新型举国体制对防控新冠疫情的制度优势 [J]. 理论探讨，2021（2）：167-172.
- [6] 黄新华，石术. 论作为国家治理制度优势的新型举国体制 [J]. 新视野，2021（4）：42-48.
- [7] 陈劲，阳镇，朱子钦. 新型举国体制的理论逻辑、落地模式与应用场景 [J]. 改革，2021（5）：1-17.
- [8] 叶青，李清均. 新型举国体制进路：经验证据、机理分析、路径优化 [J]. 理论探讨，2021（3）：127-132.
- [9] 何虎生. 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的五大重要领域 [J]. 国家治理，2020（42）：14-18.
- [10] 谢宜泽，胡鞍钢. 新型举国体制：时代背景、基本特征与适用领域 [J]. 深圳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1（4）：18-26.

- [11] 习近平.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21 年 7 月 1 日)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21: 18.
- [12] 毛泽东选集: 第 1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253.
- [13] 毛泽东选集: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444.
- [14] 邓小平文选: 第 1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4: 68.
- [1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思想年编: 1921—1975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1: 802.
- [16] 邓小平文选: 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3: 16-17.
- [17] 江泽民文选: 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6: 121.
- [18] 江泽民文选: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6: 25.
- [19] 胡锦涛文选: 第 3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6: 107.
- [20] 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意见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5.
- [21] 本书编写组.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辅导读本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5: 75-76.
- [22] 习近平在会见探月工程嫦娥四号任务参研参试人员代表时强调 为实现我国探月工程目标乘胜前进 为推动世界航天事业发展继续努力 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参加会见 [N]. 人民日报, 2019-02-21 (1).
- [23] 习近平同沙特国王萨勒曼通电话 [N]. 人民日报, 2020-02-07 (1).
- [24] 习近平同法国总统马克龙通电话 [N]. 人民日报, 2020-02-19 (1).
- [25] 习近平同埃塞俄比亚总理阿比通电话 [N]. 人民日报, 2020-02-26 (1).
-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中国行动(2020 年 6 月)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20: 78.
- [27] 习近平在北京考察新冠肺炎防控科研攻关工作时强调 协同推进新冠肺炎防控科研攻关 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科技支撑 [N]. 人民日报, 2020-03-03 (1).
- [28]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邓小平文集: 1949—1974(下)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4: 65.
- [2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邓小平文集: 1949—1974(中)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4: 265.
- [30]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江泽民思想年编: 1989—2008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0: 50.
- [31] 胡锦涛文选: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6: 540.
- [32] 国家体育总局. 拼搏历程 辉煌成就——新中国体育 60 年(综合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38.
- [33] 余建斌, 刘诗瑶. 我国载人航天工程“第三步”任务拉开序幕 长五 B 运载火箭首飞成功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致电祝贺 [N]. 人民日报, 2020-05-06 (1).
- [34] 本刊特约评论员. 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 构建国家洁净能源体系 [J]. 中国科学院院刊, 2019 (4): 381-382.
- [35] 欧阳洁, 邱超奕. 政策协同助力疫情防控 [N]. 人民日报, 2020-02-08 (2).
- [36]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年谱: 1893—1949(修订本): 上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3: 477.
- [37] 邓小平文选: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4: 47.
- [38] 姜洁. 各级党组织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广大党员积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党建引领赋能复工复产 [N]. 人民日报, 2020-04-29 (1).
- [39] 熊建. 16 省份一省包一市支援湖北 1.1 万余名医护人员驰援武汉 [N]. 人民日报海外版, 2020-02-08 (2).
- [40] 新华月报. 新中国 70 年大事记: 1949.10.1—2019.10.1(下)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20: 2007.
- [41]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政治建设论述摘编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7: 120.
- [4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习近平关于科技创新论述摘编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6: 62.
- [43] 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 太和智库, 海国图智研究院. “美国第一”? ——美国抗疫真相 [EB/OL]. (2021-08-09) [2021-08-11]. http://www.rdcy.org/uploads2021/file/20210809/20210809160224_12275.pdf.

责任编辑: 林华山

中共中央南京局在香港达德学院的统战工作 及其当代启示

朱益飞

(扬州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江苏 扬州 225009)

摘要: 解放战争初期, 为做好在港知识分子的统战工作, 中共中央南京局领导和组织民主党派、爱国民主人士在香港合作创办了达德学院。依托达德学院, 南京局坚持以“爱国民主”价值凝聚在港知识分子, 以党团组织为阵地教育在港知识分子, 以运动、节庆和纪念活动引导在港知识分子, 开展了卓有成效的统战工作。南京局在达德学院的统战工作具有重要的现实启示: 要重视对知识分子的统战工作, 坚持党对知识分子统战工作的领导权, 善于对知识分子开展正向价值观教育。新时代, 要引导团结香港知识分子, 激发他们的创新创造活力, 引导他们为维护国家主权利益和保持香港长期繁荣稳定贡献智慧和力量。

关键词: 中共中央南京局; 知识分子; 香港达德学院; 港澳统一战线工作

中图分类号: D61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3378 (2021) 05-0063-08

达德学院是解放战争时期在中共中央南京局(简称“南京局”)领导下, 广东区委与各民主党派、爱国民主人士在香港合作创办的新型高等学府。作为党领导下的一所新型院校, 它实际也是“一所党领导下的统一战线学校”^[1]。当时, 达德学院吸引了众多海内外闻名的民主人士、政治家、作家、国学大师, 著名人士、社会名流人数之多堪居全国同类学院之首。从1946年9月获港英当局批准注册, 到1949年2月被取消注册, 达德学院一直致力于通过合作办学团结知识分子, “是党领导的爱国统一战线在教育方面的一个硕果”^{[1] 27}。当前, 学界关于中共在达德学院对知识分子统战工作

DOI: 10.13946/j.cnki.jcqi.2021.05.006

作者简介: 朱益飞, 扬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 江苏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扬州大学基地特聘研究员。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中共中央南京局统战工作的历史经验及其当代价值研究”(18YJC710107); 江苏省文化优青、扬州大学“青蓝工程”“高端人才支持计划”资助项目

引用格式: 朱益飞. 中共中央南京局在香港达德学院的统战工作及其当代启示[J]. 统一战线学, 2021(5): 63-70.

的研究成果并不多。有的成果粗线条地介绍了达德学院的统战功能^[2]，有些研究集中于对达德学院概况的描述^[3]，有的研究从宏观层面分析了中共通过舆论宣传对文化人士开展的统战工作^[4]，有的学者则在微观层面研究中共在港创办《群众》周刊并争取知识分子的举措^[5]。本文将进一步梳理香港达德学院产生背景，以及南京局依托达德学院开展的统战工作及其当代启示。

一、国统区统战空间的收缩与香港作为“二线”据点的开辟

1945年8月15日，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结束。中国便展开了两种命运、两个前途的斗争。以蒋介石为代表的中国国民党，在美国的支持下试图继续实行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联合专政。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站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立场上，和爱国民主人士一道，努力建立一个独立、自由、民主和统一的新中国。毛泽东以民族大义为重，赴重庆与国民党展开了43天的谈判，双方签署了《政府与中共代表会谈纪要》（即双十协定）。但是蒋介石政权显然不可能建立一个真正民主、和平、团结的联合政权，不久便撕毁协议，于1946年6月发动了全面内战。

国共双方在正面战场较量的同时，在国统区实际也进行着一场人心争夺的较量。国民党方面企图召开其一手包办的伪“国大”以体现所谓“民意”，想方设法对中间派政治势力进行拉拢。其真实目的为分化、孤立中共，以所谓“民主”方式巩固国民党一党专政的独裁政权。中共向来重视统战工作，在国统区的统一战线工作主要在周恩来领导下进行。随着1946年5月国民政府还都南京，国共谈判中心也由重庆转到南京。为适应谈判工作需要，中共代表团移驻南京，其公开身份是中共代表团南京办事处，对内则称为中共中央南京局，周恩来为总负责，下辖中共上海工作委员会、中共四川省委、中共湖南省工委、武汉地方党组织、中共平津（南系）党组织、中共广东区委以及中共港粤工委。根据中央指示，南京局“统一领导谈判斗争、统战工作和秘密党的工作”^[6]。

这一时期，南京局的统战工作主要有四项。一是对第三方面人士开展统战工作，揭露国民党假谈判、真内战阴谋。二是对青年开展统战工作。按照《中央关于动员群众要求美国改变援蒋政策给各地的指示》中关于“派一批适宜的干部到各大城市去建立工作”“首先是打入学生群众”^[7]的要求，南京局专门设立了青年组以实施统战工作。三是对工人组织开展统战工作。在周恩来的领导下，刘宁一具体负责对中国劳协的统战，最终使中国劳协理事长、世界工联副主席朱学范与中共站在了一起，共同抵制国民党包办的伪“国大”。四是注重舆论阵地的统战工作。南京局领导下的媒体机关秘密出版了《联合晚报》《青年知识》《现代妇女》《科学时代》等报刊。南京局同时以南京梅园新村17号和上海周公馆举行的28次记者招待会为契机，在国共谈判、东北问题、中原问题、黄河归故、美国对华政策等问题上加强舆论统战工作。南京局全方位开展“大统战”，积极宣传党的政策，灵活运用党的斗争策略，团结了广大爱国民主人士，有力配合支援了解放战争的正面战场。

随着全面内战的爆发，南京局领导下的立足国统区的统战工作越来越困难。在全面内战开始之际，国民党疯狂进攻张家口、哈尔滨、安东以及苏北等地。美国方面表面从中斡旋，试图让中共和国民党重回谈判桌，但其在背地里与国民党政府沆瀣一气。在这种情况下，南京局的统战工作已被大幅度限制，统战空间不断收缩。与此同时，以进步知识分子为主要成员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在内地的活动空间也在收缩，一部分人开始转移到香港。香港逐渐成为二战后中国文化精英最为集中的地方之一。

事实上，抗战胜利结束之后，中共中央以及周恩来就已预见到国民党政策会逐步收紧。在周恩来的领导下，南京局主要做了两件事。第一件事是协助进步知识分子撤退到香港，先是组织重庆以及广东游击区的一些中间人士转移到香港；1946年夏，周恩来指示广州地下党组织爱国民主人士相机撤退到香港；后来又向香港地区部署转移一部分在上海、南京等地的爱国民主人士。第二件事是逐步在香港建立组织机构以确保统战工作深入开展。周恩来在给中央的电报中指出，他准备在马歇尔回国前，完成南京局及其下辖有关组织机构的疏散，并提出“将公开活动的重点地区转移到香港”^[8]。为使香港能够成为新的统战阵地，周恩来在全面内战即将爆发之际，以南京局的名义对中共广东区委作出指示。他指出，“为开展港粤统战、文化与上层侨运工作，我们认为香港应成立工作委员会”，“工委及区党委均直属南京局”^[9]。1946年夏，广东区委在香港调整领导机构，实际上成立了两套系统直属南京局：一个是秘密系统——广东区委，另一个是公开系统——港粤工委。1947年1月，因相关机构变动，中共中央决定成立中共中央香港分局，由方方任书记。在港中共人员坚持最大限度地开展统战工作，提出“必须与香港主要朋友保持直接接触”^{[9] 64}。

正是在把香港作为南京、上海的“二线”阵地来开展统战工作的大背景下，中共中央开始考虑在港创办一所学校以吸纳广大进步知识分子和爱国青年。1946年夏，周恩来、董必武在南京局和中共广东区委统战部部长连贯、南京局外交事务委员会副书记廖承志交流工作时指出：“许多民主爱国人士、文化教育界人士也要转移到香港去，党组织要帮助他们转移，并协助他们安排工作。”^{[1] 3}这里的“安排工作”实际上是在香港创办学校的最初想法。时任中共港粤工委书记的尹林平在回忆创办达德学院时说到，当时南京局考虑一方面为让饱受战争之苦的海内外广大青年避免失学，另一方面是因为“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许多爱国民主人士和文化教育界人士被迫转移到香港，他们都有着爱国民主的要求和从事文化教育工作的丰富经验及才干，却无用武之地”^{[1] 27}。此外，在香港的不少爱国民主人士也已有创办学校的想法，杨伯恺、黄药眠、丘克辉等人在广州商议办学事宜时就“认为地点以香港最为适宜”^[10]。基于上述考虑，中共中央认为，如果能够办一所学校为爱国民主人士和广大青年学生提供工作和学习场所，将有助于在香港建立和巩固对知识分子开展统战工作的阵地。

为实现办学愿望，南京局开始联络能够促成办学的各方友好人士，协调工作由董必武负责落实。他联系到在美国的爱国民主人士陈其瑗，并邀请其回国办学。1945年6月，董必武出席联合国旧金山会议时，陈其瑗给董必武做翻译，并向董表达了回国愿望。董必武就在港办学事宜发出邀请后，陈其瑗欣然同意。1946年7月，陈其瑗几经周折回到香港。他抵达香港后，便立即找到中共广东区委领导商量办学事宜。经相关组织确认核实后，陈其瑗在中共领导下搜集办学资料、积极筹备。10月，达德学院正式成立并由陈其瑗担任院长^{[1] 155}，一个面向香港广大知识分子的统战工作阵地由此建立。

二、南京局在达德学院开展统战工作的主要举措

解放战争时期，毛泽东在论述党的统一战线政策时强调：“我党对于学生、教员、教授、科学工作者、艺术工作者和一般知识分子，必须采取慎重态度。”^[11]南京局以达德学院为阵地的统战工作遵循了这个原则，在学院的筹备以及办学的全过程中广泛凝聚了在港知识分子（包括青年学生）。

（一）以“爱国民主”价值凝聚在港知识分子

抗战胜利之后，为求得“和平、民主、团结”，昆明于1945年掀起了爱国民主运动的第一个高潮——“一二·一”运动。该运动以“反对内战、争取自由”为基本口号，但是国民党却以“戡乱”为借口，压迫人民的正义行动，暴露了“国民党当局所允许给人民的‘民主’，并无丝毫真正民主的成分，而是手榴弹的爆炸”^[12]。国民党的高压政策反而使得爱国民主运动深入发展。1946年6月23日，以马叙伦为团长的11人和平请愿团奔赴南京，呼吁制止内战，实现和平。他们抵达南京时却遭到国民党的包围和殴打，造成了震惊中外的“下关惨案”。无论是“一二·一”运动，还是“六·二三”和平请愿运动都没能阻止蒋介石发动内战。学习生活工作在国统区的广大教员和学生对国民党统治普遍感到不满。他们深刻揭露专制下的教育本质：“国内大学教育的本质问题，很简单的一句话：为独裁而设的‘奴才教育’”，“反动统治者为了打内战，为着可以更专横的奴役文化……只注重思想上的统治，现在不但要统治思想，且简直就是等于一个思想上的集中营”^[13]。

在国统区争取民主的努力无望之后，云集到香港的知识分子、青年学生汇聚到达德学院。他们在这所新型大学里感受到真正的爱国民主价值，这种价值体现在办学过程之中。陈其璠明确指出，达德学院基本方针是“为了争取中国自由独立培养人才”的“爱国教育”，是“反官僚，反独裁，是为服务和注重人民生活”的“民主教育”^[14]。达德学院师生来自不同地区、不同党派、不同层次。在中共领导下，中共与教员、学生甚至校工开展真诚合作，体现了办学过程中的民主团结。在创办过程中，学院成立了院务委员会，该机构不同于国民党办校的设置，它是由董事、教职工、学生代表组成的领导机构，共同商议学院的大政方针、工作计划，反映师生的意愿和诉求。学生感受到学院民主办学体现的人民性。他们指出：“我们如此做不仅为自己的利益，并且它本身就是民主事业的一部分，这个想法，使最积极最进步品质发展起来了。这是好的，和人民的利益一致的。”^[15]学院的管理模式体现了中共坚持民主团结的统战工作思路。作为中央特派员指导港澳工委工作的方方明确指出，达德学院是一所统战性质的学校，党组织要团结各方人士，中共主要负责政治层面的领导，其他具体事务由董事会和学院行政部门负责。这种民主团结的领导方式得到了民盟达德分部成员的积极回应。他们明确了三条活动原则：“拥护中共领导”，“配合中共办好学校为中心”，以及“不与其他党派闹无原则的纠纷，求同存异，合作共事”^[16]。

达德学院体现的爱国民主价值是广大知识分子在国统区不能够实现的。这种爱国民主价值将他们紧密凝聚在一起，全院上下形成了两种精神。一是爱国进步精神。学院的师生都有一个共同目标：反对内战，追求和平；反对蒋介石独裁统治，要求民主进步，共同为建立一个和平民主、繁荣昌盛的新中国而奋斗。二是民主团结精神。在民主团结的办学理念下，师生员工共同管理学院事务，使学院成为一个民主团结、共同为进步事业不懈奋斗的集体。达德学院学生卓英回忆说：“为了一个目标——中国的民主与自由，我们走到一起来了。这个目标，体现在党的指向上，也体现在各个民主党派之间的精诚合作。”^[17]这是爱国民主价值凝聚知识分子最生动的写照。

（二）以党团组织为阵地教育在港知识分子

毛泽东曾指出，在革命统一战线中，领导者要实现对于被领导阶级、阶层、政党和人民团体的领导，必须“对被领导者给以物质福利，至少不损害其利益，同时对被领导者给以政治教育”^{[11] 1273}。达德学院师生构成复杂。从教师构成来看，大多数是社会各界名人，有的来自民主党派，有的是无

党派人士，他们身上具有知识分子的鲜明个性。学生来源构成也比较广泛，一部分来自广东、广西、上海、福建等国统区的高等院校或高中；一部分来自国外，比如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新加坡、菲律宾等；还有一些是来自香港本地渴望接受新思想教育的进步青年学生^{[1] 122}。他们在不同环境中工作学习与成长起来，受到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影响。要使广大教员、学生、文艺工作者等知识分子群体参加到革命队伍并统一思想，必须消除复杂的师生构成所带来的不利影响。此外，达德学院的师生有一个共同点：一般都经历了国民党的专制统治，多数进步学者、教授和爱国民主人士本身就是因受到国民党的迫害才来到香港，不少青年学生也是因为国民党统治下无法完成学业而辗转来到香港的。有些华侨青年在国外就参加了爱国华侨组织，即便是香港当地的青年也有很多人渴望接受新思想教育，这些都为中共开展对知识分子的统战工作提供了可能。

南京局开展了以党团组织为中心纽带的政治引领工作。据达德学院的教师回忆，1946年开学后，学校已经建立起分属于不同区委领导的一些支部，涉及香港、广西等地区。这些党团中的骨干力量成为团结各民主党派以及爱国青年的重要力量。后来考虑到这些党团组织分线建立不利于团结一致地开展工作，中央特派员方方将各支部统一起来，建立了达德学院学生总支委员会。达德学院的教师中也成立了党小组，“他们经常开会讨论有关学院的教学教育工作和统一战线工作问题”^{[1] 128}。党小组定期邀请民主党派参加关于学院发展工作的座谈会，中共在港有关负责人尹林平、连贯、廖沫沙、饶彰风等人也经常与陈其瑗沟通，共商学院发展大计。由于达德学院建立起的中共组织系统充分发挥了党员教师和学生骨干作用，学院非中共人士的政治和思想觉悟都得到了较好提升。除了发挥党组织作用外，达德学院还善于发挥团组织的作用。1947年，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成立了“新民主主义青年同志会”，吸收优秀青年学生为会员。1949年，学生总支委员会根据上级要求改名为“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其成员认真学习团章并及时办理了转团手续。

（三）以运动、节庆和纪念活动引导在港知识分子

达德学院虽然在香港办学，但是中共在港的组织和机构时刻关注着内地革命局势，注重以各类运动、节庆活动为契机，对达德学院师生开展革命的政治宣传引导，从而达到增进共识的效果。

一方面，引导师生关注内地重大事件，组织发动师生员工开展爱国民主运动。在组织爱国民主运动的过程中，中共在香港同时做了大量宣传工作，“传达中央关于我党对反美运动的指示”，“香港各地反美运动的经验教训”，“以香港为桥梁，传播各地学运消息，加强各民主报纸关于学运的宣传鼓动指导工作”^[17]。1946年12月，北平发生美军士兵强奸中国女大学生事件。该事件在内地引发一场声势浩大的抗议驻华美军暴行的群众运动。在港中共组织积极关注这场运动，及时将抗暴运动延伸到香港、引导到达德学院。事件发生之后，学院立刻成立了爱国运动委员会，积极开展抗议美军暴行活动，在《华商报》通电抗议美军暴行，支援同胞爱国行动^[18]。1947年5月20日，在南京爆发了反内战、反饥饿、反迫害的“五二〇”运动。达德学院党团组织引导本校学生与香岛中学、汉华中学学生交换意见，积极声援内地学生的运动。10月，为声讨国民党特务杀害浙江大学治会主席于子三，达德学院举行于子三追悼会，引导学生控诉国民党的罪行，深刻认识国民党的专制与独裁本质，有力支持了浙江大学学生的正义行为^{[1] 10-11}。

另一方面，注重以各类节庆和纪念活动引导广大师生精诚团结，控诉国民党暴行。例如，1947年元旦，尹林平、章汉夫、连贯等中共在香港地区的主要负责人参加学院庆祝元旦暨补行学院成立

典礼并发表讲话,鼓舞广大师生弘扬爱国精神,追求民主自由。春节之际,达德学院在广大师生中开展“春聚”活动。《华商报》报道了这一活动,称之为“香港学生大团结的先声”。5月4日,学院举行纪念五四运动大会,深入引导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指出五四运动本质是一次“爱国运动统一战线”,呼吁广大青年要加强学习,“要做民主政治经济事业的实际参加者、支持者、组织者……团结起来,准备起来”^[19]。在建校一周年之际,中共在港有关负责人章汉夫、乔冠华、尹林平、连贯等到会祝贺,章汉夫倡导师生要做到“团结一致”。在中共港澳工委领导下,学生与文艺界人士开展联欢会,达德学院学生自编自导话剧《回农村去!》、合唱《团结就是力量》等革命节目。以爱国民主团结为主题的统一战线工作被全面嵌入达德学院师生的日常。

这些活动潜移默化地改变了教师和学生的思想。达德学院学生李翼华指出:“在达德学院的时光,赋予了我很多理性知识,给我树立了革命人生观、共产主义世界观,使出身地主资产阶级家庭的我,从一个对国民党不满的爱国学生,转变成为追求共产主义的战士。”^{[1] 279}

三、南京局在达德学院开展统战工作的现实启示

南京局在达德学院的统战工作凝聚了一大批知识分子。“教授、同学甚至工友,他们都不分彼此,团结在一起,站紧在自己的岗位上,向着同一目标——民主自由而奋斗,教授们不辞劳苦的教导同学,同学们夜以继日的充实各种科学理论,以期于行将呱呱坠地的新中国人民服务。”^[20]广大知识分子思想得到洗礼,纷纷重返内地,或奔赴革命前线,或参与到后来新政权的筹备和新中国的建设中。在中共领导下,知识分子迎来了新的希望。知识分子思想的转变与境界的提升,是中共在香港对他们开展统战工作的结果。借鉴中共在达德学院的统战工作经验,当前要进一步团结香港知识分子,推动香港更好地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一) 重视对知识分子的统战工作

解放战争初期,南京局非常清楚民心向背才是革命胜利的决定性因素,广泛开展统一战线工作。为拓展革命的新空间,南京局在极为艰难的情况下领导创办达德学院,把统战工作对象指向了在港的知识分子。尽管统战工作对象人数不多,但他们都是社会精英人士,其政治立场代表了中国社会相关阶层的意见。作为南京局负责人,周恩来高度重视在港知识分子的统战工作。他指示广州地下党组织文化人撤退到香港,达德学院成为广大撤退到香港以及香港当地爱国民主知识分子的组织归属。在这里,广大教职工有了较为稳定的工作,继续传播知识与思想;革命青年也能够在这里安心学业,避免战火对学业的影响,知识分子的利益得到了保障。达德学院的创办,充分体现了中共审时度势、运筹帷幄的能力,适应了革命形势的变化,实现了统战工作的拓展。南京局对知识分子的统战工作和当时党的革命任务密切联系,体现了统战工作鲜明的现实指向。香港是中国的一部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实现离不开香港的长期繁荣稳定,需要凝聚香港知识分子的力量。要借鉴中共在达德学院开展统战工作的历史经验,尊重和维护好香港知识分子的利益,引导他们充分信任中共、认同国家,引导他们正确认识香港在国家发展大局中的重要地位,提升他们服务国家战略的使命感。

(二) 坚持党对知识分子统战工作的领导权

领导权问题是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的最根本问题,也是统一战线能够在革命实践中充分发挥重要作用的保证。周恩来在中共七大全面总结第一次国共合作以来统战工作的经验教训时指出:“无

产阶级比别的阶级先进，是应当领导别的阶级的。”^[21]为加强统战工作领导权，南京局建立了严密组织体系作为保障。一是面向香港，逐步建立对港工作的党组织。1946年6月成立了隶属于南京局的中共港澳工委，尹林平担任书记；7月，方方以中央特派员身份指导广东区委和港澳工委工作^{[9]655-656}。二是在达德学院内部，由教师党员成立党小组，后来因党员人数增加升格为学院的党组，隶属于中共港澳工委（1947年6月改称香港工委）的文委领导^[22]。工委负责人夏衍、冯乃超经常参加学院教授党支部会议，与党支部成员交流情况。在方方的领导下，达德学院还成立了学生总支委员会，吴克明担任书记^{[1]128}，由隶属于香港工委的群委领导。党组织“要求学生党员在学习和各项活动中起模范带头作用，与各民主党派学生成员和群众一起共同支持学院领导完成时代赋予的学习任务。”^[23]这些逐步建立起来的、自上而下的党组织确保了中共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这条经验为当下做好香港知识分子统战工作提供了重要启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加强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2020年将中央港澳工作协调小组升格为中央港澳工作领导小组。要在党的领导下，提升中央驻港机构在香港社会的能见度和影响力^[24]。中央驻港机构通过扮演好相应政治角色，有利于增进与香港知识分子之间的联系与交往，加强对香港知识分子的团结。

（三）善于对知识分子开展正向价值观教育

善于对知识分子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是党的统战工作的关键。毛泽东指出，知识分子的绝大多数通过争取是可以为无产阶级事业服务的，但是“必须分别情况，加以团结、教育和任用”^{[11]1270}。达德学院的知识分子之前绝大多数没有接受过中共教育方针熏陶，对“培养什么样的人”和“怎样培养人”没有充分的思考。南京局善于对达德学院的师生员工开展思想政治教育，使他们的思想从“三民主义”向“新民主主义”转变。一位青年曾描述他在党的教育方针指引下实现了思想的转变。这位出身于官僚家庭的青年初来达德时非常苦恼，达德学院的先进思想与他自身思想之间的矛盾使他认为自己是“人生观的矛盾统一体”。在达德学院接受了党的进步思想熏陶后，他发出了“为什么我不能从自己出身的阶级中逃脱出来，而奔向革命的道路上与人民大众同甘共苦”的追问，从而逐步转变了立场^[25]。像这样在党的教育下转变思想的知识分子还有很多。南京局统战工作使在港的广大知识分子逐步成为无产阶级革命者和建设者，并走向了革命和建设的一线。据统计，“大约有93%的校友在建国前参加了革命工作”^[26]。当前，要善于用民族文化根脉培育香港知识分子的爱国之情，壮大香港知识分子的爱国力量，也要推动香港教育事业坚持正确的方针，注重社会舆论宣传，培养香港各级各类知识分子的正向价值观。

参考文献：

- [1] 达德学院校友会. 达德学院建校五十周年纪念文集 [G].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6：127.
- [2] 李崑，郑蔼娴. 达德学院：爱国民主统一战线联合办学的典范 [N]. 团结报，2018-08-23（7）.
- [3] 孙士正. 香港达德学院始末 [J]. 群言，1987（3）：37-38.
- [4] 袁小伦. 战后初期中共与香港进步文化 [M]. 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1999：217.
- [5] 何薇. 1947—1949年国共在香港的宣传争夺战——以《群众》周刊为考察中心 [J]. 党的文献，2018（1）：86-91.
- [6] 童小鹏. 风雨四十年：第一部 [M].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433.
- [7] 共青团中央青运史研究室，中央档案馆. 中共中央青年运动文件选编：一九二一年七月——一九四九年九月

- [M].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8: 630.
- [8] 力平, 方铭. 周恩来年谱(1898—1949)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8: 711.
- [9]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中共南京市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 中共代表团梅园新村纪念馆. 中共中央南京局 [M]. 北京: 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0: 64.
- [10] 杨伯恺. 达德学院创办经过 [J]. 达德青年创刊号, 1947 (1): 6.
- [11] 毛泽东选集: 第 4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1270.
- [12] 昆明惨案 [N]. 解放日报(社论), 1946-12-07.
- [13] 佚名. 新型民主大学的理论与实践 [J]. 达德青年创刊号, 1947 (1): 8.
- [14] 陈其瑗. 我们的教育方针 [J]. 达德青年创刊号, 1947 (1): 3.
- [15] 徐坚. 论新型的学生自治会 [J]. 达德青年, 1948 (4): 13.
- [16] 政协广东省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广东文史资料: 第 59 辑 [M].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9: 190.
- [17] 叶金蓉, 陈扬和, 许振泳. 中共中央香港分局文件汇集(1947.5—1949.3) [M]. 北京: 中央档案馆, 广州: 广东省档案馆, 1989: 22.
- [18] 达德学生通电抗议美军暴行 [N]. 华商报, 1947-01-05.
- [19] 以切实行动纪念“五四” [J]. 达德青年, 1947 (2): 2.
- [20] 杨弃之. 达德学院在香港 [J]. 学生通讯, 1948 (3): 14.
- [21] 周恩来选集: 上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0: 216.
- [22] 曹直. 文化青山 [M]. 广州: 中山大学出版社, 2004: 108.
- [23] 《达德岁月》编委会. 达德岁月: 香港达德学院纪念集 [M]. 广州: 中山大学出版社, 2004: 40.
- [24] 张建. 香港国家安全教育: 问题、成效与政策思考 [J]. 统一战线学研究, 2021 (1): 44-52.
- [25] 南宫牛. 为什么不全心全意为群众服务? [J]. 达德青年, 1948 (4): 18.
- [26] 香港达德学院北京校友会. 达德学院的教育实践 [M]. 北京: 群言出版社, 1992: 57.

责任编辑: 孙德魁

从吸纳到团结：中央政府在香港基本法起草过程中的社会动员工作

肖培艺

（中国人民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北京 100872）

摘要：20世纪80年代初期，港英当局企图阻碍、拖延香港回归进程，加之香港与内地长期隔离，香港同胞缺乏对中央政府政策的了解和与之沟通的渠道。中央政府为逐步解决香港同胞的国家认同问题，在香港基本法起草过程中开展了广泛深入的社会动员。中央政府成立“草委会”和“咨委会”，吸纳香港社会各界精英直接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同时以“爱祖国、爱香港”作为团结香港同胞的情感导向，将“一国”和“两制”统一起来。香港同胞在基本法起草工作中逐渐完成从被动吸纳向主动参与的角色转变。这一历程既使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能够广泛凝聚全体中国人民的智慧，又使香港同胞深刻了解“一国两制”的科学内涵，为推进“一国两制”在香港的实践奠定了民意基础。这启示我们应坚持构建中央政府在港开展社会动员工作的领导权与话语权，不断巩固“一国两制”香港实践的民意基础。

关键词：“一国两制”；香港基本法；“草委会”；“咨委会”；社会动员

中图分类号：D921.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6-3378（2021）05-0071-11

进入新时期以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逐步确立以“一国两制”来解决香港问题的指导思想。但是在这一时期，香港同胞缺乏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央政府政策的全面认识，且此时港英当局开展代议制改革，企图推动香港民主进程急剧变化。为进一步使“一国两制”在香港得以顺利实践，中国中央政府围绕“一国两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简称“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展开了广泛的社会动员工作。中央政府首先通过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

DOI：10.13946/j.cnki.jcqis.2021.05.007

作者简介：肖培艺，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研究生，中国人民大学台港澳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

基金项目：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科研基金项目“香港‘基本法’起草前期准备工作的历史考察”（581120205621）

引用格式：肖培艺. 从吸纳到团结：中央政府在香港基本法起草过程中的社会动员工作 [J]. 统一战线学研究, 2021 (5): 71-81.

法起草委员会（简称“草委会”）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咨询委员会（简称“咨委会”）主动打开工作局面，吸纳香港社会精英人士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随着香港社会对香港基本法的关注逐渐增加，中央政府鼓励香港社会自发成立关注香港基本法的团体和组织，进一步加大对香港基本法的政策宣传和讨论工作，充分调动香港同胞的爱国爱港热情。中央政府以香港社会“咨询民主”的方式开启社会动员工作，使香港同胞能够尽快适应中央政府的工作方式，也有利于团结最广大的香港同胞主动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最终，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收集到了超过8万份来自香港社会团体及个人的意见建议，回击了少数人对“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方针的怀疑和抵制，获得了香港同胞对中央政府领导下的社会动员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建立在广泛社会动员基础上的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是内地人民和香港同胞加强合作与交流的起点，也成为香港同胞在心理上逐渐摆脱“殖民地心态”的良好开端。

长期以来，内地和香港两地学界对“一国两制”香港实践的经验^[1]和制度完善^[2]、香港基本法实施过程中出现的相关法律问题^[3-4]等的研究较多。但在香港基本法起草过程及其基本经验方面，仅有关于部分条款形成过程^[5]、前期准备工作^[6]的论文和少数当事人的访谈文章^[7-8]，鲜有对中央政府领导下的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的全面、系统梳理。“一国两制”在香港的实践已历经20余载，如何加强香港同胞的向心力与凝聚力，统筹“一国”之下的“两制”协调发展，始终是香港治理的重要议题。香港国安法实施以来，中央驻港机构加大了在港的活动显示度，香港众多知名人士公开表示对中央政府治港举措的支持，“一国两制”内涵得以正本清源，香港社会秩序逐步回归正轨。这些现象表明，“爱祖国、爱香港”应是香港社会的底色。中央政府扎实而广泛的群众工作，仍是推动“一国两制”事业行稳致远的重要方式。

一、中央政府在港开展社会动员工作的背景

自1984年12月19日中英两国政府签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简称“中英联合声明”）之后，香港“十二年过渡时期”正式开启。但由于港英当局长期的反共和拒共思想影响，香港社会依然存在部分对中央政府政策的恐慌心理，直接影响了香港同胞对“一国两制”的理解。为尽早在香港社会树立中央政府的正面形象，尤其是加强香港社会对“一国”的普遍认可，在开展“一国两制”政策宣传工作中，中央政府也相应地开展社会动员工作，调动香港同胞的爱国爱港热情。

1983年6月25日，邓小平在会见出席六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港澳地区全国人大代表和全国政协委员时谈到：“将来香港采取什么形式，由你们香港人去定。”^[9]⁹¹⁶中央政府率先释放鼓励香港同胞自主讨论各项制度的信号，同时暗示：香港的事情不容外国干涉。在中英两国关于香港问题的谈判过程中，中央政府已认清港英当局试图通过引导香港舆论和民意，阻碍香港回归进程的手段。鉴于此，中央政府既要维护香港在过渡时期内的繁荣稳定，又不能直接干预港英当局的管理。这就需要充分发挥广大香港同胞的集体力量。首先，中央政府在港开展社会动员工作是为了帮助香港同胞形成对“一国两制”的正确认识，尽快进入香港回归的角色和状态，为“一国两制”在香港的实践构建扎实的民意基础。其次，香港基本法的起草关乎香港同胞的切身利益。中央政府只有深入了解香港社会的现状，才能更加准确地反映其利益诉求；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才能群策群力，更加

科学和民主地完成。再次，“十二年过渡时期”后，香港重新纳入国家治理体系，中央政府尽早开展广泛的社会动员工作有利于消除香港同胞与内地人民之间的隔阂，在心理上逐步接纳中央政府的管治。在前期的准备工作中，中央政府通过香港媒体多次阐述基本法起草的政策和法律依据，为“一国两制”在香港的实践奠定了思想基础。考虑到这些现实因素，中央政府在基本法起草工作进行中着手开展社会动员工作。

与港英时期香港同胞被限制参政相比，中央政府从大局出发、坚持人民立场，尊重香港与内地不同的社会制度，维护香港同胞参与政治的基本权利。中央政府在基本法起草之前的政策和法律准备工作，共同构成基本法起草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政策和法律准备工作为基本法起草工作提供了政策和法律依据，香港社会各界的广泛参与为基本法起草工作提供了稳定的民意支持。香港同胞在参与基本法起草工作的同时，逐渐加深对内地社会文化、政治制度等方面的认识，逐步增强了对“一国两制”的理解和认同。

二、中央政府领导社会动员工作的主要做法

基本法起草工作开展之初，就备受香港社会各界的关注。香港同胞的爱国爱港热情需要被调动和组织起来。基本法起草工作不仅是香港回归工作中的重要一环，而且是“一国两制”法制化的重要一步。中央政府能否成功组织和团结香港社会各界力量了解和参与基本法起草工作，关系到中央政府能否在香港回归后实现对特区的全面管治权。为深入了解香港同胞的意见建议，中央政府首先组织外交部、港澳办、新华社香港分社等部门成立调研小组，进行实地调研。在此基础上，中央政府领导成立符合香港社会实际、能代表各界意见建议的“草委会”和“咨委会”，吸纳香港社会精英人士直接参与基本法起草工作。随后，中央政府又分别按照界别、区域与阶层相结合的方式，引导香港社会各界主动参与基本法的咨询、推广以及协商讨论工作，深入动员香港社会各阶层。在中央政府领导的社会动员工作中，香港同胞逐渐完成了由被动接受向主动参与的心态转换，更多的香港同胞开始积极关注基本法起草工作的进展和内地的改革开放政策。中央政府以其高效的组织动员能力、有效解决争议问题的方法，以及对不同观点包容和理解的真诚态度，赢得了香港同胞对基本法起草工作的广泛支持。

（一）吸纳香港同胞加入“草委会”和“咨委会”的工作

“咨询民主”是香港政制的特色，香港社会各界把成立咨询委员会作为参政的主要方式，逐渐形成了具有香港特色的咨询委员会制度。中央政府考虑到基本法起草工作的现实难度和重要性，决定成立由两地委员共同组成的“草委会”和由香港社会各界推荐组成的“咨委会”。1984年5月26日，新华社香港分社首次透露在香港基本法起草过程中，将会成立一个起草委员会和一个咨询委员会^[10]。中央政府将广泛邀请香港社会各界人士参加“草委会”和“咨委会”的消息在香港社会引发轰动，这意味着香港同胞有机会参与起草关系他们切身利益的法律。中央政府成立“草委会”和“咨委会”考虑到了内地与香港不同的社会制度，同时也考虑到了组成“草委会”和“咨委会”的香港委员的社会影响力和其所代表的界别利益。“草委会”和“咨委会”对香港社会精英人士的吸纳，带动更多的香港同胞主动了解中央政府政策，参与内地与香港两地的交流工作。在尊重与包容多种意见建议的同时，中央政府重点采纳了有利于保持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的意见建议，为其他社会

团体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提供了工作目标指引。

“草委会”作为中央政府成立的官方机构，建立了中央政府与香港社会精英人士之间的直接联系，也增强了香港社会爱国爱港人士的内部凝聚力。中央政府对“草委会”香港委员的选择尤为慎重，香港委员不仅要有广泛的代表性和拥有相关专业背景知识，更重要的是要以爱国爱港人士为主体。1985年4月5日，国务院港澳办副主任李后在回答港澳记者提问时披露：“起草委员会的名单将由人大常委会的法制工作委员会、港澳办公室和新华社香港分社同各有关方面协商，然后提出名单，报人大常委决定。”^[11]经有关部门的多方协商，“草委会”由36位内地委员和23位香港委员组成，香港委员中有8位香港工商界知名人士，还有文化教育、法律、工会、宗教等各界人士，也包括以个人身份参加的香港行政、立法两局议员和香港法院的按察司。1985年6月8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彭冲在作《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名单的说明》中阐述：“这样的安排，照顾到了香港的各个方面、各个阶层，代表性比较广泛，可以更好地反映香港各界同胞的意见、要求和愿望，使起草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能够更加符合香港的实际情况。”^[12]“草委会”主任委员由国务院港澳办主任姬鹏飞担任，副主任委员由4名内地委员和4名香港委员共同组成。4名香港委员在此之前都曾到访过内地，并向中央政府表达了他们对香港发展的意见建议。

为了促进内地委员与香港委员之间更好地交流，在香港基本法起草的近5年时间里，中央政府组织“草委会”5个专题小组的内地委员先后两次分批前往香港进行调查研究，分别是在香港基本法结构确定之初和征求意见稿形成之后。“草委会”各专题小组面向香港同胞召开百余次公开研讨会、座谈会，向香港同胞宣传和解释香港基本法各专题内容，参加人次累计高达上万。各专题小组根据在调查研究中了解到的香港同胞的疑问和诉求，对香港基本法进行及时完善。“草委会”的香港委员逐渐成为联系中央政府与香港社会各界的纽带。香港委员也借“草委会”在内地召开会议的机会，前往西安、广州、昆明、厦门、上海等城市考察，带动香港工商业在内地投资建厂。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吸纳了各界别香港委员的参与，能够以更符合香港社会实际的工作方式开展调查研究。“草委会”的工作始终以香港同胞的利益为重，根据香港社会各界反馈的意见情况慎重调整工作计划，体现了“草委会”工作的透明度与民主性。

相较于“草委会”，“咨委会”则主要连接香港社会精英人士与普通香港市民。1985年7月17日，由在香港的25位“草委会”委员组成的“咨委会”发起人第一次会议，讨论并决定“咨委会”章程及委员名单。参考港英当局立法局选举时划分的功能团体，“咨委会”发起人将名单划分为工商界、金融地产、法律、传播媒介、专业人士、劳工及基层团体、宗教、外籍人士8个界别，几乎涵盖了香港社会的所有界定与非界定团体^①。发起人会议商定“咨委会”委员由“推荐邀请”（占三分之二）和“商定邀请”（占三分之一）两种方法产生。香港社会各界团体都希望其推荐的代表能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纷纷予以响应。推举产生的委员人数大大超过了预期的150个名额，多至237位，足见香港社会各界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的热情。中央政府抓住成立“咨委会”的时机，吸纳更多香港同胞参与基本法起草工作。“咨委会”有其特殊的属性。一方面，它负责与“草

^① 《咨询委员会成员产生办法》规定咨询委员来自于香港1985年9月28日前已注册团体，主要分为界定团体和非界定团体。界定团体是指在社会上被公认的团体，它们具有广泛代表性和较高社会地位。非界定团体是指除界定团体外的其他已注册团体。

委会”起草工作相衔接的咨询工作，具有广泛听取香港同胞意见建议与监督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的职责，有更多机会直接接触中央政府的政策和领导人。另一方面，它的成员由香港社会各界团体商定和推荐组成，因此它又与中央政府保持了一定距离，能够以更公开的工作方式获得香港同胞的信赖。最终，“咨委会”共吸纳 180 名委员作为香港社会各界的代表，于 1985 年 12 月 18 日正式成立。“咨委会”的 180 位委员中，劳工及基层团体所占人数居多，且有 15 位外籍人士参与，7 位“草委会”的在港委员也任职于“咨委会”。“咨委会”成员构成基本反映了香港社会阶层的现状，也体现了中央政府对香港社会中下阶层利益的照顾。

“咨委会”以纵向和横向两种方式征集香港同胞的意见建议。在纵向层面，“咨委会”按照香港基本法结构分为多个专责小组。每个专责小组每月至少召开 1 次小组会议。随着小组内部讨论的不断深化，“咨委会”各专责小组进一步细化分为具体的工作组，由工作组负责直接面向所在香港社会的界别征求意见，并在工作组范围内对讨论形成的初稿按照与“草委会”沟通的情况进行审阅和修改。在横向层面，“咨委会”除定期举行执行委员会议外，每年还会举行 3 次全体会议，使各专责小组之间就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的意见征集情况以及近期工作情况进行交流，深入分析香港同胞的意见建议。“咨委会”的咨询工作从纵向和横向层面对“草委会”的工作提供了有力的补充，在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中与“草委会”相互配合。这种扎实推进的意见征询工作也使香港同胞更迅速地接收到中央政府的反馈意见，逐步增强了中央政府在港社会的公信力。“咨委会”的工作不是无序地收集香港同胞的意见建议，而是将意见建议进行合理而有序的梳理之后，向“草委会”提交工作报告，为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提供基础的民意情况分析。“咨委会”外籍委员杜叶锡恩对中央政府这一征集香港同胞意见的方式给予肯定。她既认可“咨委会”当时在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中的咨询地位，又认为“咨委会”的组织方式是代表香港社会各阶层利益的有效方式。“咨委会”与“草委会”相互配合，为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奠定了良好的民意基础^[13]。中央政府领导下的社会动员工作以其包容性和全面性，使香港社会各界更加紧密地联系在一起。这不仅加强了香港社会内部对“一国两制”的认识和交流，而且带动香港同胞逐步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念和“一国两制”法制观念。

（二）在吸纳中团结香港社会各界力量

“草委会”和“咨委会”的工作吸纳了香港社会精英人士的参与，其制度化的工作方式也动员了香港社会成立更多关注香港基本法的团体。中央政府领导的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增加了香港社会的凝聚力，激发了香港同胞的社会责任感。香港工商界、各界专业人士、青年学生群体纷纷组织起来，积极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的相关工作。中央政府根据各阶层、界别的不同特点，采取物质动员为主、情感动员为辅的方式，对香港工商界的发展给予经济上的支持，给各界专业人士提供参与香港基本法讨论的平台，给予青年学生群体更多前往内地交流学习的机会。中央政府始终关心香港同胞的切身利益，以实际行动证明其在践行“一国两制”和保持香港长期繁荣稳定上的信心与决心。除此之外，中央政府对香港社会关注香港基本法团体的工作给予积极引导，贯彻了发动群众、组织群众、依靠群众的社会动员工作宗旨，更加深入香港社会的各界别、阶层、地区，进一步扩大了香港社会爱国爱港的政治基础。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中央政府组织外交部、港澳办以及新华社香港分社组成调查小组并在香港

经过长期的调查研究，了解到要想保持香港“十二年过渡时期”和香港长期繁荣稳定必须维护好香港特殊的国际地位^[14]。香港的经济是极为敏感的，外部经济环境的不稳定易引发香港金融市场动荡。中央政府了解到要想改变这种状况，在香港回归过程中要逐步减少香港经济对外资企业的依赖，增强内地对香港经济的支撑，鼓励和支持香港中资企业发展。1984年4月18日，邓小平在与国务委员吴学谦、国务院港澳办秘书长鲁平的谈话中指示：“中心的问题是参与问题，主要是香港人逐步参与，中国银行、香港的华人银行也要参与。这个问题很重要。”^{[9] 971}这表明中央政府已经注意到，支持香港中资企业发展对保持香港经济繁荣和动员香港工商界人士具有重要作用。

在此背景下，香港工商界人士敏锐地察觉到香港社会即将发生的变化，主动接触中央政府，希望尽早了解中央政府的对港政策。中央政府也在两地人员的交流中，了解到香港工商界人士对保持香港繁荣稳定的利益需求，与工商界人士初步达成了团结协作的共识。1982年11月20日，国务院港澳办主任廖承志会见香港厂商联合会访问团时特别谈到：十五年之内内地进步会很大，经济发展会有坚实基础，会有力支持香港工商业的发展^[15]。中央政府对团结香港工商界人士有多方面的考虑。一方面，香港工商界人士中有很多人来自内地，对祖国存在较强的情感依赖，行动上大多积极支持和响应“一国两制”在香港的实践。他们是中央政府可以依靠的爱国爱港力量。“草委会”委员包玉刚、安子介、马临、郭维庸都是在港的宁波籍人士^[16]，起到了很好的示范作用。他们发挥社会影响力，团结了一部分香港社会爱国爱港人士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另一方面，香港工商界人士通过对内地改革开放政策的了解，敏锐地感知到内地未来广阔的市场前景，能够为香港经济的发展带来新机遇。香港环球航运集团主席包玉刚是邓小平最早在北京会见的香港工商界人士之一，也是邓小平会见次数最多的香港工商界人士。初期他们交流的内容为中央政府对香港未来的规划，后期也涉及推动两地企业密切地合作和投资事项^[17]。爱国爱港人士率先与中央政府接触，极大鼓励了更多的香港工商界人士把投资的眼光转向内地。仅在1982年3月到6月期间，邓小平就在北京密集地会见了包玉刚、安子介等10多位香港各界知名人士，与他们交流中央政府的对港政策。自此之后，香港各界纷纷组织团体访问北京，表达他们的想法和意见^{[18] 73}。香港工商界人士的团结能带动内地与香港更多的贸易往来，增强香港社会的向心力。

中央政府领导人向香港社会释放更多对港政策的信息，进一步动员更多爱国爱港人士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自1985年7月“咨委会”开始正式筹备起，至1990年5月香港基本法正式颁布一个月后“咨委会”解散，5年期间“咨委会”工作过程中所需的组织经费及办公地点都由“草委会”香港委员和工商界人士自行筹集和资助。香港基本法宣传、推广期间，香港工商界人士为中央政府在港机构工作提供了资金、场地、人员方面的协助。香港工商界人士对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的重视及大力支持，证明他们是中央政府可以依靠的爱国爱港力量。中央政府也加大了对香港经济发展的支持。1987年10月，正值香港基本法（草案）的初步讨论阶段，也是政制部分条文在香港社会讨论最为激烈的时期。10月19日，美国纽约股市狂跌，恒生指数狂跌至420点。随后香港股市冻结，停市4天。中央政府面对香港工商界人士在这时发出的请求，果断表示将参与救市。中央政府及时发动在港中资机构参与救市，协助保持香港过渡时期的繁荣稳定。时任新华社香港分社副社长张浚生回忆：“当时我们一边把港方的要求向中央反映，一边密切注意全球的股市特别是纽约股市的情况。在最紧张的几天，我们（香港新华分社）几乎彻夜不眠坐在会议室里，白天不停地了解香港股市的

起落，晚上则每半小时收听一次纽约股市的情况。”^[19]最后在双方合力下，香港股市在10月26日重开，中资机构在较短时间内配合外资机构解决了香港的金融危机，减少了香港经济在此次金融危机中的损失，有力维护了香港金融体系和香港社会的稳定。香港工商界人士在中资机构参与救市的实际行动中体会到中央政府始终奉行“一国两制”的诚意，加深了对中央政府的政治信任。

随着香港经济的发展，香港中产阶级和专业人士参政的要求越来越强烈。作为香港社会中具备专业知识和技能的人才，他们是推动香港发展的重要力量，中央政府也将他们视为建设“新香港”的储备人才。1984年12月20日，邓小平在会见香港工商界人士包玉刚时，谈到要创造条件让爱国爱港人士有机会参与香港的管理^{[9] 1020}。在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中，由于代表名额的限制，很多爱国爱港的专业人士没被吸纳进“草委会”和“咨委会”，但中央政府仍希望借助他们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为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提供帮助。除“草委会”和“咨委会”中有香港专业人士直接参与之外，“草委会”和“咨委会”秘书处都聘请了内地和香港两地的专业人士，担任“草委会”“咨委会”的顾问^[20]。香港专业人士倾向平等自由的讨论环境，中央政府在尊重不同意见建议的同时，也引导专业人士的讨论建立在“维护国家主权，保持香港稳定繁荣”^[21]基本原则和底线之上。1985年12月20日，“咨委会”成立之后，姬鹏飞首先会见香港传播机构负责人，向香港同胞表示：“我们将高兴地看到，大家想讲什么就讲什么，希望大家不必担心会失去言论自由。”^[22]1986年8月，57位“咨委”和香港专业团体共同发表《未来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架构协议》^[23]。教育、经济、法律等其他领域的专业团体和人士紧跟其后，以发表意见书和组织研讨会的形式，向香港社会表达他们对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的关注。

香港专业人士的参与提升了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的专业性和民主性。中央政府在与中国香港专业人士逐步交换意见、建立信任的过程中，整合香港专业人士的意见，逐步化解争议问题。1986年1月，“草委会”副秘书长鲁平带领内地专家组前往香港进行了为期1个月的访问，主要是与香港各界专业人士进行座谈，了解他们的真实想法。“草委会”专家组征集意见之行形成多份意见报告，其中《关于教育、文化、科学和专业人士的意见》提交至1986年4月“草委会”第二次全体会议进行讨论。会议决定保留香港专业团体审核专业资格的自主性，这一决定是对香港专业团体专业技能的认可。在1988年4月香港基本法（草案）公布之初，“咨委会”主任安子介表示，香港基本法中有关专业人士的条文甚至是将香港专业人士关注基本法联席会议的意见全部采纳了^[24]。香港基本法起草中对香港专业人士意见建议的采纳，表明中央政府对香港专业人士的认可和信赖，以及鼓励其参与未来香港特区管理的信心，有力凝聚了香港专业人士力量。

香港专业人士发表意见书、开展研讨会的参与方式引发社会大讨论，带动了香港青年学生群体对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的关注。青年学生的思想更容易受到影响，他们不仅需要爱国爱港专业人士的榜样力量，更需要同辈群体的帮助。中央政府关心香港青年学生的思想动态，为香港青年学生前往内地与同辈群体交流创造条件，希望增强他们对内地的了解，培养他们的爱国爱港之情。1983年3月30日，一项关于香港青年学生国家观念的分析认为，香港青年学生是热爱祖国的，但也有不少学生的国家观念淡薄，对祖国的认识存在误解^[25]。香港基本法起草准备工作开始之后，香港大专院校中就有部分学生组织发起了有关香港基本法的研讨会。在与中央政府领导人的交流过程中，香港青年学生透露出希望与内地的青年学生开展交流活动的想法。中央政府抓住这一机会，搭建两地交

流的学术平台,积极回应香港青年学生的需求。自1985年3月起,香港和内地两地高校共同协商成立了“京港学术交流中心”,加强两地青年教师和学生的学术访问和交流活动。这一交流中心的成立给予香港青年学生更多机会走进内地,与同辈群体进行广泛的学习和交流。1986年1月,“草委会”副秘书长鲁平率领专家工作小组访问香港,其中一项重要行程即是前往香港中文大学与教师、青年学生进行座谈,了解香港青年学生的思想动态。1986年1月3日,《瞭望》周刊刊登了国务院港澳办主任姬鹏飞访港时一次谈话的全文。文章表达了中央政府对香港青年学生的总体期望:“青年学生是香港将来的主人,香港的希望寄托在你们的身上。你们是学生,主要任务是好好学习,希望你们学有所成,将来为香港的继续繁荣负起责任。当然,今天你们参加一些政治活动也是需要的,你们对香港大事、国家大事发表一些意见也很好,但心思主要要用于学习上。”^[26]这一讲话既表达了中央政府对香港青年学生积极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的肯定,又希望他们加强对基础知识和国家历史文化的学习,培养深厚的家国情怀。1988年,依托“京港学术交流中心”,内地19所高校率先开始招收香港学生,并给予免交学费和提供奖学金的政策,逐渐增加香港青年学生到内地交流学习的名额。

在香港基本法起草过程中,中央政府通过开展大规模的咨询、推广、讨论工作,以多种形式广泛动员香港同胞参与相关工作。“咨委会”秘书处印发《基本法(草案)》,编印《基本法(草案)参考资料》等,在香港500多所学校和机构,总共876个地点进行派发,几乎覆盖了香港各个地区。自1989年3月起,“咨委会”主办的基本法展览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总行、沙田新城市广场等10地巡回展出,参与人次逾25700。中央政府借助香港先进的传媒行业,通过大众媒介,例如电视、电台广告、宣传短片的形式,向香港同胞宣传和普及香港基本法^[27]。中央政府在领导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中以贯彻落实“一国两制”的实际行动获得了香港同胞的支持。“草委会”和“咨委会”吸纳了香港社会精英的参与,并以其社会影响力宣传、带动香港社会各界参与。香港专业人士代表的界别和阶层虽有各自的利益,但因共同目标而逐渐团结起来。1990年4月4日,七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通过了香港基本法^{[18] 206},标志着历时4年零8个月的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顺利完成。香港同胞的心态由被动向主动参与的转变成为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能够凝聚民智的关键因素,香港同胞逐渐树立对中央政府的政治信任和“一国两制”的信心。中央政府的社会动员工作为香港回归过程中的其他民意征集工作树立了典范。

三、中央政府在基本法起草过程中社会动员工作的经验

中央政府领导下的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圆满完成,有其特殊的历史背景。在改革开放政策的推动下,国家经济实力和综合实力稳步提升,为社会动员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内地人民与香港同胞在交流合作中逐渐加深了彼此之间的联系和信任,促进了两地人民在经济、学术等更多领域的合作。本文梳理中央政府构建“一国两制”民意基础的历史进程,归纳出中央政府在港开展社会动员工作的如下成功经验。

(一) 调查研究是社会动员工作的基本前提

由于香港与内地之间具有不同的社会制度,要想制定一部维护香港同胞利益且保障国家整体利益的香港基本法,中央政府必须深入了解香港社会的实际情况以及香港社会各阶层的利益诉求。1986

年1月，在“草委会”召开第二次全体会议之际，“草委会”秘书处派出由副秘书长鲁平率领的专家组前往香港，就香港基本法结构等问题广泛听取香港同胞的意见^[28]。当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进入更深入的专题讨论阶段后，“草委会”5个专题小组分批次在香港进行了实地调查，同“咨委会”各专责小组与香港社会各界进行交流，逐渐在香港基本法的许多问题上取得共识^[29]。1987年4月16日，邓小平会见“草委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委员时谈到：“我们一定要切合实际，要根据自己的特点来决定自己的制度和管理方式。”^[30]²²¹建立在广泛调查研究基础上的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使中央政府能够制定更符合香港社会各阶层利益的法律，这也是增进香港同胞与内地人民彼此了解的重要历程。1990年3月28日，“草委会”主任姬鹏飞在回顾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历程时谈到：“每项条文的起草都是在经过了调查研究和充分讨论后完成的，做到了既服从大多数人的意见，又尊重少数人的意见。”^[31]实事求是、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法，使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建立在公开、透明的讨论氛围基础之上，有利于“草委会”和“咨委会”的工作相互衔接和配合。中央政府在推动香港特区维护国家安全立法的重大决定之前，同样坚持以调查研究为先和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广泛听取香港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取得了良好实践效果。

（二）“爱祖国、爱香港”是社会动员工作的底线要求

香港社会各界对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的广泛关注，表明绝大多数香港同胞都是爱祖国、爱香港的，以此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动员工作能够引发香港同胞与内地人民的情感共鸣，进一步拉近香港同胞与内地人民的心理距离。“爱祖国、爱香港”也是“爱国者治港”理论的现实依据。在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开展之前，中央政府已明确表明“爱国者治港”是实践“一国两制”的根本保证。1982年8月10日，邓小平会见美籍华人科学家邓昌黎等人时谈到：“香港必须以爱国者为主体的香港人管理。”^[9]⁸³⁸中央政府提出“爱国者治港”的理论，赋予广大爱国爱港的香港同胞政治信任。1984年6月22日，邓小平会见香港知名人士钟士元等人时进一步谈到“爱国者的标准”，即“尊重自己民族，诚心诚意拥护祖国恢复行使对香港的主权，不损害香港的繁荣和稳定”^[30]⁶¹。中央政府进一步明确“爱国者”的涵义，有利于香港同胞将“爱祖国”和“爱香港”统一起来，将“一国”和“两制”统一起来。以此为民意基础的社会动员工作，是实践“一国两制”的先决条件。1985年12月18日，姬鹏飞在“咨委会”成立时谈到：“把爱祖国和爱香港统一起来，达到既维护国家的统一，又维护香港稳定繁荣的目的。”^[32]爱国爱港人士积极参与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带动更多香港同胞逐步摆脱“殖民地心态”，形成正确的国家观念。中央政府在社会动员工作中逐渐建立同爱国爱港人士的紧密联系，形成了香港同胞与内地人民之间协商合作的沟通机制。新形势下，中央政府一方面要以法律方式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另一方面要动员社会中爱国爱港人士坚决抵制反中乱港行径，形成共同维护“一国两制”的牢固根基。

（三）民主协商是社会动员工作的可靠方法

“草委会”和“咨委会”委员来自不同的教育背景、社会制度，在思维观念和工作方式上存在较大差异，有时对同一问题的理解都会存在差异，但无休止的争议会影响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进度。因此，中央政府在解决争议问题的方式，决定了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能否按期完成。“草委会”第二次全体会议明确规定，将采用集体讨论、民主协商的工作方式。“草委会”和“咨委会”也逐渐达成以民主协商的方式解决意见分歧的工作默契。例如，针对香港社会对香港基本法政制部

分各方案争议较大的问题，“草委会”政制专题小组制定了完善的讨论方案，先进行对香港现行政制的了解，后讨论香港各界对香港政制方案的意见建议，最后再在小组内部深入讨论具体问题，采用民主协商的方式比较各方案的优缺点。按照由大化小、由浅入深的顺序解决问题，有利于“草委会”政制专题小组最终形成一致的意见。咨询期结束之后，“草委会”和“咨委会”仍然接受来自香港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在广泛协商讨论基础上，“草委会”逐渐达成对香港民主制度循序渐进发展原则的共识^[33]。在“一国两制”实践过程中，中央政府应继续鼓励香港同胞与内地人民开展更深层次、更广泛的合作与交流。

四、结语

构建“一国两制”的民意基础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的工作，应继续保持香港同胞与内地人民在各领域的深入交流和利益联系，进一步鼓励香港同胞走进内地。中央政府在吸纳爱国爱港专业人士参与国家治理的同时，应深入了解香港社会中下阶层人士的利益诉求，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增强香港同胞维护“一国两制”的社会责任感。香港特区政府更应从人民立场出发，旗帜鲜明地坚持“一国两制”，带领香港逐步走出经济社会发展困境。中央政府在构建“一国两制”民意基础的历史经验表明，应该重视在香港开展社会动员工作的方式方法，始终坚守“爱祖国、爱香港”的底线要求，扩大香港社会爱国爱港力量，筑牢香港社会维护“一国两制”的民众根基。

参考文献：

- [1] 张建. “一国两制”在香港实践：内外因素链接与互动效应 [J]. 统一战线学研究, 2020 (4): 73-81.
- [2] 魏淑君. “一国两制”制度体系的显著优势及其完善和发展——以“一国两制”在香港特区的实践为视角 [J]. 山东师范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20 (4): 88-96.
- [3] 宋小庄. 论“一国两制”下中央对香港特别行政区可以行使的权力——在法定职权和法律限制之间 [J]. 港澳研究, 2019 (1): 37-50.
- [4] 韩大元. 香港基本法第22条的规范分析 [J]. 浙江社会科学, 2020 (10): 34-43.
- [5] 叶海波. 《香港基本法》涉外籍法官条款：形成过程、规范内涵与实施情况 [J]. 华东政法大学学报, 2020 (5): 19-23.
- [6] 肖培艺. 对香港基本法起草之前准备工作的历史考察 [J]. 港澳研究, 2020 (3): 59-70.
- [7] 筱蕾, 陈佐洱. 陈佐洱回忆《香港基本法》起草内情 [J]. 党史博览, 2017 (5): 29.
- [8] 边城. 雷洁琼参加香港基本法起草工作 [J]. 民主, 2015 (11): 48.
- [9]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邓小平年谱 (1975—1997): 下卷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4: 838-1020.
- [10] 制订基本法 香港将设非官方咨询委会 [N]. 香港大公报, 1984-05-27 (1).
- [11] 基本法90年前颁布 [N]. 香港大公报, 1985-04-06 (1).
- [12] 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名单草案的说明 [N]. 人民日报, 1985-06-09 (4).
- [13] 杜叶锡恩. 我眼中的殖民时代香港 [M]. 隋丽君, 译.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06: 125.
- [14] 鲁平, 钱亦蕉. 鲁平口述香港回归 [M]. 上海: 中国福利会出版社, 2009: 16.
- [15] 廖承志文集、传记编辑办公室. 廖承志文集: 下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0: 670.

- [16] 宁波市政协文史委员会. 宁波帮与香港回归史料选辑 [M]. 宁波: 宁波出版社, 2018: 14.
- [17] 冷夏. 包玉刚传 [M]. 香港: 天地图书公司, 1995: 192.
- [18] 李后. 百年屈辱史的终结——香港问题始末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7: 73-206.
- [19] 郭芙秀. 张浚生: 香港顺利回归是世界政治史上的创举 [J]. 同舟共进, 2007 (7): 16-19.
-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秘书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文件汇编 [G].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秘书处, 1986: 2.
- [21] 同心协力 亲密合作 群策群力 集思广益 [N]. 人民日报, 1985-07-02 (4).
- [22] 姬鹏飞赞香港传播界 保证要维护言论自由 [N]. 香港大公报, 1985-12-21 (1).
- [23] 57 咨委提特区政制架构协议 [N]. 香港大公报, 1986-08-22 (5).
- [24] 香港基本法起草植根民众之中 安子介等咨询委员谈基本法起草、咨询和征求意见工作 [N]. 人民日报, 1988-04-30 (1).
- [25] 学联新任卸任会长 强调学生对港承担 [N]. 香港大公报, 1983-3-20 (4).
- [26] 姬鹏飞会见七十团体代表 谈及政改基本法衔接问题 [N]. 香港大公报, 1985-12-21 (5).
-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咨询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草案)咨询报告: 第1册 [M].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咨询委员会, 1989: 8-12.
- [28] 草委向专家组建议 深入了解港人心意 [N]. 香港大公报, 1986-01-09 (5).
- [29]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秘书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文件汇编 [G].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秘书处, 1986: 2.
- [30] 邓小平文选: 第3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3: 61-221.
- [31] 香港协进联盟. 香港回归历程——基本法及有关文件汇编 [G]. 香港: 香港协进联盟, 1997: 70.
- [32] 联合声明签署一周年 商人投资兴趣已恢复 [N]. 香港大公报, 1985-12-19 (5).
- [33] 齐鹏飞. “爱国者治港”是香港民主政制发展必须依循的根本原则 [J]. 思想理论教育导刊, 2021 (2): 97-105.

责任编辑: 孙德魁

香港“独狼”恐怖主义风险及其治理探析

李益斌¹ 刘洋²

(1. 兰州大学 中亚研究所/政治与国际关系学院, 甘肃 兰州 730000;

2. 兰州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甘肃 兰州 730000)

摘要:《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实施后产生巨大威力,推动香港特区开创由乱及治的新局面。然而,香港“独狼”恐怖主义的潜在风险不容忽视,需加强警惕和应对。根据“独狼”恐怖主义的概念,香港的几起相关暴力案件都可归为这一类型。“独狼”恐怖主义的隐蔽性、可复制性和恐吓力等,导致香港特区面临潜在风险。香港“独狼”恐怖主义的滋生与境外势力干涉、个人极端主义和互联网应用等息息相关。香港特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加强打击极端主义思想,打击相关网络工具,重视情报搜集和社区参与。

关键词: 香港;“独狼”;恐怖主义;香港国安法

中图分类号: D61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3378 (2021) 05-0082-07

一、问题的提出

2019年以来,香港“黑暴”分子在境外势力支持下,将香港带入暴力与混乱的漩涡。为堵塞香港国家安全法律漏洞,保持香港繁荣稳定,保障香港居民合法权益,《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简称“香港国安法”)应运而生。2020年6月3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全票通过香港国安法,将其纳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根据香港基本法第十八条规定,凡列于基本法附件三之法律,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当地公布或立法实施。此次立法的目的是切实防范、制止和惩治任何分裂国家、颠覆国家政权、开展恐怖活动、勾结外国或境外势力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行为。香港国安法的颁布受到香港各界人士的普遍欢迎。

DOI: 10.13946/j.cnki.jcqis.2021.05.008

作者简介: 李益斌,兰州大学中亚研究所、政治与国际关系学院副教授;刘洋,兰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研究生。

基金项目: 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恐怖主义问题研究中心规划课题一般项目“全球‘独狼’恐怖袭击的激增及根源探究”(GJKBZYWTYJZX-YB-2020008)

引用格式: 李益斌,刘洋.香港“独狼”恐怖主义风险及其治理探析[J].统一战线学研究,2021(5):82-88.

香港国安法实施后，香港社会逐渐恢复平静。香港国安法有效惩治和防范了危害国家安全的罪行，迅速恢复社会稳定，显现出拨乱反正的强大威力。其一，犯罪率明显下降。据香港警方统计，香港发生的罪案数在2019年、2020年分别同比增长9.2%、6.8%，而2021年第一季度的罪案数同比下降约10%^[1]。其二，乱港分子得到有效惩处。香港特区政府保安局统计显示，香港国安法生效一年间，香港警务处国安处共拘捕117名涉嫌违反香港国安法的人员，另有3家公司因涉嫌违反香港国安法被检控。其三，民众满意度显著上升。紫荆研究院发布的一份民调显示，85.7%的受访者认同香港有维护国家安全的宪制责任；78.6%的受访者认为，同香港国安法实施之前相比，香港社会变得更加安定；73.3%的受访者对香港国安法实施成效感到满意^[2]。其四，香港经济迅速恢复。2021年第一季度，香港地区GDP同比增长7.9%，年经济增长可望达5.5%，经济发展恢复活力；2021年1月，南下资金净买入合计已超过3443亿港元，全球投资者踊跃买入港股，香港成为投资中国的最佳入口^[1]。可见，在香港国安法实施以来，香港总体呈现出安定团结局面，市民生活开始回归正轨。

随着主要乱港头目被绳之以法，大规模的暴力活动逐渐平息，但是少数极端分子依然蠢蠢欲动。2021年6月22日，林郑月娥在接受采访时表示：“现在看来社会环境是平静，但我和保安局同事评估，还有风险，这些风险会以一种地下式，或有人形容是‘独狼式’、很极端的恐怖主义，我们一定会打醒十二分精神，特别是警队会研究如何依据情报去击破这些势力。”^[3]香港国安法实施后的几起典型案例印证了香港特区政府判断。案例一：2020年7月1日，首名被控违反香港国安法人士唐英杰在湾仔驾驶摩托车，车上插着写有“港独”标语的旗帜，冲越3道警方防线，导致3名警员身体受到严重伤害。香港高等法院在2021年7月27日下午裁决唐英杰煽动分裂国家及恐怖活动两项罪名成立^[4]。案例二：2021年7月1日晚，香港发生了一起袭击事件。一名执勤警员遭到一名男子持刀袭击致死，袭击者当场自杀身亡。当天，香港警方在全港各地拘捕至少19人，他们涉嫌管有仿制枪械、侮辱国旗、公众地方行为不检、阻差办公等罪名。香港警方发现两名黑暴狂徒在网上煽动仇恨，图谋在7月1日发动袭击。香港警务处“O记”探员及时将这两名狂徒拘捕，粉碎了他们的恐袭计划。案例三：2021年7月6日，香港警务处国安处拘捕9名涉嫌合谋制造炸弹袭击香港公众设施的嫌疑人。香港政务司司长李家超强调，该案件表明香港恐怖主义有滋生迹象，容易对无辜市民造成严重伤亡；策划者利用中学生组织恐怖主义，其心可诛；特区政府相信警方有能力处理相关风险^[5]。

可见，香港国安法实施以来，大规模有组织的暴力活动得到了遏制，但是散状安全风险——“独狼”恐怖主义风险依然存在。本文基于“独狼”恐怖主义的概念界定，对香港“独狼”恐怖主义的挑战、原因和治理进行探析。

二、“独狼”恐怖主义的概念界定

恐怖主义问题并非自古就有，而是在历史发展中不断建构起来的，如何界定恐怖主义则见仁见智^[6]。虽然关于恐怖主义的定义众说纷纭，但是恐怖主义活动一般包括以下基本因素：其一，具有政治目的，包括宗教、意识形态、民族和其他政治目的等；其二，恐怖袭击必须是有意为之，具有预谋性；其三，事件必须具有暴力性，包括财产暴力和人权侵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规定：“恐怖主义是指，通过暴力、破坏、恐吓等手段，制造社会恐慌、危害公共安全、侵犯人身

财产，或者胁迫国家机关、国际组织，以实现其政治、意识形态等目的的主张和行为。”^[7]香港国安法规定：为胁迫中央人民政府、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或者国际组织，或者威吓公众以图实现政治主张，组织、策划、实施、参与实施或者威胁实施以下造成或者意图造成严重社会危害的恐怖活动之一的，即属犯罪：一是针对人的严重暴力；二是爆炸、纵火或者投放毒害性、放射性、传染病病原体等物质；三是破坏交通工具、交通设施、电力设备、燃气设备或者其他易燃易爆设备；四是严重干扰、破坏水、电、燃气、交通、通讯、网络等公共服务和管理的电子控制系统；五是以其他危险方法严重危害公众健康或者安全^[8]。

将“独狼”与恐怖主义联系起来，源于 20 世纪 90 年代的美国。美国联邦调查局将“白人至上主义”的亚历克斯·柯蒂斯和汤姆·梅茨格称为“独狼”^[9]。著名恐怖主义问题专家布鲁斯·霍夫曼认为，“独狼”恐怖主义并非新生事物，2001 年基地组织的二号人物艾曼·扎瓦希里教唆“用刀、莫洛托夫鸡尾酒（即土制燃烧弹）或其他自制器具袭击犹太人和美国人”。“伊斯兰国”崛起之后，“独狼”现象作为恐怖主义模式成为主流。“伊斯兰国”通过使用社交媒体吸引广泛的受众，并蛊惑实施“独狼”袭击。与“9·11”袭击事件中受过专业训练且经验较多的恐怖分子不同，“独狼”模式为极端分子提供了参与恐怖主义的机会。特别是，“伊斯兰国”在网上发布了恐怖袭击的指导信息，使“独狼”袭击的可能性和伤害性提高^[10]。2015 年，乔治敦大学安全研究计划发布了一份“独狼恐怖主义报告”。该报告将“独狼”定义为：通过暴力或暴力威胁蓄意制造和利用恐惧，追求既定意识形态目标的单一行动者，并且不从外界获得命令、指示或物质支持^[11]。作为恐怖主义的一种类型，“独狼”恐怖主义是指个人或小团体通过恐怖主义手段对社会和特定目标进行暴力袭击。“独狼”虽然在行动上一般不与外界进行直接联系，但是在意识形态、袭击指导和其他相关方面可能与其他组织或个人存在联系，这种联系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自香港国安法实施之后，香港多次暴力袭击事件都符合“独狼”恐怖主义的特征，也显示针对香港特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中央政府驻港机构的“独狼”恐怖袭击风险增大。同时，随着这些部门和人员防范措施的加强，“独狼”针对香港特区平民尤其是人群密集地的袭击风险增加。

三、香港“独狼”恐怖主义的风险

“独狼”是当代恐怖主义的重要形式，往往没有阶序等级化的组织结构，是去中心化和自我激进的实体^[12]。可以说，“独狼”是个人激进化并因此实施恐怖主义行为的个体。“独狼”尽管在思想上可能受到恐怖或分离组织的蛊惑，但没有受到该组织的操控或其他支持，往往单独行动^[13]。

“独狼”恐怖主义袭击通常只能用“轻武器”，但依然无法忽视其威胁。它正成为一种日益增加的风险，而且恐怖分子一直在寻找新技术和新方式。反恐部门不能低估其对公众构成的危险。有学者对“独狼”恐怖分子进行了画像：一是没有统一的资料；二是在事件发生之前，其激进思想和行动意图可能已经被人知晓；三是在其攻击之前进行了一系列活动；四是他们大多数但并非全部是被社会孤立的；五是与臭味相投的人有牵连；六是他们的行为不是突然或冲动的^[14]。基于这样的特性，“独狼”恐怖袭击是一种特殊的袭击方式，对香港反恐部门、警察和情报机构提出了新挑战。

（一）“独狼”恐怖分子很难辨别

其通常会避免与他人接触，这使识别、监视和逮捕“独狼”变得极为困难。与团体恐怖主义或

网络资助的传统恐怖分子相比，“独狼”恐怖分子在反侦察方面具有更多“优势”，因为大多数人不会与他人交流计划。当恐怖袭击由多人组成时，反恐部门挫败恐怖分子阴谋的可能性较大。“独狼”恐怖分子的政治意图很难辨别，“独狼”恐怖分子实施活动往往有复杂背景和动机。互联网上各种思想观点繁杂，即使有人发表了过激言论，也无法就此判断其为恐怖分子。这些特质给反恐部门带来了很大挑战。对香港而言，在香港国安法实施之后，个别极端分子依然蠢蠢欲动。对香港反恐部门而言，“独狼”可能散落在各个角落，提前识别的难度较大，而袭击的目标多种多样，反恐难度较高。

（二）“独狼”恐怖袭击成本低且模仿性强

对香港“独狼”恐怖分子而言，其袭击成本较低。比如“唐英杰案”中，其用一辆摩托车就发动了袭击；在“7·1 香港铜锣湾袭警事件”中，其物质成本仅为一把刀。从全球“独狼”恐怖袭击的规律来看，生活中最常用的物品都可能成为他们的工具。在传统的反恐手段中，针对武器供应链的监控可以很好地搜集恐怖袭击的线索，从而扼杀袭击。“独狼”恐怖袭击工具的随意性和普遍性，导致这一反恐手段效力降低，为反恐部门增加了工作难度。正因成本较低，其模仿性较强，这种模仿性袭击不容小觑。香港国安法实施之后，数次具有伤害性的“独狼”袭击可能成为极端分子的模仿对象，这种模仿性将给香港反恐部门带来较大压力。

（三）“独狼”恐怖袭击的恐吓程度更高

他们的袭击地点和对象比较随机。对普通香港市民而言，恐怖袭击似乎离他们很远，而当看到“独狼”袭击发生在眼前时，香港市民的恐惧感更加强烈。2020 年以来，不论是“唐英杰案”还是“7·1 香港铜锣湾袭警事件”，香港的“独狼”都以警察为主要袭击对象。根据恐怖袭击的演变规律，当官方有关机构做好应对方式后，恐怖袭击的对象会变成其他部门；而当这些部门也做好防范后，恐怖分子则将袭击对象调整为“软目标”，即商场、车站、学校、办公室或其他人群聚集地的平民。香港“独狼”未来针对普通市民袭击的可能性正在增加。这种趋势会增加香港市民的恐惧感，恐怖分子也正是企图通过这种恐惧感实现让香港社会“动乱”的目标。对香港反恐部门而言，如何应对未来针对普通市民的袭击，成为治理“独狼”恐怖主义的重点和难点。

四、香港“独狼”恐怖主义的诱因

相关研究认为，个人的“自我暴力激进化”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与普及成为“独狼”恐怖主义活动生成的重要主客观原因^[15]。但是，香港“独狼”恐怖主义还有境外势力的刺激和蛊惑因素。香港“独狼”恐怖主义产生的原因可以从境外势力、极端分子和互联网等三个方面来分析。

（一）境外势力的干涉和推波助澜

虽然“独狼”恐怖袭击多为个人所为，但其背后可能与一些组织和势力存在一定联系。这些势力对乱港图谋的失败仍心有不甘，可能利用各种方式鼓动有关个体发动暴力活动。随着中美博弈加剧以及香港政治生态的变化，美国对香港事务的干预不断加大。对美国而言，从奥巴马政府开始，面对不断崛起的中国，美国以种种借口加大对中国的围堵，这成为其全球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2017 年，特朗普以“让美国再次伟大”为口号上台，其推行的种种政策都体现了所谓“美国优先”原则，将美国的安全重心放在中国和俄罗斯等身上。美国明确将中国视为所谓“首要的、全面的、全球性

的战略竞争者”，对华政策取向呈现出全方位的强硬转向。美国2017年版所谓“国家安全战略报告”将中国视为所谓“修正主义国家”和“对手国家”。2021年，拜登上台后，延续对香港事务的干预。香港逐渐稳定后，美国不甘失败，继续资助和煽动暴乱分子，企图破坏香港的繁荣稳定。

以美国为首的境外势力主要通过三种方式来直接和间接诱发香港“独狼”恐怖主义风险。一是资助乱港组织和个人。以香港职工会联盟为例，其在疫情期间煽动医护罢工，后又煽动反香港国安法罢工。该组织被证实长年接受美国国际劳工团结中心的资助。所谓“香港人权监察”长期得到美国国家民主基金会的拨款，一直抹黑香港警察，并涉嫌在香港动乱时期阻拦警方执法、协助暴徒。二是继续针对香港问题实施所谓“制裁”，制造对立。特朗普政府时期，香港问题一直是美国向中国施压的借口。为应对香港国安法的实施，特朗普政府以香港局势会对美国国家安全、经济和外交政策造成所谓“威胁”为由，宣布美国进入“国家紧急状态”。拜登政府上台后，在香港问题上依然沿袭特朗普政府的错误行径，继续延长美国所谓“国家紧急状态”^[16]。三是渲染涉港舆论，滋生仇恨极端思潮。2021年6月25日，白宫官网发表所谓声明，声援《苹果日报》停刊一事，妄称“中方打压新闻自由”。此外，美国借媒体之手，利用香港问题大量宣传反华内容，鼓动香港年轻人进行所谓“反抗”。四是支持乱港分子的暴力活动。“修例风波”期间，美方在幕后支持的反中乱港分子践踏人权，妄图夺取管治权和颠覆国家政权。2019年6月至2020年3月中旬，香港共发生超过1400场示威、游行和公众集会，其中不少演变成严重暴力事件，对香港公众安全和公共秩序构成长期且严重的威胁^[16]。美国的错误做法使香港极少数人滋生极端思想，加剧“独狼”恐怖主义的滋生。

（二）极少数个体极端化持续存在

2020年8月10日，香港警方以涉嫌违反香港国安法，对反中乱港分子、“祸港四人帮”首恶、壹传媒创办人黎智英实施拘捕。随后陆续有壹传媒集团相关人员因涉嫌违反香港国安法落网，黎智英和部分机构的相关财产也被依法冻结。2020年12月，反中乱港分子黄之锋、周庭、林朗彦涉2019年6月21日包围香港警察总部一案，被香港西九龙裁判法院判刑。2021年1月，香港警方一共拘捕55人，包括反中乱港分子戴耀廷等。香港国安法实施后，一批乱港头目被捕，“香港众志”“香港民族党”等乱港组织闻风而散，香港社会秩序逐步重回正轨。香港国安法对恢复香港法治和社会安宁、维护国家安全极为有效，为保持香港繁荣稳定起到关键作用。

对一些极端分子而言，他们已无法组织大规模暴力活动，“独狼”恐怖袭击可能成为其主要攻击手段。从个体角度来看，“独狼”恐怖分子多数存在心理问题，其看问题的角度更偏激，更容易使用暴力手段。“独狼”恐怖分子具有两个特征：脱节和无序。一般来说，他们属于独来独往的社会人，爱抱怨且会使用“武器”，多数具有心理障碍。随着个人暴力事件的不断出现，“独狼”恐怖分子已成为人们关注焦点。具体而言，暴力激进化、社会疏远和自我孤立已被确定为恐怖主义的社会心理先兆。这些人错误认为自己的存在受到“强大、邪恶和堕落力量的威胁”，他们期望摆脱规范的束缚。少数极端分子的存在使香港“独狼”恐怖袭击的威胁持续存在。

（三）互联网被“独狼”恶意应用

互联网和社交媒体在激进化、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恐怖分子利用网站作为所谓思想启发的来源。互联网上的恐怖主义示例包括：煽动暴力的文字，极端电影或声音片段，对相关人员或机构的威胁。互联网通常被认为是恐怖分子和恐怖组织的有效通信工具。与其他

通信工具相比，互联网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比如匿名性、海量信息传播以及低成本的互联互通等。对各种类型的“独狼”恐怖分子来说，互联网是其使用最为普遍的工具。很多“独狼”在互联网上学习如何进行恐怖活动，逐步完成了激进化。

“独狼”恐怖分子主要从互联网上学习并寻找组织。其利用互联网的方式主要包括：发布内容、招募成员、塑造形象、加密通讯、构建社区、搜集信息。其具体表现为：香港“独狼”恐怖分子通过互联网和社交媒体获得一些极端思想；一些极端组织通过互联网招募“独狼”，教唆他们可以随机发动暴力袭击；一些境内外势力通过互联网搅乱人心，制造仇恨；“独狼”之间通过互联网联系，互相学习袭击经验；构建恐怖主义网络社区；“独狼”通过互联网搜集其所希望获得的信息，为恐怖袭击服务。在进行恐怖袭击之前，所有这些行动都可以被用作识别潜在的“独狼”恐怖分子。总之，互联网为“独狼”恐怖袭击提供了工具手段，是香港“独狼”衍生的工具性因素。

五、香港“独狼”恐怖主义的治理对策

就整体而言，有效防范和打击“独狼”恐怖主义，须认真研究“独狼”恐怖案例，发现“独狼”袭击的特点和漏洞，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和策略^[17]。

（一）打击极端主义思想

治理“独狼”恐怖主义首先应防止其激进化。“独狼”从极端主义传播者中吸收错误思想，从而逐步激进化。这就要求反恐部门打击激进化的根源。对香港而言，要通过教育、宣传和其他形式来全方位打击极端思想。具体而言，要加强对香港中小学生的爱国爱港教育，塑造积极向上的价值观；要加强媒体正面引导，营造阳光的社会氛围；要打击不良媒体，遏制仇恨思想传播；要净化网络空间，尤其关注社交媒体中的极端思想传播。

（二）打击极端主义的网络工具

随着“独狼”恐怖分子对互联网平台的利用率越来越高，香港特区有关部门需要针对性打击其网络工具，需要与相关网络公司合作。由于香港特殊的互联网环境，境外科技公司诸如脸书和推特等并不一定会配合政府反恐工作，这就需要香港网监部门对可能涉及恐怖主义的网络社区进行深入“巡逻”。根据“独狼”恐怖主义的特点，社交媒体和互联网社区是发现潜在“独狼”的重要场所，加强对这些可能涉恐的互联网工具的监管至关重要。

（三）加强情报搜集

在预防本土恐怖主义方面，执法部门面临艰巨挑战。在很大程度上，挫败恐怖主义阴谋依赖于令人眼花缭乱的情报，尤其是“独狼”恐怖袭击，通常涉及秘密运作的个人。这一困境要求执法人员必须创造性思考提取情报的手段。为事先预防本土“独狼”恐怖主义，而不仅仅是对恐怖主义做出事后反应，执法部门已经采取了多种行动。对香港反恐部门而言，情报搜集是打击“独狼”恐怖主义的重点。具体策略包括：关注潜在极端分子，对这些人进行重点监控；雇用机密线人搜集其他情报来源，重视对一线情报的分析，梳理相关反恐情报；以线上和线下方式监视可疑的恐怖分子，全面布控情报网络；与社区领导人接触，并确保易受攻击地点的安全。

（四）强化社区参与

鉴于许多“独狼”的共性特征，其激进化过程并不是无懈可击。这就需要相关社区的参与，才

能有效阻止“独狼”恐怖袭击。执法的一项重点是加强联络那些易受恐怖主义袭击的社区民众。这些努力旨在建立与社区成员的信任关系，确保有效合作。对香港而言，联防联控的重点在普通社区。反恐部门加强与社区有关机构和领导的联系，有助于通过网格化控制力来发现和遏制“独狼”恐怖主义。在现代社会，恐怖主义是城市居民最大的威胁之一，恐怖主义行为会严重侵犯居民的生命权和财产权。对香港社会而言，恐怖主义不断营造恐怖氛围，对香港居民的心理冲击较大。香港“独狼”恐怖分子注定会被社会所抛弃。针对“独狼”恐怖袭击，香港特区不仅要加强利用反恐工具，还要调动普通市民的积极性，形成全民反恐的氛围。

参考文献：

- [1] 支振锋. 一法可安香江，香港换了人间 [N]. 环球时报，2021-07-08 (15).
- [2] 拨乱反正开新篇——“数说”香港国安法一年间 [EB/OL]. (2021-07-08) [2021-07-25]. http://www.xinhuanet.com/gaogao/2021-07/08/c_1127634917.htm.
- [3] 凤凰独家|林郑月娥：打醒十二分精神防范极端恐怖主义 [EB/OL]. (2021-06-22) [2021-07-25]. <https://news.ifeng.com/c/87HwPtJs0Ue>.
- [4] 凌德，白云怡，赵觉理，陈青青，陈欣. 香港国安法首案裁决引关注 [N]. 环球时报，2021-07-28 (1).
- [5] 尹艳辉. 港警拘捕 9 名制造炸弹袭击公共设施嫌疑人，李家超：恐怖主义有滋生迹象，呼吁社会共同防范 [EB/OL]. (2021-07-07) [2021-07-25]. <https://china.huanqiu.com/article/43qHUkbMz6s>.
- [6] 依高·普里莫拉兹. 恐怖主义研究：哲学上的争议 [M]. 周展，曹瑞涛，王俊，译.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0：2-3.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 [N]. 人民日报，2015-12-28 (7).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 [N]. 人民日报，2020-07-01 (5).
- [9] 曾赞. 论独狼恐怖主义犯罪的构成要素 [J]. 政法论坛，2016 (5)：14-24.
- [10] Ganor B, Hoffman B, Mazel M, et al. Lone Wolf: Passing Fad or Terror Threat of the Future? [J]. Policy Watch, 2017: 2842.
- [11] JEFFREY CONNOR, CAROL ROLLIE FLYNN, REPORT: LONE WOLF TERRORISM [EB/OL]. (2015-06-27) [2021-08-01]. <https://georgetownsecuritystudiesreview.org/wp-content/uploads/2015/08/NCITF-Final-Paper.pdf>.
- [12] 王晴锋. “独狼”恐怖主义的类型、激进化及其遏制策略 [J]. 云南民族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7 (2)：48-55.
- [13] 孟璐. 总体国家安全观视阈下“独狼”恐怖主义治理 [J]. 湖北警官学院学报, 2019 (3)：5-13.
- [14] Gill P, Horgan J, Deckert P. Bombing alone: Tracing the motivations and antecedent behaviors of lone-actor terrorists [J]. Journal of forensic sciences, 2014 (2)：425-435.
- [15] 陈世伟. “恐怖的孤魂”：“独狼”恐怖主义犯罪研究 [J]. 刑法论丛, 2019 (1)：517-544.
- [16] 吴黎明，牛琪，刘欢，余焯焯，郑汉根，李蓉，乔继红，韩梁. 美政客究竟和谁站在一起？——美方就涉港问题粗暴干涉中国内政的事实真相 [N]. 人民日报，2021-08-05 (3).
- [17] 严帅. “独狼”恐怖主义现象及其治理探析 [J]. 现代国际关系, 2014 (5)：47-53+64.

责任编辑：孙德魁

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的分裂风险： 以提格雷冲突为例

李捷

(兰州大学 中亚研究所/政治与国际关系学院, 甘肃 兰州 730000)

摘要：国家结构形式事关国家统一与政治稳定，多民族国家的制度安排尤为关键。提格雷冲突不仅是埃塞俄比亚及其周边的民族冲突，也是典型的地方与中央冲突。这一冲突反映出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在民族领土化和政治化层面的严重弊端，最终威胁到国家的政治稳定与统一。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是特定历史条件和政治环境结合的产物。它在承认民族多样性、促进民族发展方面曾发挥积极作用，但理念的僵化、民族权力关系的固化等造成了民族差异的本质化和冲突地方化，激化了一般性冲突和分裂主义冲突。在冲突不断激化的背景下，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已难以有效规制各类冲突，民族内战持续化甚至国家分崩离析的风险不断增大。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遭遇的困境根源于该制度内在的结构性缺陷：学理层面的内在矛盾性、民族领土化和政治化、联邦的不对称性等问题。这表明，多民族国家的统一有赖于相关制度的灵活调适和完善，有赖于国家构建的不断推进。埃塞俄比亚的案例也表明，多民族国家应探索和实施符合自身国情的民族问题解决道路，不能在理念和实践中陷入教条主义和制度移植迷信。

关键词：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提格雷冲突；分裂主义；制度移植；国家建构

中图分类号：D742.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6-3378 (2021) 05-0089-14

一、问题的提出

2020年11月，作为非洲的重要大国之一，埃塞俄比亚突发剧变。11月4日，提格雷州与联邦爆发激烈武装冲突。11月28日，提格雷州首府默克莱被政府军攻克，提格雷人民解放阵线（简称“提人阵”）拒不妥协，宣布转入游击战。目前，“提人阵”不仅重新夺回首府，而且对政府军发动了强势反攻。埃塞俄比亚总理阿比、阿姆哈拉地区和阿法尔地区领导人均对全国特别是本族民众进行

DOI: 10.13946/j.cnki.jcqis.2021.05.009

作者简介：李捷，兰州大学中亚研究所、政治与国际关系学院教授。

引用格式：李捷. 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的分裂风险：以提格雷冲突为例 [J]. 统一战线学研究, 2021 (5): 89-102.

了武装动员，冲突不断升级。提格雷冲突的爆发并非偶然，它实质上是埃塞俄比亚国内权力结构剧烈变迁、新冠肺炎疫情期间联邦与地方政治斗争激化的产物。其中，执政联盟的重组及繁荣党的成立、提格雷地区的选举争议成为冲突的导火索。提格雷冲突爆发至今，仍未看到结束及和解的迹象。提格雷冲突不仅造成严重的人道主义危机，也严重威胁埃塞俄比亚的国家统一。

冲突中，“提人阵”在地方选举和军事部署上全面排斥中央权威，甚至公开否认政府的合法性。这一冲突反映出埃塞俄比亚实施多年的民族联邦制正面临严峻挑战乃至危机。客观地说，埃塞俄比亚1994年宪法提供了一个蓝图，在国家“各民族、国民和人民”自由合意的基础上，打造一种新形式的统一。在随后几十年里，埃塞俄比亚发生了变化，既实现了前所未有的经济发展，也构建了一个尊重文化特性权利的多民族国家的创新模式。然而近年来，“提人阵”丧失全国领导权这一权力格局的剧变引发了民族联邦制的危机。在2016—2017年的大规模抗议活动和随后的政治变迁中，特别是2020年11月提格雷冲突引发政治危机后，埃塞俄比亚的民族联邦制再一次处于争议焦点。

1995年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实施以来，学界对其评价就存在明显分化。一部分研究对该制度的施行予以积极评价，另一部分研究则重点分析其内在的不足和隐患。前者如国内学者张湘东所著《埃塞俄比亚联邦制（1950—2010）》等。基于汲取教训的需要，本文重点梳理后一类研究。

在总体评价方面，有研究对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及民族政治的复杂运作进行了系统分析，认为这一制度总体上导致了民族领土化、政治化乃至本质化^[1]。阿斯纳克·凯法莱阐述了埃塞俄比亚联邦重组对民族冲突的影响^[2]。斐莎等人的研究则在梳理这一制度的弊端及其引发的各类冲突基础上，提出增强联邦单位“地方性”而非“民族性”的建议^[3]。在此基础上，有学者侧重于从工具主义层面分析埃塞俄比亚民族势力对民族联邦制的利用。J.阿宾克认为，自提格雷民族主义组织“提人阵”建立民族联邦制后，在其影响下，其他民族利用民族联邦制中的民族自决原则煽动民族矛盾，造成新的冲突。当代埃塞俄比亚的民族主义已成为政治精英阶层操弄民族归属感与实现经济利益诉求的纽带^[4]。希劳·梅吉巴鲁·特姆斯根指出，“提人阵”以民族联邦制为幌子，采取“分而治之”战略，削弱了区域间和民族间的合作，加剧了冲突^[5]。

一些研究指出，民族联邦制客观上固化或加剧了原有的民族政治化。事实上，排除其他人以获得资源的地方本土主义，在整个当代非洲都很突出^[6]。在许多非洲的案例中，各族群为了争夺所谓“传统家园”的权利而竞争，这种冲突并不需要联邦制或权力下放来激发^[7]。然而，民族联邦主义的因素大大加剧了竞争和冲突^[8]。1991年后，为适应新的民族联邦制，埃塞俄比亚将许多族群按照民族动员和组织起来。民族区域化导致了整个国家以民族为中心的政治，国家将民族作为政治动员和国家组织的关键工具^[9]。最新研究表明，2016年以来，埃塞俄比亚政治危机的核心是向心力和离心力的博弈，加上程序和立法上的漏洞，破坏了宪法设计中民族主义的变革性。在这种背景下，族群边界不断固化，族群认同不断朝单一性和排他性发展^[10]。

本文从制度主义的视角结合理论和实践对埃塞俄比亚近年来权力结构的剧烈重组，特别是“提人阵”的大权旁落和边缘化问题进行分析。

二、埃塞俄比亚民族多样性与民族联邦制的制度设计

埃塞俄比亚是一个典型的多民族国家。帝国扩张的历史导致其民族关系进一步复杂化。为了达

到有效治理，埃塞俄比亚采用民族联邦制的国家结构形式，建立以民族为基础的政党体系。

（一）多样性的背景

2020年埃塞俄比亚人口约为1.05亿，分为80多个民族，主要有奥罗莫族（40%）、阿姆哈拉族（30%）、提格雷族（8%）、索马里族（6%）、锡达莫族（4%）等。居民中45%信奉埃塞俄比亚正教，40%~45%信奉伊斯兰教，5%信奉新教，其余信奉原始宗教。阿姆哈拉语为联邦工作语言，通用英语，主要民族语言有奥罗莫语、提格雷语等。该国使用的语言分为四个语系：闪米特语系、库希特语系、奥莫特语系和尼罗-撒哈拉语系。研究者以“高地/低地，富人/穷人，11个选区，9000万公民，4种信仰”来概括埃塞俄比亚内部高度的多样性和差异^[11]。11个选区包括2个自治行政区（首都亚的斯亚贝巴、商业城市德雷达瓦）和9个自治民族州。由于历史和现实因素，多样性导致了相当的复杂性。

现代埃塞俄比亚帝国形成于19世纪下半叶。在此期间，埃塞俄比亚的版图扩大到南部、西南部和东南部的大部分地区。在帝国扩张过程中，该国内部的多样性和复杂性进一步扩大，阶级和民族矛盾相互叠加，导致了严重的冲突与隔阂。埃塞俄比亚中部和北部的各州构成了高地闪米特语民族的历史基地。帝国时代，这些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和语言上占主导地位。南部各州在近代才被纳入埃塞俄比亚。1995年民族联邦制确立之前，南方的民族群体在政治、经济、文化和语言上一直处于边缘地位，但是南方的奥罗莫民族又是该国人口最多的民族。阿法安-奥罗莫语属于非洲-库希特语系，与高原人的闪族语言不同。由于奥罗莫地区在帝国扩张的最后阶段才被纳入埃塞俄比亚，而且奥罗莫族缺乏相应的政治权力感，文化和语言上的不满情绪普遍存在于奥罗莫人尤其是年轻的奥罗莫人中。此外，南方各民族群体大多规模较小，民族和语言的多样化更突出。

埃塞俄比亚东正教会作为一个机构（及其神职人员）与前帝国政权和高原精英密切相关。教会的宗教事务传统上用闪米特语言——吉兹语开展。一些奥罗莫族的积极分子认为这是高地人在文化上的持续统治。随着城市化和现代化的发展，挑战埃塞俄比亚东正教的主导地位已经成为他们特别是年轻人表达异议的工具。宗教认同还没有明确的政治表现，民族认同仍具有绝对优势。

简言之，埃塞俄比亚的民族主义至今仍具有鲜明的历史色彩，或是强调民族自身的主体性，或是由积怨情绪转化为反抗意识，体现出埃塞俄比亚这一共同体的传统性。在很大程度上，当代埃塞俄比亚的民族主义已成为政治精英阶层寻求民族归属感与利益诉求的纽带^[4]。

（二）民族联邦制的制度设计

1994年12月8日，《埃塞俄比亚宪法》（简称“宪法”）正式生效，确定了民族联邦制的国家结构形式。全国9个民族州主要按民族聚居程度划分，享有高度自治权利。其中提格雷州、阿法尔州、阿姆哈拉州、奥罗米亚州、索马里州和哈拉拉州都是以单一族群聚居的自治州，贝尼山古尔·古穆兹州、南方人民民族州、甘贝拉人民州则是多族群聚居的自治州。宪法规定各民族有自决乃至分离的权利。宪法第8条第1款规定，所有主权权利都属于埃塞俄比亚各民族、国民和人民；第39条第1款明确提出：埃塞俄比亚的各民族都享有包括分离权在内的民族自决权，第3款规定：每个民族、国民和人民都有充分自治的权利，其中包括在其居住的领土上建立政府机构的权利，以及在联邦和州政府中享有公平代表权的权利。

依照宪法，埃塞俄比亚人民革命民主阵线（简称“埃革阵”）政权上台后，以民族划分重新塑

造国家结构，建立具有分离选项的“道德化”联邦制国家。以此为基础，埃塞俄比亚的政党体系也在民族界限上组织起来。20世纪90年代以后，埃塞俄比亚逐步建立起以“埃革阵”为执政党，包括7个全国性政党、51个地方性政党的民族政党体系。

三、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的缘起

宪法提出建设一个以民族联邦制为基础的多民族国家构想，赋予埃塞俄比亚“各民族、国民和人民”包括分离权在内的自决权。这一制度的建立是其历史与独特政治环境相结合的产物。

（一）反对军政府时期的认同政治与民族问题

20世纪60—70年代，现代埃塞俄比亚反军政府革命运动爆发。由于帝国时期民族关系的积怨及军政府时期民族矛盾的激化，20世纪70年代反军政府的革命斗争又不可避免地同民族解放的目标结合。1974年革命的实质是埃塞俄比亚各族反封建、反军政府的起义，但是由于各民族的地位、诉求不一，造成了内部自决和外部自决，即解放和独立的目标差异。具体言之，反封建的旗号下相关民族群体的自决斗争包括：提格雷民族主义的觉醒与解放全国的斗争，厄立特里亚的独立斗争，索马里的民族统一主义运动，其他被压迫民族争取解放和自治的斗争。

1. 提格雷民族主义运动与领导全国解放斗争。20世纪60年代起，提格雷青年学生运动迅猛发展，标志着现代提格雷民族主义的觉醒。它源于内外因素的助推，内因主要是提格雷地区饥荒问题严重，民众被迫揭竿而起求得生存；提格雷地区的知识精英不断以共同的历史记忆唤起民众对曾经辉煌地位的渴望。外因是厄立特里亚紧邻提格雷地区，厄立特里亚人民解放阵线（简称“厄人阵”）的武装起义胜利给提格雷人民以极大鼓舞。提格雷精英积极与“厄人阵”建立联系，寻求帮助。

1975年2月18日午夜，提格雷民族组织领导军队避开警察和政府民兵，在距离亚的斯亚贝巴约900公里的德迪拜特发动武装起义，标志着“提人阵”诞生。“提人阵”将此次起义称为“第二次沃延尼起义”，提出“推翻压迫人民的德格军政府，实现民族自决”的口号。他们在1976年发表宣言呼吁建立一个独立的提格雷共和国，但后来又修改为在统一的埃塞俄比亚内实现文化和政治自治。

1989年2月，“提人阵”在恩达·塞拉西战役中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整个提格雷地区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解放。自此，德格军政府退出提格雷地区，“提人阵”实现了在提格雷地区的民族自治。在此基础上，“提人阵”逐步成为反对军政府、解放全国的领导力量。

2. 革命中的非殖民化、自决与自治问题。其一，非殖民化之争。当时典型的非殖民化运动是“厄人阵”领导的厄立特里亚民族运动。1941年，二战北非战场失利的意大利在厄立特里亚的殖民地被英国接管。20世纪50年代联合国通过决议，决定厄立特里亚成立地方政府，与埃塞俄比亚组成联邦国家。20世纪60年代埃塞俄比亚政府取消联邦制，将厄立特里亚强行改为第14个省。厄立特里亚的民族主义者试图通过武力挑战这一合并，认为厄立特里亚独立问题是一个不完整的非殖民化问题。

奥罗莫解放阵线（简称“奥解阵”）主张，与厄立特里亚问题类似，奥罗莫的独立也是一个非殖民化的问题。他们声称，新的“殖民者”是非洲人而不是欧洲帝国主义者^[12]。这种说法认为，埃塞俄比亚的边界是梅内利克皇帝在19世纪末通过强行征服政治上独立的实体而形成的，这种殖民行为与欧洲列强的殖民行为一样非法。“奥解阵”在1973年宣布成立时颁布了第一个斗争纲领，即“实现民族自决，将奥罗莫人民从压迫中解放出来”，并强调“这一目标只有通过民主革命和建立奥罗

米亚民主共和国才能够实现”^[13]。

其二，民族统一主义运动。埃塞俄比亚帝国明确将埃塞俄比亚与阿姆哈拉语、北部高原的文化和习俗以及东正教相提并论，但帝国臣民是具有不同身份和特定社会文化结构的民族成员，他们要求得到承认^[4]。在此背景下，二战之后，位于埃塞俄比亚境内的索马里人发现，他们很难认同埃塞俄比亚，想要与索马里合并。

其三，边缘民族权利问题。这些边缘民族既没有殖民地前的独立历史，也没有与邻国的亲缘关系。他们的权利斗争更多地带有反压迫、反剥削的革命色彩，这在南方的民族权利运动中较为明显。

3. 革命运动内部围绕民族问题的博弈。各地民族主义运动风起云涌之下，军政府不仅坚持埃塞俄比亚的统一和领土完整，还坚持中央集权的治理模式。1977年，德格军政府向厄立特里亚人发出和平呼吁，建议厄立特里亚实行区域自治。在区域自治未果后，军政府最终选择使用武力维持领土完整。对于其他民族各类自决要求，军政府均予以明确拒绝。对于前述问题，埃塞俄比亚革命运动内部的态度也有较大差异。

“提人阵”的领导人将殖民问题和民族问题进行了灵活区分。他们将厄立特里亚问题定义为唯一的非殖民化问题，并将其他民族问题（包括索马里人和奥罗莫人的问题）确定为民族自决问题，而不是非殖民化问题。在他们看来，被殖民的厄立特里亚有立即和不可削弱的分离权利，而在埃塞俄比亚的民主进程失败时，其他民族可以正确地援引分离权。埃塞俄比亚人民革命党支持厄立特里亚的独立要求，也同意各类民族的自决甚至是分离的权利。但是，埃塞俄比亚人民革命党后来转向反对民族运动，认为它是阻碍阶级斗争的“反动”运动，这一立场使它与“提人阵”发生激烈冲突。索马里和奥罗莫等民族主义团体，都同意厄立特里亚问题的殖民主义定性。全埃塞俄比亚社会主义党则与军政权结盟，认为革命已经取代了民族问题，并支持使用武力镇压厄立特里亚的“分裂主义”。对于自决问题，它主张将自决限制在区域自治之内^[14]。在埃塞俄比亚革命者的意识形态辩论中，索马里民族主义议程是一个不太重要的因素。

（二）联盟、妥协与民族联邦制的确立

20世纪90年代初，埃塞俄比亚的德格军政府受到各族民兵的攻击。在迅速变化的世界秩序中，该政权已不能再依赖苏联的军事、政治和经济支持。冷战的结束给非洲大陆带来翻天覆地的变化。同时，民主化和自由市场改革一度成为冷战后世界的“规范”，西方也失去了以反共产主义为由支持专制政权的动力。在这种背景下，德格军政府的倒台不可避免。

面对革命运动内部的分歧，“提人阵”加大了反封建斗争联盟的建设。1989年，“提人阵”联合阿姆哈拉民族民主运动、奥罗莫人民民主组织正式成立了“埃革阵”，共同开展反封建斗争，最终于1991年5月取得政权。然而，此时埃塞俄比亚内部的权力格局并没有完全稳定。虽然“提人阵”主导的“埃革阵”逐步实现对大部分领土的实际控制，但是在该国东部，欧加登民族解放阵线正在为埃塞俄比亚的索马里人建立一个独立的民族家园而战，民族间的激烈竞争导致民族冲突频发。

那是一个地缘政治剧烈变化和制度重设的时代。这个时期，在南非和埃塞俄比亚，联邦制被认为是后威权主义的民主解决方案中平衡统一和多样性的潜在方式^[15]。然而，联邦制并不是聚拢所有族群和反对派的预先确定的蓝图，它只是一种可行的折中方案^[11]。“埃革阵”在正式采用联邦制作为埃塞俄比亚国家领土重组的新指导原则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这不仅是出于其对最初的自决理论

的信奉，也是出于政治上的需要。

然而，“埃革阵”虽然倡导保护民族自治、自决乃至分离的权利，但它对民族联邦制的制度设计缺乏清晰规划。1991年7月的和平与民主会议宣告埃塞俄比亚过渡政府成立。会议通过了《过渡宪章》，承认厄立特里亚的分离；承诺以民族联邦制为原则，承认“民族、国民和人民”包含分离权利的自决权。这些类别的模糊性不是偶然的，而是制宪者希望引入各民族群体自我认同的所有术语——无论他们认为自己是“民族”“国民”还是“人民”。1994年宪法通过后，“埃革阵”将“民族矛盾”视为国家政治的首要问题。

四、民族联邦制与民族冲突、分裂主义

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的确立，实现了对国家的重组，也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少数民族权益、推动了各民族的发展。但在复杂的革命形势下，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本身就是各方妥协的产物，对于自决的共识也带有临时性，背后充满了严重冲突。民族联邦制不可能从根本上规制各类民族主义，而国家与地方民族间的博弈也日趋激化。

从理论上讲，民族联邦制存在一种风险，即将文化群体身份转化为政治群体身份可能使身份认同同质化，从而加剧现有的政治分歧。实践表明，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带来的问题非常明显，即民族差异的本质化和冲突地方化。这一制度促发或激化了两种冲突。一种是一般性冲突，主要包括联邦单位内围绕认同、边界、资源和权利的冲突，此类冲突是埃塞俄比亚内民族关系的反映。冲突虽然烈度不高，但如果涉及人口众多的主导民族，则可能对政治稳定产生重大冲击。另一种是分裂主义冲突，埃塞俄比亚内的暴力分裂主义由来已久，它的激化将对该国的稳定与统一造成严重威胁。对此类冲突的管理是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的根本目标之一，分裂主义冲突的长期存在自然影响到民族联邦制的合法性。

（一）一般性冲突

1. 联邦结构调整和身份冲突。宪法和民族联邦制的施行，赋予民族在国家组织、代表、权力和动员方面的中心地位，在实质上将民族问题归入政治法律领域。但政府主要基于身份原始特征的民族识别和管理手段有问题，导致一些群体民族身份的重新调整。相关工作的不足在一定程度上造成民族间的隔阂及缺失信任，隔断了不同民族可能存在的共同纽带，不利于民族间的交流互鉴。

2. 联邦内部的边界冲突。民族联邦制的施行首先需要划定民族自治区域的边界，其前提是使民族、区域以及在某些情况下区域的边界（如南方各族州）一致。这个过程的特点是严格的领土民族化。然而，这一过程并不顺利。一方面，划定边界导致了各民族间的暴力冲突，而事实上这些民族并没有长期冲突的历史。另一方面，索马里、阿法尔和奥罗米亚地区相邻部族之间的长期争端发展成为民族地区的边界冲突。

3. 区域内围绕联邦资源的冲突。该冲突带有相当普遍性。在提格雷、阿姆哈拉、奥罗米亚等单一民族占主导地位的州，主导民族的强势地位使得冲突的暴力程度较低；但是在南方各州、甘贝拉和贝尼山古尔-古穆兹等多民族地区，民族的多元化和碎片化导致了暴力冲突的普遍发生。

4. 名义民族和非名义民族之间的冲突。埃塞俄比亚的民族联邦制将自决权置于各民族群体之上。生活在指定民族家园的人，即名义民族，成为权利的拥有者；而不在指定民族家园的人，即非名义

民族，其权利可能被忽视。民族联邦制将地区权益和民族权利限制在原始民族，剥夺了移民群体的权利。这实质上限制了民族间的混居和交流，也在很大程度上扩大了上述三种冲突。

（二）分裂主义冲突

1991 年以来，埃塞俄比亚面临的分裂主义挑战主要是：奥罗莫独立问题、索马里民族统一主义运动引发的欧加登问题以及 2020 年以来爆发的提格雷冲突问题。承认分离权和实施民族联邦制是否有利于遏制分裂主义？“埃革阵”的官方观点是，如果不是在 1991 年实行民族联邦制和承认分离权，与德格作战过程中，埃塞俄比亚会在 17 个以上的民族主义武装力量的共同压力下分裂^[16]。承认分离权被认为是稳定民族联邦的一种手段。

对此，有的研究者持不同观点。有研究认为 1991 年之前的埃塞俄比亚主要面临“厄人阵”和“提人阵”领导的两个分裂主义。这两个组织在 1991 年 5 月取得决定性的军事胜利后，实现了他们的最终目标。“厄人阵”成立独立的厄立特里亚政府。“提人阵”则主导了新的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政府，并控制了其本土省份。将此时的提格雷民族主义运动作为分裂主义运动是存在问题的，虽然“提人阵”一度提出建立独立提格雷共和国的目标，但最终放弃并领导“埃革阵”取得革命成功。厄立特里亚民族主义运动在革命时期已被认定为非殖民主义运动，它于 1993 年经过公投取得的独立具有合法性。1998—2000 年埃厄之间的边境战争源于复杂的领土纠纷和经济问题，并非由分裂主义引发。

1. 分裂主义的持续存在。奥罗莫精英对奥罗莫人民被纳入帝国的历史记忆犹新^[12]，现代奥罗莫民族主义者一直未放弃独立的目标。1991 年，“提人阵”建立的以民族为基础的联邦制度受到友党“奥解阵”的反对，后者退出“埃革阵”并试图以武力手段实现独立。“提人阵”严厉镇压了“奥解阵”武装，俘虏 1.8 万名士兵，宣布“奥解阵”为非法组织，“奥解阵”流亡海外^[17]。虽然此后奥罗莫分裂主义的暴力派系日渐衰弱，但这一运动本身并未终结。2018 年奥罗莫民主党的核心领导人阿比·艾哈迈德·阿里当选“埃革阵”主席、埃塞俄比亚联邦政府总理后，邀请“奥解阵”回国，加深了“提人阵”的领导权危机。但双方关系很快破裂，“奥解阵”选择与“提人阵”结盟，联合反对埃塞俄比亚联邦政府。

1977 年索马里入侵埃塞俄比亚引发欧加登战争后，欧加登分裂主义成为威胁埃塞俄比亚国家统一的重要挑战。经历多年冲突后，欧加登民族解放阵线（简称“欧解阵”）于 2018 年 8 月宣布单方面停火，并在 9 月宣布将与埃塞俄比亚政府和平谈判。然而，双方并没有就宪法第 39 条的实施达成共识。2018 年 9 月，“欧解阵”外交秘书暗示，他们可能会推动自决公投。“欧解阵”声称，埃塞俄比亚的索马里人从未参与过宪法的起草工作，而政府拒绝就索马里人的归属问题举行全民公决^[18]。此时，埃塞俄比亚既与厄立特里亚关系紧张，又与“欧解阵”存在冲突。厄立特里亚斡旋“欧解阵”与埃塞俄比亚政府的关系，表明埃塞俄比亚与厄立特里亚的和平协议延伸至进行中的代理战争^[19]。

从目前的形势来看，埃塞俄比亚提格雷地区的冲突已由政治争端演变成内战，并随着厄立特里亚的干预而国际化。提格雷地区变成多方角逐的战场，一方为提格雷武装，另一方包括埃塞俄比亚军队、来自阿姆哈拉地区和阿法尔地区的正规和非正规部队、厄立特里亚军队。双方在军事上无法打败对方，在政治上缺乏妥协的现实性，加之阿姆哈拉族和厄立特里亚军队缺乏撤离压力，冲突进一步激化。虽然“提人阵”仍在等待正式宣布分裂或独立的时机，但埃塞俄比亚的政治危机已不可避免。事实上，随着中央与地方、提格雷人与阿姆哈拉人、提格雷与厄立特里亚三重冲突的叠加，

提格雷分裂主义似乎已成为选项。

2. 制度的内在不足。埃塞俄比亚改组为民族联邦制并承认分离权后，武装分裂主义的民族叛乱仍在继续，表明该国联邦主义的理论和实践之间存在差距。对 1991 年以来埃塞俄比亚国内分裂主义冲突的产生和发展，需要分析两个因素：民族联邦制和“提人阵”。

其一，评估民族联邦制在应对分裂主义方面的作用。客观地说，在革命时期各民族主义运动目标高度多元化、各民族以自决为旗号的独立运动蠢蠢欲动的情况下，保留分离权利的民族联邦制成为各方的最大共识，也使得埃塞俄比亚的统一成为可能。但这种对民族政治权力化的妥协和承认，并没有从根本上遏制欧加登分裂主义和奥罗莫分裂势力，也未能杜绝提格雷分裂主义的滋生。鉴于民族联邦制下联邦与地方内部一般性冲突的普遍性，需要深入反思这一制度内在的弊端。

其二，“提人阵”在 1991 年以来埃塞俄比亚国内分裂主义事态的发展中扮演关键角色。一方面，作为核心领导者，“提人阵”坚决反对各类分裂主义，维护了埃塞俄比亚的国家统一。这一立场客观上导致了“提人阵”与“厄人阵”“奥解阵”“欧解阵”等政治势力的全面交恶，最终在权力斗争中被挤出权力中心。另一方面，“提人阵”在大权旁落后从全国舞台中心退回提格雷地区，在冲突后甚至可能倒向分裂主义，仍未能走出民族权力恶性竞争的窠臼。

两个因素背后是埃塞俄比亚国家建构和制度完善的滞后。民族联邦制在遏制分裂主义方面缺乏明显效用，很大程度源于该制度创设过程中的妥协性。民族政治的强化加上民族自决权的保留，不可能从根本上推进国家的建构与整合。“提人阵”更多地从维护自身领导地位及权威的角度考量分裂问题，在被挤出权力中心后，随时可能倒向分裂主义，这反映出其设定民族联邦制时的自利性。

五、民族联邦制的结构性缺陷

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遭遇的困境根源于制度内在的结构性缺陷。民族联邦制实施以来，出现学理层面的内在矛盾性、民族领土化和政治化、联邦的不对称性等问题。这实质上成为制约埃塞俄比亚国家建构的结构性障碍。此次提格雷冲突虽然成为引燃民族联邦制危机的导火索，但是这种危机的爆发本身存在必然性。

（一）学理层面的内在矛盾性

埃塞俄比亚宪法中的自决概念在 20 世纪 70 年代被学生革命运动的领导人广泛采用^[20]，并维持至随后的武装斗争。在革命运动期间，埃塞俄比亚革命者采取灵活方式处理自决理念，区分“外部自决”（独立）和“内部自决”（自治），维护革命队伍的团结和国家的统一。但他们对于民族联邦制的核心概念——“民族”的界定和理念把握却存在明显僵化，从而产生制度设计的重要缺陷。

宪法对民族的定义与斯大林的定义几乎相同。斯大林认为：“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一个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稳定的共同体。”^[21]宪法第 39 条第 5 款为“民族、国民或人民”这三个相关概念提供了一个单一的定义：拥有或分享大量共同文化或类似习俗、语言，相互理解、相信共同或相关身份、有共同心理构成，并居住在可识别的、主要是毗连领土上的一群人。

斯大林的民族定义强调了“民族特性”“稳定的共同体”等元素，界定方式偏文化人类学。许多人在僵化地采用斯大林的民族定义时，往往忽视了斯大林在另一个层面的表述，即民族的历史性

和发展性。斯大林认为：“不言而喻，民族也和任何历史现象一样，是受变化法则支配的，它有自己的历史，有自己的始末。”^[22] 宪法对民族理念理解的僵化，导致制度实践与设计相背离，后来成为政治动员的工具，助长了政治-官僚精英的利益，违背其应对不公正和不平等的初衷^[10]。

该教训表明，对国家和民族问题采取理论上有说服力的方法，需要密切关注历史，并在治理模式中把握历史发展。如果在宪法框架中没有考虑历史演进，就可能使民族主义成为僵化的组织原则。长远来看，这将破坏承认民族主义和自决作为联邦基本原则的进步性和包容性目标。从制度实践来看，民族联邦制将人民划分为不同“民族”而赋予其特殊权利、领土和自治权，使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政治共同体。他们可能据此认为自己的政治共同体是首要的，而联邦的价值和权威是衍生的。

（二）民族领土化和政治化

民族特性与民族共同体概念在宪法中受到固化，导致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的制度设计将民族领土化和政治化，这不利于民族团结和国家建构。

宪法决定为每个大的民族提供一个家园，并通过让民族在一个唯一的州占据统治地位来实现这一目标，这并非没有问题。它虽在一定程度上回应了民族的要求，但将民族身份提升为了主要的政治身份。目前埃塞俄比亚持续的政治争端中，不同方面正是利用民族性来获得承认、自治和代表权。制度设计的地理逻辑将民族身份作为政治动员的现成基础，实现民族政治动员与领土结构结合。

文化层面的民族身份越来越多地变成政治上的相关身份。许多民族群体开始不懈要求承认、自治和代表权，特别是在民族多元化的南部各州，各种规模的族裔群体都要求某种形式的承认和领土自治。“那些被认为有坚实的民族基础和身份的共同体开始解体，因为其中的部族和分支出现了，他们声称有独特的认同，并要求得到政治承认。”^[16] 宪法采用了一种领土设计，即每个大的民族群体都被确定为一个单一的次国家单位，冻结了族裔-语言身份和领土边界。这导致民族身份被提升为主要的政治路线，削弱了交叉或重叠身份的形成，促使人口按民族语言界限分裂。

国家在为各民族确定边界、行政结构和官方语言，创造新的行政、法律和政治形式的制度设计时，可能产生某种形式的“行政民族主义”。这可能导致“狭隘的民族主义”的排他性倾向，即行政民族主义可以被精英用作争夺国家权力的工具。近年来奥罗莫、阿姆哈拉等民族地方围绕政治和经济权益的激烈争夺，实质上反映出行政民族主义的滋长。

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结构性缺陷的负面影响是，政治变得高度民族化，或者说是民族政治化。人们通过身份政治的棱镜来审查和讨论公共生活的几乎所有层面。人们主要在排他性民族主义的基础上提出要求和表达不满，这是“自我”与“他者”对立的思维模式。因此，国家以制度化的方式对民族多样性进行承认和回应，往往不利于国家的稳定和统一。这种回应本身就可能成为政治分歧的根源。旨在确立民族平等的民族联邦制进一步强化了本民族的身份认同，政治分野越发以民族身份为基础，加剧民族矛盾尤其是民族混居地区的民族冲突。

（三）联邦的不对称性

少数民族的权益保护涉及联邦制复杂的制度设计。首先，联邦制度不足以包容少数民族，多数民族可操纵联邦单位剥夺少数民族的权利。其次，当联邦系统的子单元在其领土、人口和对自治的渴望方面存在差异时，设计一种“不对称”形式的联邦制非常复杂。再次，即使联邦制成功地满足了少数民族的愿望，它的成功也可能导致少数民族通过分离或联合来寻求更大的自主权^[22]。埃塞俄

比亚的联邦不对称性有横向和纵向两个方面。前者是联邦各单位在政治和经济权力方面存在差异，后者是政治中心与各地区之间的关系不对称^[23]。

1. 横向不对称。由于以民族作为国家重组的主要工具，埃塞俄比亚各地区的地理和人口规模存在巨大的不对称性，这在实践上对联邦稳定造成诸多不利影响。宪法中为该国所有民族提供自治权的承诺以不对称的方式转化为实践。在大约85个民族中，只有5个民族（提格雷、阿法尔、阿姆哈拉、奥罗莫和索马里）被允许拥有自己的民族州。几十个较小的族群要么集中在多民族地区（南部各州、甘贝拉人民州和贝尼山古尔-古穆兹州），要么作为少数族裔群体附属于较大的民族地区。几乎所有多民族地区都在领土、代表权和资源共享等问题上面临冲突。一些民族群体试图从现有的多民族地区分离出来，利用宪法关于内部分离的规定（第47条）形成自己的民族地区，这也造成了紧张和冲突。

“高地/中央”和“低地/外围”地区之间的二分法也存在不对称性，这是一种继承性的不对称。目前该国大部分人口居住的高原地区，包括提格雷、阿姆哈拉、奥罗米亚各州。与低地地区相比，这些地区在社会发展和基础设施方面较优越。这种横向不对称扩大了埃塞俄比亚原有的核心—边缘的地域分化和矛盾，不利于国家整合。

不对称性有可能破坏民族联邦的稳定和统一。在缺乏“埃革阵”强有力的统领下，埃塞俄比亚联邦制可能导致两个最大的地区——奥罗米亚和阿姆哈拉变成不稳定的两极。像奥罗米亚这样大型民族地区的分离将导致民族联邦的整体分裂。同时，分离权对许多民族群体来说毫无意义，它们无法成为一个实在的联邦单位，更不用说一个独立国家。

2. 纵向不对称。纵向不对称指政治中心与各地区之间的关系不对称。一方面，埃塞俄比亚建立了中央集权的联邦，政策决定来自中央，次级单位负责执行。另一方面，各地区在财政上对联邦补贴存在依赖。宪法第51条第2款规定，联邦政府有权制定和实施国家在整体经济、社会和发展事务方面的政策、战略和计划。这一特权包括财政和货币政策的设计，外贸和投资政策以及战略的设计和管理。颁布与土地、自然资源和文化遗产的使用和保护有关的法律也被认为是联邦政府的特权。宪法第98条将最有利可图的税收资源分配给联邦政府，而大多数支出责任则由下级政府承担。有关估计认为，80%的国内收入、90%的外部援助属于联邦政府^[10]。

“提人阵”常常被视为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纵向不对称的主要原因，然而，不能将问题简单归于“提人阵”的集权和威权倾向。从根本上说，“提人阵”的集中式领导模式与民族联邦制下民族政治的分散化诉求存在结构性矛盾。“提人阵”主导的“埃革阵”在武装斗争时期形成的领导模式无缝过渡到执政时期，未能进行全面调整以应对“后革命”时期国内治理的复杂挑战。例如，“提人阵”的主导意识形态虽然经历了民族主义、“民主发展型国家”等转变，但并未缓解与地方民族主义勃兴之间的张力。

在这方面，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与苏联民族政策有一定差异。苏联民族政策采取双重原则：以民族自决为基础的自治政策和以使民族消亡的国家建设为目的的区域政策。两个政策并行，前者是形式，后者是内容。至少在中亚地区，俄罗斯文化的推广、各民族在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实践中的合作、卫国战争、冷战时期意识形态对抗等因素，都强化了以俄罗斯文化为基础的国家认同。苏联的实践以阶级斗争理论和无产阶级专政理论为基础，民族界限在当时大大淡化。

典型案例是埃塞俄比亚首都扩建引发的矛盾。2014年，“埃革阵”政府提出《亚的斯亚贝巴综合计划》，引起奥罗莫族的强烈不满。面对大规模的抗议活动，政府被迫暂停该计划。民族政治的剧烈反弹直接导致马利亚姆总理辞职，来自奥罗莫族的阿比自2018年4月开始执政，从而拉开了政治权力结构剧变的序幕。

虽然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存在多重结构性弊端，但是为何得以维系近30年，直至近年才出现危机？这与“提人阵”利用民族联邦制维持自身的领导地位密切相关。如前所述，在20世纪70—90年代反军政府的革命运动中，相应意识形态曾发挥了重要的指导作用。“提人阵”灵活区分了反封建斗争与民族解放运动的主次目标，最终实现了革命胜利。1991年冷战终结，“提人阵”失去了苏联援助的支撑。面对民族主义运动的挑战，“提人阵”实用主义地选择以苏联民族理论为底色、承认分离权的民族联邦制，巩固了自身的领导地位并维护了国家统一。通过联邦中央与地方权力配置的纵向不对称，人口处于弱势地位的“提人阵”实现了对奥罗莫州、阿姆哈拉州的制衡。“提人阵”利用民族联邦制维护了自身的统治合法性与权力垄断。一旦“提人阵”的领导地位受到威胁，也就意味着以民族政治为核心的国家意识形态和政治架构面临解体，少数民族的集权式领导对多数民族的制衡被打破。“提人阵”最终可能退守提格雷地区，建立高度自治区乃至寻求分裂。

六、余论与走向研判

国家结构形式的制度选择是一国历史和现实进程的产物，埃塞俄比亚对民族联邦制的选择也是如此。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的未来和目前的政局变迁、提格雷冲突的走向密切相关。

（一）联邦制的横向比较

在非洲后殖民政治的早期阶段，联邦制作为调和统一性和多样性的潜在方式，一度成为非洲国家的制度创建选项。然而，刚果、肯尼亚、乌干达、马里和喀麦隆的案例表明，这种制度实践维持的时间非常短暂。鉴于联邦制很可能成为不稳定和分裂的根源，非洲国家整体对选择联邦制持谨慎态度。这是因为非洲国家的社会文化结构在身份、语言和宗教方面非常混杂，社会现实可能无法满足联邦模式的要求。非洲身份和社区最突出的特点是流动性、异质性和混杂性，所以文化边界的强化和地方性身份的固化可能导致严重冲突。

非洲的3个国家（埃塞俄比亚、南非和尼日利亚）最终选择联邦制政府形式以适应民族多样性。南非的制宪者拒绝了某些族裔群体以独特的族裔身份为由提出的自治地位要求。埃塞俄比亚建立了以民族为组织基础和自治单位的民族联邦制。尼日利亚的联邦结构是将每个民族的核心人口分布在几个州，使区域的合法性高于民族性，避免民族身份围绕特定领土具体化。尼日利亚联邦制的韧性可以归功于领土重组，从最初的3个州逐步扩大到36个州，联邦边界的重划使尼日利亚从一个由民族/地区划分的社会，转变为多界限纵横交错的社会。尼日利亚中央政府反复调整来分割、交叉和升华3个主要民族的认同^[16]。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定时的妥协和不对称、运行过程中民族政治化导致的僵化和冲突，特别是在分裂主义产生和应对中的乏力，都显示出制度调适和完善的必要性。从横向对比的角度来看，非洲国家整体上对联邦制的谨慎，也反映出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的突兀。

（二）联邦与地方的两股力量

虽然埃塞俄比亚的帝制时代在1974年终结，但数十年来该国实质上仍维持传统共同体形式，即

以对民族认同和权力边界的承认和妥协作为国家政治的基础。这突出表现为民族政党和民族联邦制对民族主义的代表和动员。随着埃塞俄比亚国内政治的变迁,该治理结构受到两股主要力量的挑战。

1. 联邦整合力。这是一股向心力量,试图扭转民族联邦制对国家统一与整合的负面影响。在他们看来,联邦制破坏了民族团结与互信,加剧了民族之间的敌对情绪,制造了少数民族与多数民族之间的紧张关系。由于缺乏普遍公民权的保障,各地区、各民族因陷入安全困境而冲突不断。

阿比上台以来,喊出“让埃塞俄比亚再次伟大”的口号。阿比政府以改革者的姿态,修改被民众视为政治压制手段的2009年《反恐怖主义法》,提前两个月结束上届政府实施的紧急状态,释放数千名政治犯,放宽媒体限制,开启了野心勃勃的宪政改革计划。经济上开始打破埃塞俄比亚多年的国家主导经济模式,启动大规模的私有化和自由化进程。外交上与周边国家积极缓和关系,尤其是2018年与北方邻国厄立特里亚结束长达25年的冲突,达成和平协议。面对“提人阵”对中央权威的挑战,特别是可能生成的提格雷分离主义,阿比政府实施了坚决打击。

2. 地方民族主义。地方民族主义/离心力量强烈支持民族联邦制,并要求有效执行这一制度,包括真正的自治和在联邦一级的公平代表制。对于民族间的恶性竞争与冲突,族裔民族主义力量将其归咎于执政党未能有效实施联邦制。该力量认为,“埃革阵”表面上采用了联邦治理结构,实际上权力高度集中在中央。由此产生的不满情绪加剧了民族分化和强烈的族裔民族主义情绪,导致民族恶性竞争和暴力。

在地方民族主义势力看来,民族联邦制不容谈判。“提人阵”作为这一制度的主要设计者,坚决反对削弱地区自治。对于阿比上台以来的系列政治改革,提格雷的精英阶层感到沮丧,因为阿比削弱了他们维持20多年的权力。就2020年直接引发冲突的提格雷地方选举而言,双方对选举的立场与选举本身无关,而与更广泛的权力问题有关。对提格雷领导人来说,这是为了抵制集权倾向和对宪法赋予的区域自治权的侵蚀。2016年以来,埃塞俄比亚面临的政治危机核心在于向心力和离心力的博弈,加上程序和立法上的漏洞,宪法设计中民族主义的变革性遭到破坏。族群边界不断固化,族群认同不断朝单一性和排他性发展^[10]。

提格雷冲突以及阿比上台以来震撼全国的政治动荡,反映两种截然相反且不可调和的力量。一方是阿比政府对建立统一的、中央集权国家的设想,另一方是“提人阵”、奥罗莫反对派等代表的愿景——由中央政府与地区自治政府根据宪法分享政治权力。两种意识形态的对立还体现出国家性质历史叙事的差异。“提人阵”等民族力量始终对国家充满排斥,对帝国经历心存警惕。然而,所谓维护民族联邦制内的民族自治权,并不能掩盖民族主义的野心,也未能从根本上解决国内各民族对权力的恶性竞争及对共同体的消解。所以,围绕埃塞俄比亚国家结构形式及发展愿景的分歧,升级成为“提人阵”与阿比政府之间全面的军事对抗。

(三) 制度惯性与前景

提格雷冲突中断了埃塞俄比亚政府的宪政和经济改革计划,凸显该国在资源、土地等方面深刻的民族矛盾。争议不断的民族联邦制在很大程度上已然失灵,阿比政府的国家认同建构难上加难。任何关于重新规划一个有近30年历史的联邦的建议都会引起非常严重和复杂的问题。

除了提格雷人外,对埃塞俄比亚国家结构形式及政局走向产生重大影响的还有奥罗莫人。在民族联邦制实行后,奥罗莫族的概念不再是建立在“历史空白”上的空中楼阁,也不再是与“过去经

厉”或“普遍的客观条件”毫无联系的抽象概念。地方各级政客很可能把重组联邦的建议看作对其“自治家园”形成的既得利益的威胁^[16]。此外，近年来，奥罗莫人的民族主义也在不断激进化。奥罗莫人对同族的阿比总理寄予极大期望，希望他能遵照“奥罗莫至上”“奥罗莫优先”理念。然而阿比目前的态度、行动、愿景与奥罗莫的主流观点矛盾。上任后不到百天，阿比遭到了“奥解阵”成员手榴弹爆炸伏击；2018年10月，阿比在拜访首都贫民窟时险遭暗杀。

阿比的支持基础位于阿姆哈拉地区，主要是亚的斯亚贝巴的阿姆哈拉精英阶层，他们希望以统一的名义废除联邦制并恢复中央集权制。对于阿姆哈拉人及其精英而言，战争是要夺回他们所谓“被提格雷非法占领的领土”，并通过“清除提人阵”来实现其重新建立国家集权制的梦想。他们的民族团结思想企图重新建立一种同化体系，即将非阿姆哈拉的文化、语言和生活方式排除在埃塞俄比亚的政治生活之外。

随着执政党力量的削弱和国家提供安全保障能力的减弱，各民族、各州之间关于身份、资源和领土问题的潜在争端浮出水面。日益增长的民族主义情绪加剧了各地区之间、地方政府和联邦政府之间的权力斗争，各地区为加强其安全部队的能力而进行竞赛，这在实质上体现出安全困境的趋势。更严峻的挑战在于，各种政治力量之间的深刻分歧和不信任，已对国家的完整性构成巨大威胁。如果提格雷冲突得不到有效解决，提格雷冲突将由短期权力之争转向长期冲突。在阿姆哈拉族、奥罗莫族的民族主义和冲突得不到抑制的情形下，埃塞俄比亚有可能分崩离析或走向长期内耗。2021年6月21日举行的大选中，阿比政府所在的繁荣党取得压倒性胜利。阿比政府首先面临的便是提格雷冲突趋于激化的局势。自6月底提格雷武装部队全面反攻后，阿比和阿姆哈拉地方领导人已对民众进行武装动员。埃塞俄比亚的民族冲突正逐步走向民族内战。

总而言之，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以各民族的领土化和政治化为基础，在实践中已造成致命的恶性循环。一方面，它以承认分离权、认可民族政治权力等妥协方式试图维护国家统一，建构多民族联合体；另一方面，民族的政治化导致权力竞争激化，特别是民族冲突剧烈爆发，在联邦中央和地方层面不断消解着多民族联合体。它内在的机理在于妥协以及中央层面的集权，但这难以从根本上遏制地方民族主义不断膨胀的权力诉求。在国家权力结构剧烈变迁过程中，联邦与地方、一元与多元的博弈与矛盾愈发激烈而难以调和。埃塞俄比亚民族联邦制制定时的妥协性和不对称性、运行过程中民族政治化导致的僵化和冲突，特别是防范和应对分裂主义的乏力，都显示出制度调适和完善的必要性。面对当前的政治及共同体危机，埃塞俄比亚仍缺乏防止权力恶性竞争、民族对抗关系螺旋升级的机制。埃塞俄比亚的案例充分表明，多民族国家应探索和实施符合自身国情的民族问题解决道路，不能在理念和实践中陷入教条主义和制度移植迷信。

参考文献：

- [1] Erk J. Nations, Nationalities, and Peoples: The Ethnopolitics of Ethnofederalism in Ethiopia [M]. Routledge, 2018.
- [2] Asnake Kefale. Federalism and Ethnic Conflict in Ethiopia: A Comparative Regional Study [M]. Routledge, 2013.
- [3] Fessha Y T. The Original Sin of Ethiopian Federalism [M]. Routledge, 2019.
- [4] Lovise Aalen. Ethnic Federalism and Self-Determination for Nationalities in a Semi-Authoritarian State:

- the Case of Ethiopia [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n Minority and Group Rights*, 2006 (2) : 243-261.
- [5] Siraw Megibaru Temesgen. Weaknesses of Ethnic Federalism in Ethiopia [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Invention*, 2015 (4) : 49-54.
- [6] Green E.D. Demography, Diversity and Nativism in Contemporary Africa: Evidence from Uganda [J]. *Nations & Nationalism*, 2010 (4) : 717-736.
- [7] Dunn, K. C. 'Sons of the Soil' and Contemporary State Making: Autochthony, Uncertainty and Political Violence in Africa [J]. *Third World Quarterly*, 2009 (1) : 113-127.
- [8] Walther, O. Sons of the Soil and Conquerors Who Came on Foot: The Historical Evolution of a West African Border Region [J]. *African Studies Quarterly*, 2012 (1) : 75-92.
- [9] Muhabie Mekonnen Mengistu. Ethnic Federalism: A Means for Managing or a Triggering Factor for Ethnic Conflicts in Ethiopia [J]. *Social Sciences*, 2015 (4) : 94-105.
- [10] Mulugeta Gebrehiwot Berhe. Feseha Habtetsion Gebresilassie, Nationalism and Self-Determination in Contemporary Ethiopia [J].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2021 (27) : 96-111.
- [11] Jan Erk. 'Nations, Nationalities, and Peoples': The Ethnopolitics of Ethnofederalism in Ethiopia [J]. *Ethnopolitics*, 2017 (3) : 219-231.
- [12] Jalata, A. Fighting against the Injustice of the State and Globalization: Comparing the African American and Oromo Movements [M]. New York: Palgrave, 2001: 3.
- [13] 罗圣荣. 埃塞俄比亚奥罗莫人问题的由来与现状 [J]. *世界民族*, 2015 (1) : 65-72.
- [14] Tareke, G. The Red Terror in Ethiopia: A Historical Aberration [J]. *Journal of Developing Societies*, 2008 (2) : 183-206.
- [15] Fiseha, A. Ethiopia's Experiment in Accommodating Diversity: 20 Years' Balance Sheet [J]. *Regional and Federal Studies*, 2012 (4) : 435-473.
- [16] Ethnic and Religious Policies of the Federal Democratic Republic of Ethiopia [D]. the First National Conference on Federalism, Conflict and Peace Building, Addis Ababa: Ministry of Federal Affairs and GTZ, 2003.
- [17] Marina Ottaway, Africa's New Leaders: Democracy or State Reconstruction? [M]. Washington D. C. : Carnegie Endowment for International Peace, 1999: 69.
- [18] Tobias Hagmann. Talking Peace in the Ogaden, The Search for an End to Conflict in the Somali Regional State of Ethiopia [M]. Nairobi: Rift Valley Institute, 2014: 67-68.
- [19] Namhla Thando Matshanda. Ethiopian Reforms and the Resolution of Uncertainty in the Horn of Africa State System [J]. *South Af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2020 (1) : 25-42.
- [20] Zewde, B. The Quest for Socialist Utopia: The Ethiopian Student Movement 1960—1974 [M]. Addis Ababa: Addis Ababa University Press, 2014: 187.
- [21] 斯大林全集: 第 2 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53: 294.
- [22] Will Kymlicka. Federalism, Nationalism, and Multiculturalism [C] //D. Karmis, W. Norman. *Theories of Federalism: A Reader*.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5: 270.
- [23] Asnake Kefale. *Federalism and Ethnic Conflict in Ethiopia: A Comparative Regional Study* [M]. Routledge, 2013: 80.

责任编辑: 龚静阳

人权旗号下西方民主输出的挫败： 内在困境与原因探析

曲伟杰 胡家琳

（北京邮电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北京 100876）

摘要：一些西方学者依据所谓“人权高于主权”的理由支持民主输出，但现实是基于人权理由的民主输出屡屡遭遇失败，并造成大量人道主义灾难。当一些西方国家基于所谓“人权高于主权”理由干涉他国内政、通过战争手段进行民主输出时，这一行为恰恰违反了人权原则，因为人权原则很容易在战争的环境下被反噬。西方有关国家试图通过宣扬所谓“人权高于主权”来凸显人权、民主等价值观念的普遍性，但这些价值观念带有浓厚的“西方中心主义”色彩。西方有关国家在民主输出问题上的双重标准最大限度地使其失去了公信力。双重标准产生的根本原因在于西方国家看待人权、民主等价值时的“混合动机”：西方国家的民主输出混杂着经济利益、地缘政治等动机，人权成为掩饰其他复杂动机的旗号。西方国家依靠单边主义和强权政治进行的民主输出带来了非常负面的政治后果：相关国家陷入灾难与混乱，西式民主吸引力逐步下降。

关键词：人权；民主输出；双重标准；西方中心主义；单边主义；强权政治

中图分类号：D815.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6-3378（2021）05-0103-06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西方国家在全世界范围内逐步推行西式自由民主制度，试图把产生自特殊的欧美文化传统中的自由民主制度普世化。以弗朗西斯·福山为代表的一些西方学者一度声称，对于人类社会而言，自由主义民主制度是普世的，它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唯一趋势，是所有国家的终极制度选择。在他们看来，只有实行自由民主制度的主权政府才具有正当性，才能够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权。西方国家输出西式自由民主制度的最主要理由就是所谓“人权高于主权”。然而，西方国家的民主制度输出屡屡失败，恰恰证明西方国家标榜的所谓“人权高于主权”的荒谬性。

DOI: 10.13946/j.cnki.jcqis.2021.05.010

作者简介：曲伟杰，北京邮电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胡家琳，北京邮电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研究生。

基金项目：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正确引导首都高校青年学生认清‘西式民主’的实践困境问题研究”（17KDC022）

引用格式：曲伟杰，胡家琳. 人权旗号下西方民主输出的挫败：内在困境与原因探析 [J]. 统一战线学研究, 2021 (5): 103-108.

长期以来,美西方国家打着人权旗号干涉中国的新疆、西藏、香港和民族、宗教等事务,行干涉中国内政、遏制中国发展之实。美西方国家罔顾阿富汗的政治、经济、文化等发展历史,强行移植西方制度,最终遭受又一次巨大溃败,再次表明西方所谓自由民主制度输出十分不合理。因此,从学理上阐明西方国家人权话语体系的缺陷与困境具有极强的现实必要性。前期相关文献关注了这一话题。艾四林、曲伟杰认为,主权与人权之间不是对立关系,而是相辅相成的关系;离开国家主权,人权不可能得到根本保障^[1]。邢国忠、马佳艺认为,西方国家强调人权并不是为了真正保障各国人民的权利,而是为了追求自身霸权^[2]。为了进一步揭示西方人权观念的本质,本文基于西方民主输出的内在逻辑漏洞,论证它在现实中屡遭挫败的必然原因。

一、人权视角下西方民主输出的理论依据及其问题

西方国家输出西式自由民主制度的最主要理由就是所谓“人权高于主权”。其主要法源是1948年联合国大会通过的《世界人权宣言》。哈贝马斯认为,20世纪两次世界大战的爆发给人类带来了深重的灾难,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纳粹德国的种族灭绝政策导致政府犯罪达到了一个新的阶段,这“使得古典国际法关于主权国家的无罪推定失去了意义”^[3]。鉴于此,《世界人权宣言》强调,无论是何种信仰、国籍、种族、政治观念、社会出身等身份认同,每个人都享有生命、自由、财产等基本人权。20世纪70年代,美国吉米·卡特政府明确向全世界宣布:人权是美国对外政策的核心原则。人权外交由此开始大范围地展开。1977年5月,吉米·卡特发表了一次外交政策演讲,声称:“‘对于人权所负有的义务’是‘美国对外政策中的基本信条’。”^[4]从此,人权外交成为美国在国际外交舞台上博弈的一项基本手段。在卡特政府把人权外交作为美国外交的核心原则后,其他西方发达国家也陆续跟进,在外交场合打出人权外交的旗号。

1999年3月,由于错综复杂的民族、宗教等因素,科索沃危机爆发。北约以“保护人权”之名对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发动了空袭行动。1999年4月,捷克共和国总统瓦茨拉夫·哈维尔在加拿大国会发表演说,声称:个人的价值高于国家的价值,个人自由的价值高于国家主权。哈维尔对北约在南联盟的空袭行动作出所谓“高度评价”。他声称,这场战争是“道德”的,是为某种原则和价值而战。20世纪90年代以来,历经1999年的科索沃战争、2003年的伊拉克战争、2010年底开始的所谓“阿拉伯之春”等,所谓“人权高于主权”已经成为西方国家输出民主乃至发动一系列局部战争的最主要的辩护理由。基于这一理由,他们往往把发动战争的动机标榜为“保护人权”或者“人道主义干涉”。《世界人权宣言》从普遍主义的角度出发阐述人权理念,但基于普遍主义的“人权高于主权”理念在实践中,容易与《联合国宪章》中规定的国家主权平等、互不干涉内政等原则发生冲突,而这些原则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认可。哈贝马斯指出:“《联合国宪章》当中对禁止干预又加以强调;但是,禁止干预从一开始就和国际人权保护问题产生了冲突。”^{[3] 199}在二者相互冲突的前提下,民主输出只能依赖于单边主义和强权主义的干涉行动。

问题是,通过战争的手段进行民主输出,这一行为恰恰违反了人权原则,因为人权原则很容易在战争的环境下被反噬。无论是科索沃战争、阿富汗战争还是伊拉克战争,西方国家在进行军事打击的时候都伴随着大量的平民伤亡。尽管哈贝马斯支持所谓“有限度的人道主义干涉”,但是他明确意识到了军事行动的介入会带来人权原则上的悖论。1999年科索沃战争爆发时,哈贝马斯在《时

代》周刊发表文章。他写道：“尤其是人们越发怀疑军事手段是否比例适当。在每一‘附带损失’背后，在每一列随着炸毁的多瑙河大桥意外坠落的火车背后，在每个本非愿以导弹击毁的非军事目标背后——每个载着阿尔巴尼亚难民的拖拉机，每个塞尔维亚人的住宅区——发生的并不是偶然事故，而是‘我们的’军事干预一手造成的苦难。”^[5]军事打击的目标与平民保护的目标之间的界线很难划分清楚，类似铁路、机场、桥梁这样的基础设施既可用于军事物资的输送，又可以是平民躲避战火的逃生路线。出于军事目的摧毁桥梁，也在很大程度上摧毁了平民的求生之路。况且，战争本身就不是一种可以完全用理性来规划的事情，它包含偶然性、情绪性，谁都无法预料作战前线的军队会做出何种行为。

当一些西方国家基于所谓“人权高于主权”理由干涉他国内政时，一个事实无法回避：“在人道主义的战争中，我们为了救助人类而杀人。”^[6]科斯塔斯·杜兹纳的观点深刻指出了人权外交的悖论，以军事手段来贯彻人权原则非常容易陷入自我否定的实践困境，战争的暴力与保护人权处于天然的冲突当中。根据不完全统计，科索沃战争直接造成 2 000 多名无辜平民丧生，将近 100 万人流离失所；阿富汗战争导致 3 万多名平民死亡，超过 1 000 万人被迫离开家园，沦为难民。至于伊拉克战争，美英联军的入侵更是直接和间接导致数十万平民伤亡，数百万伊拉克人逃往邻国，沦为难民。号称基于人权原则的民主输出最终却导致巨大的人道主义灾难，这是对西方以所谓“人权高于主权”理由干涉他国内政的尖锐讽刺。

西方国家试图通过宣扬所谓“人权高于主权”来凸显人权、民主等价值观念的普遍性，但这些价值观念带有浓厚的“西方中心主义”色彩。因此，西方所谓“普遍性”实质上是由特殊性的西方文明生发出的虚假普遍性。在西方学界，新自由主义者虽支持普遍主义的理论言说，但很多学者也开始反思这种基于单一的西方文明视角下的普遍主义。阿拉斯戴尔·麦金太尔曾经引用英国哲学家休谟的观点并评论道：“休谟所谓的普遍的人性观实际上却是汉诺威统治精英的偏见。休谟的道德哲学和亚里士多德的一样，以效忠于一种特定的社会结构为前提，不过是一种高度意识形态化的效忠。”^[7]新自由主义认为自身的价值观念超脱了柏拉图笔下的“洞穴”，但很多情况下，它只不过是置身在“西方文明传统的洞穴”中。事实上，每个国家都有属于自己的历史传承、文化习俗和价值观念，这些因素构成一个国家独特性的来源，也构成国与国之间的多元差异。由于不同国家间的差异，西方的价值标准必然只是众多价值观念中的一种，是“多元中的某一元”。依靠军事行动强行输出西方的人权、民主等价值理念，这种做法既违反了多元包容等西方自由主义本身倡导的价值，也违反了平等尊重等国际法的基本要义。在一个政治多极化的时代，单边主义、强权政治的行动逻辑都会遭到其他国家的反对。

二、西方民主输出的混合动机与双重标准

西方国家在民主输出问题上的双重标准最大限度地使其失去了公信力。双重标准产生的根本原因在于西方国家看待人权、民主等价值时的混合动机。所谓混合动机，是指西方国家在决定采取何种对外政策时表面上把人权作为主要的参考标准，其实混合了其他行为动机。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的科索沃战争、阿富汗战争、伊拉克战争、利比亚战争，都被西方国家赋予所谓“保护人权”或“人道主义干涉”的名义。但是从战争目的来看，地缘政治、经济利益乃至国内政治需要等因素才是西

方有关国家采取军事行动的真正动机。西方职业政治人物在做决策的时候都会考虑成本与收益、付出与回报的问题，功利主义的思路从来没有离开过他们的视野。

当人权只是西方民主输出的混合动机中的一种时，它就失去了优先性与唯一性，并成为掩饰其他复杂动机的表面理由。关于什么情况下可以采用人权标准、对哪些国家可以套用人权标准，西方国家具有广阔的自由裁量空间。这使得西方国家运用人权标准时带有明显的主观任意性，并造就了双重标准现象。双重标准广泛存在于西方国家的对外政策中。例如在智利问题的决策中，美国并未考虑人权或民主因素，意识形态和地缘政治利益占据了绝对主导地位。1970年，智利的萨尔瓦多·阿连德领导“人民团结阵线”获得总统大选的胜利。“人民团结阵线”批评此前的政府依附帝国主义，代表的是国内外资产阶级的利益。“人民团结阵线”提出和平过渡到社会主义的口号，并提出要摆脱外国资本对智利经济资源的控制，谋求经济上的独立。1971年7月，智利政府把国内的铜矿、铁矿、煤矿等企业收归国有，其中由美国资本控制的铜矿开采公司也被收归智利国有。从意识形态和经济利益看，智利政府的政策触动了美国和智利的大资本的利益。因此，这些政策很快遭到美国 and 智利内部右翼势力的反对。1973年9月，在美国政府和智利内部右翼势力的支持下，以陆军总司令皮诺切特为首的智利军方发动军事政变，组成军政府委员会，并于当天上午发布公告，要求阿连德总统辞职，把政权交给军政府当局。在阿连德明确拒绝后，皮诺切特下令进攻总统府，阿连德最终以身殉职。阿连德是通过民主程序选举出来的总统，符合民主的基本要求，但是，由于意识形态与西方国家不同，结果被军政府替代。很明显，在对待民选总统阿连德和军政府统治者皮诺切特的问题上，西方国家采取了双重标准。在决定支持谁统治智利的问题上，西方国家并没有以民主或人权为标准，而是以自身的国家利益为标准。实际上，从地缘政治的角度看，自1962年古巴导弹危机后，美国就不再能够容忍在西半球建立起一个社会主义政权。类似这样原因的政治变化在拉丁美洲多次上演，也在亚洲、非洲等地多次上演。

在中东地区，美国与沙特阿拉伯是盟友关系，两国拥有地区性的共同利益。沙特阿拉伯想要巩固自身在阿拉伯世界的正统地位，美国想要联合阿拉伯国家共同应对伊朗的崛起。加上石油、美元等经济利益上的结合，沙特阿拉伯成为美国在中东地区最重要的盟国之一。沙特阿拉伯等海湾国家多数实行家族式、政教合一的君主制度，与美国等西方国家标榜的自由民主制度完全不一致。但是，制度上的不一致并没有妨碍美国与沙特阿拉伯成为盟国，美国政府也没有因为这些原因对沙特阿拉伯进行民主输出。美国在对待自己的盟友沙特阿拉伯和对待伊拉克、伊朗等国家时采取了非常明显的双重标准。类似的例子还有许多。

当美西方国家祭出双重标准的时候，民主输出的正当性依据就必然会直接崩塌。人们日益清楚地看到，衡量自由民主制度的标准掌握在西方国家手中，只要与西方国家同属一个阵营，那么不管实行的是何种政治制度，都不会成为民主输出的对象。在这种情况下，以“保护人权”为旗号的民主输出沦为西方国家在国际舞台上排斥异己的手段。在缺乏国际社会普遍同意的情况下，美西方国家只能诉诸单边主义的政治行动，依靠军事强权推行其价值观念。

三、西方民主输出的负面后果

西方国家依靠单边主义和强权政治进行的民主输出带来了非常负面的政治后果，这是西方国家

始料未及的。这种负面政治后果体现在两个方面。

其一，西方民主输出没有带来想象中的人权保障与自由民主。灾难与混乱的直接起因是国家体系的崩坏。当一个国家政权被推翻后，生活在其中的人们不再寻求对国家身份的认同，取而代之的是对更古老的身份归属——宗教或者族群的认同。2003年，美国发动伊拉克战争推翻萨达姆政权。时任美国总统小布什声称，要在中东地区的土地上建立一个“经济繁荣和自由民主的典范国家”。战争摧毁了伊拉克既有的政治秩序，却无法在短期内建立新的政治秩序，也无法迅速提供新的统一的国家身份认同。当伊拉克既有的国家政权被推翻后，暂时代替统一的国家认同的是什叶派与逊尼派的教派认同，以及阿拉伯人、波斯人、库尔德人等不同族群的民族认同。历史上，这些古老的身份认同本就相互交织、互有矛盾，在缺乏一套整合全民的国家认同后，它们之间的矛盾凸显。最终，持续不断的教派冲突、族群冲突几乎主导了伊拉克的战后安全形势。在花费了8000多亿美元军费后，美军撤出伊拉克，把一个混乱、动荡的国度留给当地民众。显而易见，小布什声称的在中东地区的土地上建立一个“经济繁荣和自由民主的典范国家”化为泡影。新加坡前总理李光耀曾经这样评价美国所构想的民主输出：“当美国宣布希望将伊拉克民主化时，我倒吸了一口气，那是多么傲慢自大的想法。我心想：‘即使追溯到《五月花号公约》的年代，美国也不过只有400年历史，它想去改变一个拥有4000年历史的古老社会？’”^[8]2021年8月，美国军队撤离阿富汗，再次留下了混乱局势。美国打着人权旗号对阿富汗的民主输出和国家建构以失败告终。

西方国家及其政客在人权和民主问题上往往具有很强的自负心态。塞缪尔·亨廷顿在《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一书中指出：“各国之间最重要的政治分野，不在于它们政府的形式，而在于它们政府的有效程度。有的国家政通人和，具有合法性、组织性、有效性和稳定性，另一些国家在政治上则缺乏这些素质；这两类国家之间的差异比民主国家和独裁国家之间的差异更大。”^[9]然而，西方国家在推行民主输出时往往没有意识到或有意忽视这一重要问题。在西方国家意图民主输出的阿富汗、伊拉克等地，我们看到的都是政府缺位带来的不稳定局面。战争结束后，阿富汗、伊拉克等国既没有建立有效管用的民主制度，也迟迟没有达到战后重建的预期效果，反而陷入长期动荡状态。它的直接后果是，在伊斯兰国家，绝大多数人现已得出结论：美国是一个国际破坏者，是他们价值观念不共戴天的敌人^[10]。西方国家主导或强力介入下的民主输出计划遭到空前挫败。

其二，西方民主输出挫败反噬西式民主制度及其话语标榜的普遍性。2015年1月，弗朗西斯·福山在接受日本《亚洲评论》专访时承认：“伊拉克战争给美国的声望和实力带来了一种非常负面的影响，因为在很多人看来，这场战争使促进民主的理念名誉扫地。同时也浪费了大量财力，我认为现在美国不想再干预任何地区了，因为它已经在中东的两场战争中心力交瘁。”^[11]与20世纪90年代冷战结束初期相比，人权、自由、民主等西方价值观念在世界范围内已经失去了原有光环。英国剑桥大学班尼特公共政策研究所公布的《2020年全球民主满意度报告》显示，全世界对西方自由民主制度的信心都在下降。“从1990年代中期以来，世界各地对民主感到不满意的人的数量增长了大约10%，从47.9%增长至57.5%。”^[12]即使在美国、英国、澳大利亚等西方发达国家，人们对自由民主制度的满意程度也大幅下滑。由此可见，在耗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之后，西方民主输出完全没有取得预期的政治效果，即使在其本国内也日益引起反思。

人权旗号下西方民主输出的挫败有其逻辑上的必然性。人权旗号下西方民主输出实质上企图用

西方文明的“一元主义”来统摄世界文明的“多元主义”。但是，这一点是难以做到的。其根本原因在于，每个国家都有属于自己的历史传统、文化习俗和价值观念，这些因素构成了一个国家独特性的来源，也构成了国与国之间的多元差异。每一个国家的现行政治制度也都受到这个国家历史、文化、社会心理等因素的影响，任何制度都不可能摆脱这些客观存在的背景而凭空产生。2019 年 5 月，习近平在亚洲文明对话大会开幕式上的主旨演讲中指出：“每一种文明都扎根于自己的生存土壤，凝聚着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非凡智慧和精神追求，都有自己存在的价值。人类只有肤色语言之别，文明只有姹紫嫣红之别，但绝无高低优劣之分。认为自己的人种和文明高人一等，执意改造甚至取代其他文明，在认识上是愚蠢的，在做法上是灾难性的！”^[13]

历史唯物主义拒斥给人权、民主等价值观念披上普遍主义的外衣。价值观念等上层建筑是一种历史现象，它们是特定历史背景和客观环境的产物，因而也必然随着历史的发展和环境的改变而不断演化。对人权、民主等价值观念的践行与评价不能脱离具体的社会历史情境。世界各国都可以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现实条件来选择符合自身国情的保障人权的途径。西方国家宣扬所谓“人权高于主权”无非是想用普遍主义的诉求掩饰西方中心主义的实质，为单边主义和霸权主义干涉行为张目。单边主义和霸权主义不仅无助于保障人权，而且会制造出更多复杂难解的国际人权问题。

参考文献：

- [1] 艾四林，曲伟杰. 西方“人权高于主权”学说的局限及其问题[J]. 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20（3）：169-174.
- [2] 邢国忠，马佳艺. 认清西方“人权”的真面目[J]. 前线，2021（6）：52-53.
- [3] 尤尔根·哈贝马斯. 包容他者[M]. 曹卫东，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202.
- [4] 席来旺. 美国“人权外交”简论[J]. 中国人民大学学报，1991（2）：92-99.
- [5] 尤尔根·哈贝马斯，刘慧儒. 《时代》周报：兽性与人性——一场法律与道德边界上的战争[J]. 读书，1999（9）：43-50.
- [6] 科斯塔斯·杜兹纳. 人权与帝国：世界主义的政治哲学[M]. 辛亨复，译.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0：8.
- [7] 阿拉斯戴尔·麦金太尔. 追寻美德：道德理论研究[M]. 宋继杰，译. 南京：凤凰出版传媒集团，译林出版社，2008：262.
- [8] 李光耀. 李光耀观天下[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67.
- [9] 塞缪尔·P. 亨廷顿. 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M]. 王冠华，刘为，等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1.
- [10] 傅立民. 美国在中东的厄运[M]. 周琪，杨悦，译.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49.
- [11] 西村博之，嵯明亮. 历史的终结、中国模式与美国的衰落——对话弗朗西斯·福山[J]. 国外理论动态，2016（5）：1-6.
- [12] R. S. Foa, A. Klassen, M. Slade, A. Rand and R. Williams. The Global Satisfaction with Democracy Report 2020 [M]. Cambridge: Centre for the Future of Democracy, 2020: 2.
- [13]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 3 卷[M]. 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468.

责任编辑：龚静阳

本刊文后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细则

根据《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 7714—2015)、《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检索与评价数据规范》(CAJ-CD B/T 1—2006)和《中国高等学校社会科学学报编排规范》(修订版)的规定,本刊对稿件的文后信息与文献、参考文献作出如下要求,请向本刊投稿的作者按照本细则著录。

一、基本要求

稿件中所有引文和引用观点的文献出处,做到凡引必注,按在正文中出现的先后次序集中列于正文末尾,序号用带方括号的阿拉伯数字序号标注。参考文献请注明主要责任者,题名(专著名、文章名),出版地,出版社名或期刊名,出版时间(版别、期数),页码。多次引用同一出处的参考文献时,在正文中标注首次引用的参考文献序号,并在序号的方括号外标注引文页码。

二、著录格式

(一) 专著

适用于普通图书、会议录、汇编、学位论文、报告等。

[序号] 主要责任者. 文献题名[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 其他责任者(任选). 版本项(任选).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年: 引文起止页码[引用日期]. 获取和访问路径. 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

[1] 陈登原. 国史旧闻: 第1卷[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0: 29.

[2] 哈里森, 沃尔德伦. 经济数学与金融数学[M]. 谢远涛, 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 235-236.

[3] 贾东琴, 柯文. 面向数字素养的高校图书馆数字服务体系研究[C]//中国图书馆学会. 中国图书馆学会年会论文集: 2011年卷. 北京: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2011: 45-52.

[4] 袁洪权. “统一战线”政策下的“整合”——1951年的新中国“文艺界”研究[D].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 2000.

[5] 吴云芳. 面向中文信息处理的现代汉语并列结构研究[D/OL]. 北京: 北京大学, 2003 [2013-10-14]. <http://thesis.lib.pku.edu.cn/dlib/List.asp?lang=g&type=Reader&DocGroupID=4&DocID=6328>.

(二) 期刊

[序号] 主要责任者. 文献题名[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 期刊名, 年(期): 起止页码[引用日期]. 获取和访问路径. 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

[1] 袁训来, 陈哲, 肖书海, 等. 蓝田生物群: 一个认识多细胞生物起源和早期演化的新窗口[J]. 科学通报, 2012(34): 3219-3227.

[2] CAPLAN P. Cataloging Internet resource[J]. The public access computer systems review, 1993, 4(2): 61-66.

[3] 李炳穆. 韩国图书馆法[J/OL]. 图书情报工作, 2008(6): 6-12 [2013-10-15]. <http://www.docin.com/p-400265742.htm>.

(三) 报纸

[序号] 主要责任者. 文献题名[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 报纸名, 出版日期(版次)[引用日期]. 获取和访问路径. 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

[1] 谢希德. 创造学习的新思路[N]. 人民日报, 1998-12-25(10).

[2] 余建斌. 我们的科技一直在追赶: 访中国工程院院长周济[N/OL]. 人民日报, 2013-01-12(2) [2013-03-20]. http://paper.people.com.cn/rmrb/html/2013-01/12/nw.D110000renmrb_20130112_5-02.htm.

(四) 电子资源

凡属电子专著、电子专著中的析出文献、电子连续出版物、电子连续出版物中的析出文献的著录项目与著录格式分别按上述有关规则处理。除此而外的电子资源根据如下规则著录。

[序号] 主要责任者. 文献题名[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 出版地: 出版者, 出版年: 引文页码(更新或修改日期)[引用日期]. 获取和访问路径. 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

[1]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第29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现状统计报告[R/OL]. (2012-01-16) [2013-03-26]. <http://www.cnnic.net.cn/hlwfzyj/hlwzxbg/201201/P020120709345264469680.pdf>.

[2] HOPKINSON A. UNIMARC and metadata: Dublin core[EB/OL]. (2009-04-22)

[2013-03-27]. <http://archive.ifla.org/IV/ifla64/138-161e.htm>.

三、文献类型和文献载体标识代码

(一) 以纸质为载体的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

M——普通图书, C——会议录, G——汇编, N——报纸, J——期刊, D——学位论文, R——报告, S——标准, P——专利, Z——其他。

(二) 以网络为载体的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

M/OL——网络图书, J/OL——网络期刊, N/OL——网络报纸, D/OL——学位论文, EB/OL——电子资源(不包括网络图书、网络期刊、网络报纸、学位论文)。

统一战线学研究[®]

Journal of United Front Science

2021年第5期 总第29期 第5卷

双月刊 2021年9月20日出版

主管单位：中共重庆市委统战部

主办单位：重庆社会主义学院

出版单位：《统一战线学研究》编辑部

主 编：何晓栋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涂山路140号

邮 编：400064

电话/传真：023-62874725

电子信箱：ysyxb@vip.163.com

采编平台：<http://cqsh.cbpt.cnki.net>

发行范围：公开发行

发行单位：中国邮政集团重庆市报刊发行局

邮发代号：78-128

印刷单位：重庆巍承印务有限公司

封面设计：向海涛

广告许可：渝工商第023053号



微信公众号

ISSN 2096-3378

CN 50-1215/C

定价：15.00 元